

剪燭五集



葵涌蘇浙公學 35 周年校慶文集

校長的勗勉

「剪燭」一詞出自李商隱《夜語寄北》一詩中的「何當共剪西窗燭，卻話巴山夜雨時」，旨在描述友人在窗前燭下，閑話當年的情景。

我校中文科借用詩歌的情意，自二零零一年起出版名為「剪燭集」的學生文集，讓學生有機會共賞美文。距今十六年間，共出版過四集，可算是本校中文科的傳統。本集為「剪燭五集」，希望此「燭光」能薪火相傳，引發同學對中國文化及文學的熱愛，推廣文藝創作的風氣。

歲月如流，物換星移，適逢今年為我校三十五周年校慶，本文集正好展示同學的創作成果。本校學生的中文水平一向備受讚賞，全賴學生的努力學習和老師的循循善誘。寄望同學繼續自我鞭策求進，他日青出於藍。

常言道：「學無止境。」學生的作品當然尚有許多可改進的空間，但為了保留學生原創作品的情貌，老師只作有限度的修訂。如有不足，望諸位包涵賜教。

最後，再次感謝中文科師生們的努力，讓「剪燭五集」可以出版，本人代表學校致以衷心謝意。

剪燭五集序言

自《剪燭四集》出版後，相隔數年，喜見《剪燭五集》的誕生。《剪燭五集》承繼《剪燭集》的精神——為同學提供一個投稿的園地，讓同窗好友可以以文會友，切磋琢磨，精益求精。

社會見聞、生活點滴、人生體會等種種題材都可以成為同學筆下的創作，每篇文章皆有其優勝之處，或是情真意切，或是別出心裁，或是想像豐富。這本文集分成五大類別，分別為：「得獎作品」、「暢談世情」、「談情說理」、「奇思妙想」及「隨筆小品」。

本文集的分類既承傳以往的風格，又另闢新欄目，把同學近年在徵文比賽中得獎的作品收錄在「得獎作品」中，突顯其成就。而收錄在「暢談世情」及「談情說理」的文章，前者着重記事抒情，後者則以事入理。「奇思妙想」內的作品多是同學創作的微型小說，內容可以是天馬行空，全無事實根據，讓同學馳在想像的空間。最後一類是「隨筆小品」，所收錄的文章多是初中同學的作品，故文章篇幅不長，短小精悍，卻別有韻味。

《剪燭五集》的出版實非易事，在過百篇文稿中，每篇文稿都經過編委會同學的認真討論及細心挑選後，才可入選。所有得獎作品都附有評語，部分出自比賽機構的評判，部分則來自編委會同學的手筆。此外，有些作品附有插圖，是本校中四及中三同學的作品，他們用繪畫來演繹作品，也是另一種理解文章的方式。

文集中的作品多是平日中文課業或同學參加比賽的文章，今期收錄的文稿有五十九篇。每篇作品都附有作者的姓名及年級，如連續幾年都有投稿的同學，則依其創作時所就讀的年級為準。

每篇作品除了看見同學的心血外，亦看到中文老師培育同學的辛勞。在燭光的照亮下，同學努力筆耕；在燭火的照亮下，老師不懈批改，大家都盼望創作之薪火永遠不滅。

《剪燭五集》編輯委員會總編

何秀玲

校長的勗勉

序言

得獎作品

一處不起眼的地方	中三	馮泳僖	9
一處不起眼的地方	中二	陳思貝	11
昨夜の留言	中三	丁嘉欣	13
那聲音	中四	馮楚琦	15
這麼遠，那麼近	中四	曾佩儀	17
這麼遠，那麼近	中五	李綺穎	19
黑與白	中三	冼佩萱	21
良生	中三	高倩	24
冰糖葫蘆	中四	譚向榮	26
紅孩兒	中四	麥文鳳	28
再給我一分鐘	中四	譚婉莹	31
給老師的一封信	中四	黃秋嫦	33
歸途	中四	楊天深	36
因果	中四	陳俊濠	39

暢談世情

頑綠

中華文化的傳承

熟悉的過客

中四 任佩珊

中四 麥文鳳

中六 鄭旭珮

42

45

47

我終於明白了！

中二 張妍

50

音樂的力量

中二 何思琪

52

冬天裏的一封信「情書」

中二 麥文鳳

54

遇見另一個自己

中三 高倩

56

我不再是小孩子

中三 楊鈴

58

給老師的一封信

中四 麥文鳳

60

自行車承載的愛

中四 麥文鳳

63

人在槍聲中

中四 林潔盈

65

壺·暖流

中四 任佩珊

68

門外與窗前

中五 劉倚彤

70

人在旅途

中六 林壤珍

73

人在旅途

中六 李王幸美

76

談情說理

青春的腳步

夢的色彩

夢的色彩

等待

我的歌手夢

靈感的土壤

沒有手提電話的一天

談談如何做到寬容

「和」，我的年度漢字

靈感的土壤

不走尋常路

奇思妙想

奇妙旅程

我為什麼變成了一隻狗

追夢鳥

殺人魔先生

真相

中三 陳明凝

中三 余蘊恩

中三 林彬彬

中三 馮雅婷

中四 陳穎琪

中四 麥文鳳

中四 譚婉莹

中五 劉珊

中五 衛麗詩

中六 霍芊瑩

中六 蘇彥霖

中二 林希桐

中二 蔡逸華

中三 周恩慧

中三 何凱琪

中三 郭芷彤

79

82

84

85

87

89

91

93

95

97

99

102

104

106

108

111

等價交換

梔子花

成功人士

哥哥

相遇

獵食者

小魚

賭局

隨筆小品

有一種神奇讓我着迷

記一次與人爭執的經過

我眼中的烏鎮

雪中的街景

我想告訴你

一支鉛筆的故事

中三 曾潔盈

中三 鄭旭珮

中三 張妍

中三 唐淑愉

中三 香仲德

中三 劉曉晴

中三 徐楚彤

中四 梁小麗

112

114

116

118

120

122

125

126

中一 葉泳琪

中一 吳邦成

中二 鄒詠琪

中二 黃心兒

中二 徐大鵬

中二 廖佳俊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編輯委員名單

137

得獎作品

世間題材萬千，作者的演繹更是千變萬化。得獎作品能夠脫穎而出，是因為其內容創新，故事編排、選材，出人意料，能讓評委有眼前一亮之感。而在選材方面，同學能夠做到感情真摯，直擊人心。韓愈曾說：「創作之道分為兩種——為情作文和為文造情。」前者能引起共鳴，後者顯得造作虛假。得獎作品已做到為情作文，帶領讀者進入文章的情境之中。每篇文章或其立意或其文筆皆有優勝之處，值得我們細細品味。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校內作文比賽 初級組 冠軍

一處不起眼的地方

中三 馮泳僊

不起眼的地方有很多，例如拐彎處的一個小角落；窗檐下鋪滿灰塵的一角；樹葉底下那些有保護色的蟲卵……這些不起眼的地方是我們平時很少會留意的地方，但是那一處不起眼的地方卻藏着一個大世界，藏着我們無法輕易體會到的樂趣，是一些小生命所創造出的大世界。

就讓我來說一處不起眼卻充滿生機的地方吧！它位於小學的一棵開淡紫色花兒的紫花羊蹄甲下，而在樹的旁邊是圍牆，周圍都是鬆軟的草地，十分利於螞蟻造窩，可以說是十分的不起眼，但在那裏卻讓我覺得生機勃勃。這個螞蟻窩是我和小伙伴在一次偶然中發現的，那時我們坐在樹下談天說地，突然小伙伴「哇」的一聲猛然跳起來，我們才發現原來旁邊有一微微突起的「山包」——螞蟻窩。

自此，我和小伙伴每逢下課就跑到操場，看螞蟻的「搬糧大軍」。「大軍」有的時候整齊劃一、威風凜凜，活像一位位久經沙場的士兵凱旋歸來；有的時候卻零零散散，三三兩兩地出門找食物，又急急忙忙地跑回家去，活像一位位不放心兒童獨留在家的父母，擔心着家裏的情況；有的時候牠們更像勤勞的工人，辛勤地走到老遠去找食物。不過，一分耕耘一分收穫，若此時的牠們偷懶不幹活，那麼龐大的螞蟻家族在冬天無糧之時豈不是會全軍覆沒？

最令我感觸的時候是秋天。紫花羊蹄甲在開出燦爛的花兒之後會長出像長形扁豆的果實。不久之後，果實便會掉下來。這時候才是螞蟻大軍最忙碌的。令人吃驚的是，看似脆弱的螞蟻卻有如此驚人的力量！紫花羊蹄甲

的果實在我們看來只是很小，很輕，但是那是螞蟻身形的一百倍，一隻螞蟻能推動比牠重一百倍的豆子，十隻、二十隻螞蟻就可以把整個果實豆子連豆莢一起搬回窩裏！這數字多麼令人震撼！我以前在書中看到過，人類最多能拿起自身重量的五倍，大象能拿起二十倍，可是螞蟻卻能拿起自身重量的一百倍！這可說是動物界中的「大力士」啊！我還聽說螞蟻十分團結，在面臨洪水和火災時，牠們會抱成一團，蟻后在最裏面，接着一層層的包裹着，最外層是工蟻，牠們藉此逃出生天，若牠們不這樣做的話，最後的結果一定是一窩端，死得一個也不剩。

從觀看螞蟻窩的經驗中，我明白了不要小看任何脆弱的小生命，正因為這些小生命，才能為世界編寫出悅耳的生命讚歌！

這些是我從一處不起眼的地方觀察到的、明白到的。所以我們從此刻起應該細心觀察着每一個不起眼的地方，也許在某一處不起眼的地方，會有一些精彩的事情在悄然等待着你的到來！

一處不起眼的地方，有着不起眼的精彩！只要用心發掘，就可以感受其中的奧秘與精彩！

小編評語：作者選材新穎，在其筆下，一個毫不起眼的地方——螞蟻窩，卻寫得別有一番風味。其文筆流暢，敘述得當，結構完整，首尾呼應。加上能夠借事說理，使文章昇華，更顯不同。但段與段之間，過渡稍欠嚴密，如若改善這個小瑕疵，將會更完美。

（麥文鳳）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校內作文比賽 初級組 亞軍

一處不起眼的地方

中二 陳思貝

那是一處不起眼的地方。

那在我的老家平院裏，有一間小閣樓，當我外公還在世時，那兒是他的臥室。我的外公中了風，全身近一半無法動彈，所以他只能躺在閣樓的床鋪上，不能外出活動，每日三餐和排泄全由外婆照顧。外公唯一的娛樂只有一台過時老舊的電視機。電視機擺在一架灰綠色的木櫃上，床鋪上方的天花板裝了三葉電風扇，屋內牆壁是由土泥砌成的，表面早已經歲月侵蝕而變得殘破不堪。這就是我外公的住所。

每當我回到老家，除了與外公打招呼外，幾乎很少駐留於屋內，我十分不習慣屋內老舊破爛的設施和環境，且從未對那處不起眼的地方留意過。但有一次，或許是因為命運的驅使，我終於窺探到隱藏於外公心中的一個秘密，不，應該說是一處沉默的傷痕——在那個不起眼的古老木櫃中。

我緩緩拉動了櫃口的青銅握柄，一段歲月的記憶悄然呈現在我眼前：初入眼簾的是一本小冊子、一面紅色徽章、一塊老舊包裝產自古巴的糖塊，以及其他大大小小的零碎物件。拿起那本小冊子一看，我發現竟是日記，封面用褐色皮紙包裹，翻開來看，頁面的邊角已經泛黃，紙面中部有密密麻麻的文字，不算十分工整耐看，細看之下竟有個別的錯字，還有部分字體墨跡斷斷續續。我仔細地翻閱了日記，一段歷史的厚重感浮現於我心中。日記的內容講述的是外公的回憶錄，其中還有幾頁是他從軍的故事，這令我倍感詫異，在我印象中他從未提起自己曾當過兵，但轉念一想，我內心卻生出了幾分愧疚和自責——我又何曾與他談話過半句呢。再細看接下的內容，我發

現每頁的記述並不是連貫的。但看到那處時，我卻心生震撼：外公的父親是被日軍槍殺的。書中並沒有詳細講述這段歷史，只有那麼寥寥幾句大致是倭人行軍至福建龍岩一帶，正是我的家鄉所在地，進行了慘無人道的燒、殺、搶、掠，而外公的父親不幸遭殺害。我第一次看到了有關此類的真實記述，內心產生了無限的震撼，我從未想像過，我的家族竟有如此血淚史，更多的是溢於言表的憤怒，我似乎明白，我活在一個安逸的年代，已經忘卻了那段歷史，但它並沒有結束，它是塊烙印，深深烙在外公的心中，無法忘記，無法抹去，更無法釋懷，那是段殘酷的歷史，是沉默的傷痕。而那塊紅色徽章，我不知道它的名稱，它的價值，但我知道它的意義所在：正是無數前人的努力，才換回如今的國家繁榮，社會安定及生活和諧。那塊閃耀着紅色光芒的軍章承載着多少記憶與榮耀。

如今，我的外公已經逝世，但每當想起那不起眼的地方，那隱埋的歷史，我不禁潸然淚下，想起了那句千古名言：老驥伏櫪，志在千里。

小編評語：文章層次井然，結構嚴謹，內容扣題，選材不凡，引人入勝。原來「那是一處不起眼的地方」藏着一段歷史，是這個安逸的年代無法體會到的殘酷。「老驥伏櫪，志在千里。」形象地傳達出軍人出身的外公即使到了晚年，仍雄心壯志的形象。（黃秋嫦）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校內作文比賽 初級組 季軍

昨夜的留言

中三 丁嘉欣

相信不少人都曾經試過撥電話，想致電給某人。但是，電話總不通，接駁到留言信箱，唯有把自己想傳達的信息留下，希望別人能接收到信息。

昨晚十一時許，正是我睡覺的時間。但一小時後，就是我的十六歲生日。本應我是充滿期盼的等待，但是，我又如何能抵抗睡魔的誘惑呢？「撲通」一聲，我一覺睡到天亮。

早上八時，我終於醒來。睜大眼睛後，第一件事就是在想：「我就這樣十六歲了？」我拿起床邊的手提電話，看了一個一個傳來的生日祝福。對！我十六歲了。翻着翻着，一則未接來電及一則留言。我隨即按進去，留言的內容是「生日快樂！我的寶貝女兒。」從聲音和語氣，我聽得出來，那是爸爸，是長時間在外地工作的爸爸。

爸爸在很久之前就到處公幹，大概半年時間才回來一次。但他的模樣，我依舊記得十分清楚，十分深刻。每一年，爸爸都是第一個給我送上祝福，每次的內容都大同小異，我亦不再盼望有什麼其他祝福語了！十秒內就完結的語音，看來簡略，對我來說意義卻無比的大。

近幾年來，爸爸都是以「留言」的方式替我慶祝生日。但其實我最大的心願，是爸爸在語音中說：「晚上回來，給你好好慶



祝一番。」這大概只是個奢望，不能成真吧。但我依舊每年都許下一個願望，相信總有一天，爸爸給我的留言，再也不只是十秒。

昨晚的留言，的確又再讓我失望一次。但我並非感到不快樂，雖然結果不出我所料，仍是十秒的留言，但畢竟沒有什麼比聽到爸爸的聲音更為重要。所以，每年生日，我最期盼的並不是什麼名貴的禮物，也不是什麼客套的恭維話語，而是「昨夜」的留言。

小編評語：作者文筆流暢，文章結構緊密而內容亦緊扣主題，因而帶出作者對父親深深的牽掛及思念，情感真摯。同時文章的開首能引起讀者興趣，帶出文章的懸念。另外，在末段作者再次點明主題，達到首尾呼應，可看見作者的用心。（李雲瑩）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校內作文比賽 高級組 冠軍

那聲音

中四 馮楚琦

聲音有甜美、溫柔、粗獷等等之分，不同的聲音有它自己獨特的魅力。在我心中一直收藏着一種聲音，那聲音在別人聽來可能是一種煩人的噪音，但在我聽來那聲音是世上最動聽的聲音，那聲音就是爸爸的鼻鼾聲。

每當夜深人靜的時候，爸爸媽媽的房間裏總會傳出爸爸打鼻鼾的聲音。那聲音一時如打雷的霹靂聲，一時如電鑽東西發出的「吱吱」聲，一時又如火車出發時的鳴笛聲。總的來說那聲音對人來說簡直是一種折磨。

一開始，我是很討厭那聲音的，因為那聲音的穿透力很強，每晚會打擾到我睡覺，我也因為它經常被吵醒。可到了後來我卻希望那聲音能夠在每個夜晚無拘無束地發出。事情是這樣的：在我小學的時候，我的成績不好，爸爸為此很着急，於是，他決定每天批改我的作業，找出問題對症下藥。一開始不懂事的我依然不改貪玩的本性，每天都胡亂地完成作業。也從那時開始，我半夜被刺耳的鼻鼾聲吵醒的次數少了很多，我的睡眠質素亦有所改善。我對此感到很開心，並希望這情況能一直持續下去，直到那一天……

那一天，我晚上上廁所的時候，剛走出房間沒多遠，眼睛立馬被刺眼的光刺激得睜不開。過了一會兒，我朝燈光的地方望去。只見燈下的爸爸正在努力地批改着我那慘不忍睹的作業，然後每改一題就在旁邊的筆記本上寫上什麼東西，在旁邊的媽媽實在看不下去了，說：「這麼晚了，睡吧，不要再改了，明天還要上班呢！」「不，你先睡吧！女兒的成績不好，我要努力地整理出她不會的東西，然後慢慢地教會她，她成績不好，作為父親的我有很大的責任。」「可是，你每天只睡這麼少，夠嗎？」「夠的，只要是為女兒好，我覺得什麼都是值得的。」然後，

第二天，爸爸又很努力地教我。

父母的對話使我明白，我所謂的睡眠質素變好，是每天爸爸在減少他的睡眠時間換來的。夜晚的鼻鼾聲少了，是因為爸爸在為我批改作業。為了我，他連自己寶貴的睡眠時間都無怨言地放棄。我後悔了，我為自己的不懂事感到內疚。自此以後，我努力學習，每天認真地完成作業，並且再三檢查過後，才遞給爸爸批改，目的是希望爸爸能夠用少一點時間批改我的作業，能有更多的時間睡覺，讓那鼻鼾聲能夠持續更長的時間。

也從那時開始，每天晚上鼻鼾聲的奏響時間越來越長。而每天晚上，當我聽到這早起的鼻鼾聲時，我感到很安心，很有安全感。我甚至是愛上了聽爸爸的鼻鼾聲。因為只要我聽到了那聲音，我就知道爸爸已經安穩的入睡了，他不再需要為批改我的作業而熬夜了。

其實，我愛上那聲音，還有另外一個原因，它就像父親對女兒的愛，還有女兒對父親的關心。當鼻鼾聲少的时候，就說明父親因為正忙着為女兒付出，而減少鼻鼾聲的演奏。當鼻鼾聲長了，就說明女兒心疼父親為她的付出，因此自己懂事地讓父親為她少操點心。有人說，愛總是往下的，但我認為愛也可以向上的。對父母的愛不需要很隆重，很偉大。也許只是一聲關心的問候，懂事的行為，就能讓他們心滿意足了。我覺得那聲音正是傳遞着這麼一種力量，因此我很喜歡那聲音。

小編評語：取材真實、新穎，通過父親鼾聲的對比體現出父親對自己的愛。善用呼應，字裏行間用字、用詞樸素，感情卻豐富。最後「安全感」部分宜適當延展，昇華主題。（林永隆）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校內作文比賽 高級組 亞軍

這麼遠，那麼近

中四 曾佩儀

我曾經以為抓緊便可抓牢一個人的心，但事實上並非如此……

我是個寂寞的人，心靈空虛得就如沙漠般乾涸，沙漠中最希望擁有的是手握綠洲。也許對我這種人來說那是天方夜譚之事，因為我永遠也配不上。

我是個佔有欲強的人，為了想得到他，我無時無刻纏着他，形影不離。為什麼？我就是要向世界宣示主權，無人能侵犯我的「領土」，只有我才是他唯一的擁有者。

然而，愛得越深，抓得越緊，愛便漸變成恨。

我怕寂寞，我的領土只有他。我只能聽着他深沉的嗓子，看着他燦爛的笑顏，聞着他散發的體香。除了他，我一無所有。

我就如毒蛇般狠狠箍着你，我以毒牙來麻醉你，使你渾渾噩噩，神志不清，然後便可把你玩弄於股掌上。可惜，你總會恢復清醒，於是我再用力咬向你，不過這時你的身體開始產生免疫力，你不再被麻醉，你感覺到因為你帶來無盡的痛苦。你淚漣漣地跟我哭訴你的傷痛，我卻不以為然，甚至有一剎那，我認為你是想背叛我。

好，你走吧！君欲千里遠飛，吾留獨行，你我今日一別，他朝老死不相往。曾經十指緊扣，今朝兩手鬆開，各走天涯。自從那日，你重獲自由，我的領土渺無人煙，但其實還有一條我看不到的大毒蛇一直為患。

也許我前生就是一條巨蟒，但轉世投胎成人，我頭一回感覺冷暖之別，使我心亂如麻，故此才做出如此糊塗的傻事。對不起，我錯把你當作我的獵物，意圖使你成為我的腹中之物。謝謝，你是第一位踏入我領土的勇者，但此地不宜久留，這裏危機四伏，你始終是要離開的。

在你放手之際，我曾經很恨你，但更恨自己。

唉！明明兩人近在咫尺，但卻遙不可及。問世間，何人能擁有絕對的歸宿呢？我敢說有，只是遠在天邊，這東西還是不必強求太多，隨緣吧！我真的不想再惹太多塵埃了。

小編評語：用毒蛇比喻自己，形容自己的性格更加形象具體。在文章中段還引用了名句，可以清楚了解作者放手時的心情。此外，文章善用心理描寫來與讀者產生共鳴。（譚嘉恩）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校內作文比賽 高級組 季軍

這麼遠，那麼近

中五 李綺穎

世上的隔膜可以衝破，代溝可以解除，距離可以拉近。遠與近的分別只在一念之差，而兩者的關係也是互相纏繞着的。

雖然字典告訴我們，遠與近是相反詞，是南轅北轍的，但我卻不以為然。我認為遠與近是相近的詞語才對。對於這種與常人大相徑庭的想法，也許會遭人嘲諷，但在我們生活當中，確實是有根有據的。

嬰兒剛出生時，受盡父母的寵愛，彷彿他們的掌上明珠般。那時候父母和子女的感情是最深厚的，而雙方的距離亦是最近的。可是當子女長大了，學習了新事物，認識了新朋友時，他們開始有自己的思想。父母亦開始心生憂慮，擔心這擔心那，可怕的是子女將父母的憂心當成操控，一心只想逃離父母的魔爪，逃得越遠越好。這時候，父母和子女的距離是最遠的。但其實，親人間不會有仇恨，與其等待距離漸遠，倒不如一轉心態，雙方冷靜下來談一談。父母與子女其實都很愛對方，只是大家的價值觀不相同。要子女願意敞開心扉，把心底話完完全全告訴父母，可能需要時間，但肯定的是雙方都存有愛。

沒有人生目標，就猶如在大海中失去了指南針，看不清前路，更找不到對的方向。倘若我們找到了方向，就要努力去實踐，如果只停留空想的話，我們只會一直原地踏步。夢想就如一個夢般虛幻又真實，而且遙不可及。我們每每碰到挫折便否定自己的看法，而不是努力不懈地嘗試，那麼夢想就只是一串夢，一串不切實際的夢，夢醒了一切亦空。既然辛辛苦苦找對了方向，何不盡力去嘗試與這個夢拉近距離呢？這個夢能否成真，與它的距離

能否拉近，只在我們一念之差。理想不是「你想」，而是要靠血汗、淚水去鋪砌一條理想之路，用滿佈泥濘的腳步付諸實踐。

一念天堂，一念地獄。世上的好人和壞人之間，原來只差一線，兩者的距離並不遙遠。現今有部分青少年因走錯路而墮入吸毒的陷阱，他們當中何嘗沒有曾經名列前茅的高材生？社會、職場上的魑魅魍魎又何曾不是一個充滿熱誠的青年人？只是因為見識過社會上的陰暗面而迫不得已抱着「人不為己，天誅地滅」的心態做人。當然，有的人雖見識過社會的不公和陰險詭詐，但仍然保持着當初的熱血。這兩種人表面好像走着相違的路，當中卻有着千絲萬縷的關係。好與壞，其實只在乎自己的心態。能放下悔恨的，則與「好人」這個名聲不遠了；不能控制自己的怨恨，則與「壞人」相稱。兩者是近在咫尺的，好與壞其實是一塊鏡子的兩面。

「這麼遠，那麼近」此話彷彿內有玄機，但其實一切視乎自己的心態而已。

小編評語：作者常提醒自己在不同的位置，看東西才有不同的角度。人類語言注定有歧義，作者別出心裁，重新定義遠近，使人耳目一新。（楊天深）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創作天地 創作獎勵計劃 中學組 散文 最佳文筆

黑與白

中三 洗佩萱

那一剎，我似乎忘了時間，丟了感覺。那個白衣如雪的身影逆着光站在我面前。空氣中瀰漫着熟悉的味道。呼，又開學了啊……黑色襯衣的少年站在校門前，抬頭看着那耀眼的陽光，不情願的表情爬上慵懶的臉龐。

「喂！同學，要吃糖果嗎？」一把清爽的聲音竄進耳朵。

「？」黑色襯衣的少年下意識轉過頭去，只見不遠處站着一個和自己差不多高度的少年，那人穿着雪白的襯衣，在陽光的照耀下顯得格外清秀。

「我說的就是你啦，穿着黑色襯衣的那位同學。」

黑色襯衣的少年望了一下四周，再看看自己，只有自己穿着黑色的襯衣。他看着白色的身影用手指了指自己。

「對啊，就是你。」雪白襯衣的少年揚起嘴角，用口袋掏出一顆黑色的球體向前拋去，「你叫什麼名字啊？我叫茗。」

黑色襯衣的少年舉起手接住黑球，淡淡地啟齒：「逸。」

天台。

逸靠着圍欄坐下，舉起那顆糖果對着陽光看，又放到眼前注視着。想了一下，還是剝開了包裝。

「？」黑色的包裝裏，竟是一顆奶白的糖果。

奇怪的糖果。

「啊！阿逸。」茗興奮得兩眼放光，飛奔過去朝着逸撲去，「好開心，又見到你了。你也喜歡天台嗎？」

我現在不喜歡了！逸無奈地在心裏吶喊。

「糖果，好吃嗎？」茗盯着逸的臉，期待着他的答案。「還……還不錯。」「是嗎？那再嘗嘗這個吧。」拽過逸的手，把糖果放在他的掌心。

這次是……白色包裝的。

「為什麼……要給我糖果？」逸看着眼前的人，一臉疑惑。

「為什麼啊……不為什麼啊。」茗撓了撓頭，「硬要說的話……因為你穿着黑色的襯衣啊，黑和白在一起不是很好看嗎？」茗笑着說出不成理由的理由，逸呆了一下，轉過頭笑了，意味不明。

之後的每天，天台上都會有兩個少年，一黑一白，兩種極端，看起來卻是如此融洽。

秋，漸漸泛起了涼意。

不知為何，今天的氣氛有點沉重。茗不再吵吵鬧鬧，逸比之前更是沉默。

「對不起……這是，最後一次了……糖果。」茗低下頭，把糖遞給逸。逸看着他，沒有接糖果，也沒有說話。一陣沉默。

許久，逸慢慢的站起身，輕聲說：「一路順風……雪白襯衣的同學。」言落，人去。

茗坐在原地，蜷縮起身體，四周很靜。靜得……只能聽見眼淚滴落地下的聲音。

「笨蛋……」

茗緊緊捏着手中的糖果。

我要的不是你一句冷淡的一路順風啊……

茗離開了，離開了這所學校，這個城市，扔下了所有回憶，丟下了他，去向不明。

嗯？恍然間，逸從回憶中回到了現實。他，又不知不覺間走到了五年前他們邂逅的校門前。抬頭看去，是他們常一起打鬧的天台。

鼻頭不由得一陣酸澀，他皺起眉頭強忍下流淚的衝動，只是扯起嘴角苦笑。什麼時候……能再吃那個糖呢？

「喂！同學，要吃糖果嗎？」

「？！」逸的瞳孔猛一收縮，不可思議地看着那個逆着光站在不遠處的身影。

相同的場景，相同的黑白，不同的是黑白互換的二人 and 對面那個身影肯定的語氣，像是預料到他想吃一樣。

「我說的就是你啊，那個……雪白襯衣的同學。吃嗎？」那人捏着黑色的糖果包裝，舉起來搖晃着。

逸失聲笑了出來，卻沒有說話，只是抬起手，指了指自己。

那邊的人臉上的笑容越發燦爛，「嘻，沒錯，就是你。叫什麼名字啊？」

「茗……喜歡的人？」逸笑着回答。

「噫，自戀。」茗舉起手，用力把糖果拋過去。

五年前沒有向你坦白我的感情，隨着糖果，一起傳遞到你的心裏去吧。

糖果在陽光下形成一條拋物線，黑色的包裝上白色字體閃出異樣光芒。

1 | 2 | 3 | 4。

黑和白，兩種極端的顏色，可是在一起，卻意外地配襯，不是嗎？

小編評語：細緻的環境，動作描寫賦予文章主人公更多的情感，以糖果作線索，不但能貫通全文，還能突出二人之間的甜蜜。多而不冗的對話描寫了從結識到分離，再到重逢的過程，善用對話推動情節。（林永隆）

良生

中三 高倩

瑰艷的紅細細蜿蜒，把清水染紅，一缸水越發紅艷得不像話。腕上的刺痛分秒刺激着她的神經，抬眸細辨，手臂有着深深淺淺的疤痕。

燈光晃眼，她恍惚間看到了一個微胖的少女，被一羣女生推搡，惡語相向：「不會聽粵語就敢來香港，膽子真大！」一開始只是嘲笑，當她奪走一個女生的年級第一後，嘲笑變成抨擊：「大陸人只會讀書，高分低能，這不是你能來的地方！」隨即一陣哄笑。她默不作聲，離開教室。

她的意識漸漸模糊，雙眸含淚，忽然憶起她那日難得鼓起勇氣，對父母道：「爸媽，我想回內地！」她的語氣帶着少見的堅定。爸爸氣得攔了她一巴掌，罵道：「我好不容易把你帶出來，讓你有更好的環境學習，你怎麼這麼不懂事！不准回去！」

她從此不再提回去的事。在學校依舊忍耐，受了委屈依舊不和家人說。但她多了一種不好的習慣，在心裏難受時就輕割自己手腕，肉體的痛大於精神的痛楚，她會好受許多。

她做得隱秘，沒人發現。她割手的次數越來越多。這一次她再也承受不住，承受不住嘲笑，承受不住無人訴苦，她割了手腕。她想，就這樣解脫了吧！

門外傳來細碎的開鎖聲，腳步聲漸漸清晰。

「阿笙姐！」這一聲驚叫使她快要消弭的意識再次清晰過來。即使她眼皮沉重得無力睜開，她也能認出那是弟弟阿良的聲音。她聽見弟弟打電話叫救護車。她感受到弟弟試着抱起她卻抱不動的無奈。

她記起就是這一雙溫熱的手，在她受到媽媽的責罵後，輕拭她的淚水，勸她不哭。弟弟知道她難過時，拉着她去公園散步，和她笑談開心的事。在她熬夜做功課時，弟弟總會泡一杯熱咖啡，讓她有精神繼續奮鬥。

印象中的弟弟，總是笑得陽光開朗，笑着叫她阿笙姐。她的世界裏並不完全是黑暗的，也是有陽光的啊！弟弟和她一同來香港，遭遇應是相同，為何弟弟依舊開朗，她卻越發沉默？他盡力照顧自己，自己卻選擇一死了之，是不是太不應該了？她怎麼能輕易放棄！

一滴灼熱的淚打濕她的手，耳畔再次傳來弟弟的話語：「阿笙姐，你要堅持，不要放棄。」阿良帶着哭腔。她突然奮盡全力掙扎着抬手，水花四濺。

評審點評：文筆通暢，用字豐富，唯結尾有點趕急草率，若再加強故事收尾，將更精彩。（朱佩君）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創作天地 創作獎勵計劃 中學組 散文 季軍

冰糖葫蘆

中四 譚向榮

到了華燈初上的時刻，天上換上柔美的月光。我與父親到家附近的小巷散步。這裏佈滿恆河沙數的店舖，五光十色的招牌，還有在黑夜中發光的街燈，而狹窄的通道只容許兩人並肩而行。

我走過熟悉的小巷，不知為何現在變得這麼狹窄，也不知何時換上燈光閃爍的街燈，更不知為何變得如此陌生。正當我想詢問父親，倏然驚覺父親也變得蒼老許多，頭髮花白了許多。

在我十歲那年，每逢用過晚飯後，父親便帶我到小巷散步。那時的小巷兩旁全是一些小攤檔。有賣服裝的，賣的服裝沒什麼特別，只是普普通通的白色背心和短褲，最昂貴的只不過是粉紅長裙。有賣玩具的，玩具陳列在一塊白布上，放在街道一旁吸引一群充滿好奇心的小孩來觀賞，有些小孩更動起手來探索玩具，賣玩具的老闆沒有阻止，反而看得高興。我也迫不及待的前去湊熱鬧，父親被我拖着前行，他溫柔地叫道：「走慢些。」在我得意忘形地探索玩具時，父親為了引誘我跟他回家，總會到來回需十五分鐘的小巷盡頭，購買一支冰糖葫蘆給我。雖然我捨不得手上的玩具，但每次都受父親手上的冰糖葫蘆誘惑，拖着他的手慢步回家。

冰糖葫蘆的味道到現在我還記得，倒想再去回味一次。我問父親從前的冰糖葫蘆在哪裏買的，他卻以沙啞的聲音答道：「沒賣了，那裏已是高級餐廳了。」

頓時發現，我已有六年沒有經過小巷。因為忙於學業，我在房間或自修室的時間居多，對身邊的事和人也沒多加關心。可能時光太狹窄，指縫太寬，在我不經意間溜走了許多個溫馨的夜。

從前寬闊的小巷變得擠迫而冷漠；從前簡樸的生活變得繁華而無味；從前人們相濡以沫，現在只着眼利益。我與父親每走幾步便遇上霓虹燈招牌，看得我眼花繚亂，我偷睨一間玩具店，雖然店舖裏的玩具排列得井井有條，還有一群售貨員，但是他們都各忙各的，沒有一絲人情味。

時間流逝，不單改變了環境，就連人也變了。我帶着父親到一間糖水店，在閱餐單時，父親架着厚厚的眼鏡，謎成一線的眼睛在鏡片中變得更小，眼旁的一尾小魚與灰白鬚角相映成趣。我不禁想起父親年輕時，遠遠便能夠看見天空上有多少鳥兒飛過，那時他的眼力真的厲害啊！

可是逝去的年華一去不返，時間的年輪依舊匆匆輾過，但流動的時間，才會讓人珍惜。我與父親走過熟悉而陌生的小巷，它教曉我時間像流水般，一去不返，而我必須珍惜還未流走的時光。

評審點評：人情味濃厚。（金鈴）

小編評語：用小巷中的街景和現在的景色作比較，帶讀者進入作者小時的場境。再以冰糖葫蘆回憶童年趣事，帶出時間的流逝，凸顯主題，情感真摯。

（譚嘉恩）



紅孩兒

中四 麥文鳳

「紅孩兒，我告訴你，要是你再敢在外面闖禍，我就把你送去嫦娥仙子那兒做弟子，讓你潛心改過。」母親一大早又被手下告知，我又找孫悟空比武，結果引得孫悟空大怒，把芭蕉洞弄得亂七八糟。她用手指着我的鼻子，恨鐵不成鋼的說：「紅孩兒，放棄吧！你是打不贏他的。」

原本我還因洞穴被毀而心存內疚，心想被母親責罵一下就好，孰不知母親的一番勸言卻觸及我的自尊，一氣之下，我大吼：「我打不過他，還不是因為你們的無能，你們不教我就算了，還長他人志氣滅我威風，我告訴你，我，紅孩兒，終有一天會打敗他，讓你們這些瞧不起我的人刮目相看。」說完，我便氣衝衝地跑了。洞內只留下鐵扇公主一人。她望着洞口，不吭一聲，半晌，她才對着早已無人的洞口喃喃道：「我只是……怕你受傷……」

我駕着騰雲，來到後山，對着一汪泉水訴苦……

「她從來都不關心我，只會罵我，我找孫悟空打架，還不是因為，我想為他們爭光。她什麼都不問，就罵我，她不是不喜歡我找那老猴子挑戰嗎？那我偏要，我待會就去找他，跟他決一死戰，哼！」說着，我拿着身旁的稻草拍打着泉水，悶悶不樂地說：「我真是受夠了，老天啊，我紅孩兒，就只想有個疼愛我的母親，難道就那麼難嗎？」就在我想破口大罵老天的不公時，耳邊響起一個蒼老而低沉的聲音：「那我就如你所願吧！」然後，我眼前一黑，等我醒來時，已經在一個舒適又寬敞的大床上躺着，看着眼前陌生的環境，我不禁說道：「我這是在哪？」就在我打量房間，對一切新事物都好奇時，一聲「寶貝」響徹房間，打斷了我的疑惑。

「寶貝，快起床了。哎呀！你起來啦，你怎麼那麼棒啊，懂得自己起床。真乖，快起來穿衣服，不要着涼了，你可不能讓媽媽擔心哦！」應聲而現的是一個打扮亮麗又時尚的婦人她一口一個「寶貝」令我的雞皮疙瘩掉一地，真肉麻，我心想。可是在還沒弄清楚的情況下，我可不能輕舉妄動，所以，我便任由她擺弄：穿好衣服，刷牙，吃完早餐，然後上學……

等到我站在「小學」門口時，我才明白到自己「穿越」了另一個時代。想不到我也會淪落到與一群「小屁孩」一同學習，這簡直是對我的侮辱。不過他們手上拿着四四方方的小盒子是甚麼？新型武器？我怎麼從沒看過，看來我要好好去研究，說不定它可成為我的新武器，正好用來挑戰孫猴子。

我走進教室，裏面坐着一個個童稚未脫的小孩子，而我找到了一個位置，剛坐下，旁邊的同學就十分熱情地湊過來：「洪海，你來啦！」「嗯。」我淡淡地回了一聲。過了一會，出於好奇，我還是問了出來：「你知道那四四方方的小盒子是甚麼兵器？出自誰人之手？」「甚麼兵器？」他一臉疑惑地看着我。「就是剛剛在門口，每個人手上拿着的小盒子。」說着，我還動手比劃了一下形狀。「哦，你說的是手機吧！你不是也有一個嗎？」他恍然大悟，可同時又感到疑惑，「你怎麼了？把手機說成武器，你腦袋壞啦！」看到他打破砂鍋問到底的樣子，我佯裝神秘地說：「其實我的真實身份是孫悟空，來這體驗生活的，所以你是我選定的有緣人，希望你能夠幫助我。」說着，便使了法術，變成孫悟空的樣子，起初他還有點不信，可一看到我的幻術，他便馬上相信了。並且他如粉絲見偶像般，瘋狂地搖我的手臂，並且說：「我最喜歡你了，你是我的偶像，你放心，你想體驗甚麼都可以，來……我們先拍個照。」說着，便拿起那塊小盒子按了一下，突然一束光刺向眼睛，下意識，我閉了眼睛。我怒聲呵斥，「誰？膽敢偷襲本大王。」我用手在四周揮舞了一下。過了一會兒，「大聖，你怎麼呢？我只是想和你拍照，不小心開了閃光燈。」我慢慢睜開眼睛，發現自己的模樣呈現在那小盒子裏，我不禁讚嘆道：「此物

只應天上有，人間哪能幾回聞。跟班，你以後就是我在這裏的老師了。」說完，我又開始研究起「小盒子」，而那跟班則在一旁嘀咕道：「小時候真是太傻，竟然喜歡齊天大聖，原來他的智商也不過如此。唉，我還要教他玩手机，體驗生活，真是萬萬沒想到。」

就這樣，我「大聖」的二十一世紀生活便從今天開始，而在這裏，我不僅看到了會飛的神龍——飛機，還會到坐式泉水——馬桶，最重要的是我還學會了如何運用那個神奇的小盒子——手機。而我天天在那玩遊戲與朋友聊天，可對於這個情況，那「媽媽」卻沒有罵我，並且還說要買更多的電子產品給我，她說：「只要是我寶貝想要的，我都給。」那時，我覺得這個世界的媽媽是天底下最完美的女人，而芭蕉洞的母親，簡直是惡魔。所以，漸漸地，我開始忘記她，並享受在這裏的生活。

可很快，我卻發覺自己變了，不再是那個身手敏捷，堅強不屈的紅孩兒。我變成一個肩不能扛，手不能提的小胖子，一遇到困難就只會叫「媽媽」的「四眼仔」，而我身邊的人都是如此。看着鏡子的自己，我不禁大叫：「不！不！不！我要做回原來的自己。」這時，有人搖醒了我，並且叫喚我的名字：「紅孩兒，醒醒，醒醒。」

我一睜開眼睛，發現眼前站着的是那個「惡魔」母親，她的臉上充滿擔憂，我高興得立即撲入她的懷裏，說：「母親，我剛夢到我飛越到了一個神奇的世界。」她輕輕地拍打我的頭，問：「那裏可好嗎？」我拼命地搖搖頭，「那裏的小孩都被「惡魔」寵壞了，都不如我。」鐵扇公主一聽，笑着答：「那是當然，你有我，俗話說：『嚴母出孝子』，你會成為我心目中的棟樑之才。」說完，兩人都豁然一笑……

評審點評：紅孩兒不再是那個身手敏捷，堅強不屈的，而變成一個小胖子。這樣帶出關連，很好。（金鈴）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創作天地 創作獎勵計劃 中學組 散文 季军

再給我一分鐘

中四 譚婉莹

望着那嵌在天空中的一輪明月，明月的旁邊星星點點，無聲無息卻又真實存在。我不禁在思考：這不就是父子之間那微妙的感情嗎？日轉星移之際，天已破曉，日出在即，一股不捨溢滿心頭，我忍不住喃喃自語：「兒啊，再給爸爸一分鐘吧！」

我是一名父親，一名並不稱職的父親，因為我總是錯過作為父親應該陪伴在孩子身邊的寶貴一分鐘。

「你到底在哪裏啊？怎麼現在還沒到啊！」手機聽筒裏傳來微夾着憤怒的催促聲，這是媽媽打來的第二個電話，而我剛完成了最後一台手術，正手忙腳亂地脫下手術服，一面聽着那竄入耳膜的催促聲，另一面像箭一樣奔向樓下婦產科的手術房。站在電梯裏，我感覺時間彷彿變慢了許多，內心的焦急一瞬間使得整個電梯裏的空氣都充滿令人窒息般的急躁。「四樓……三樓……二樓……」叮的一聲，門終於緩緩打開，我恨不得用手掰開那笨重的門。最後，我以五十米衝刺的速度奔向那已經暗了燈的手術房前，氣喘吁吁地詢問護士後，才得知孩子已出生。這是我第一次錯過了孩子的寶貴一分鐘，心裏夾雜着他平安降生的欣慰與無法第一時間見證這神聖時刻的遺憾，眼裏的濕意模糊了視線。往後的日子裏，我用一次又一次的錯過來證明了自己作為父親的不稱職。

時光總是那麼殘忍。從醫二十餘年，一次次手術錯過了由蹣跚學步到牙牙學語，由開口的第一聲發音不太標準的「爸爸」到詩詞歌賦朗朗上口，由和我無話不說到如今的無話可說，這一切一切，每每想起，心裏不由得由喜轉悲，想舉起手來緊緊地抓住這逝去的每一分鐘。

看着手錶的指針輕輕滑過，我的心卻不由得越發沈重，腳下的力度隨心而加重，車子的時速節節攀升，我的

心裏倏地生出一股莫名又強烈的力量：這次再也不能錯過作為父親與孩子的寶貴一分鐘了！雙眼注視着前方，一瞬間，路上的車輛全被遮蓋，眼前似乎出現一個電影屏幕，放映着兒子第一次學會叫爸爸的情景，第一次朗誦比賽的風采，第一次在電視機前表示他以那不稱職的父親為榮的時候。我的心頓時一抽一抽的，喜悅與愧疚像潮水般湧入腦海，平日我總打着救死扶傷的藉口而忽視家庭，並把它當作理所當然的行為。最終，這場五味雜陳的電影以機場為終點落下帷幕。一下車，手裏緊緊捏着那寫着兒子航班信息的紙條，眼睛馬不停蹄地搜索着兒子的身影，心裏既緊張又焦急，生怕一不留神，那一分鐘就偷偷溜走。驀然回首，我發現兒子就站在身後的不遠處，不知怎的，兒子的身影映入眼簾的那一瞬間，我竟竭力掩飾內心深處那排山倒海的思念和不捨，生怕被眼前的人兒發現平日不苟言笑的父親對兒子那如大山般沈重的情感。然而，平日漸生疏離的兒子竟主動三步併兩步地走來，下一秒便像隻巨熊一樣緊緊地抱住這個總是缺席所有場合的父親，這個擁抱猶如長達一世紀之久，久到可以把逝去的每一分鐘都彌補回來。在他的那一句：「爸，你身上那股消毒藥水味道還是那麼好聞。」我的淚水頓時像決堤的江流衝出眼眶。時間總是那麼吝嗇，說好的一分鐘過後，我望着兒子那不時回頭張望我和太太的背影，那感覺，彷彿回到了他剛上幼兒園時，小人兒背着父母滿滿寄望的目光，依依不捨地走進校園。現在，他化作一輪皎潔的明月，而我就猶如明月旁的星星，靜靜地，祝福着他在以後的人生旅途中發光、發亮。

回程的路上，路過那個可以望見載着兒子實現夢想的航班的沙灘。我停下車子，坐在鬆軟的沙灘上仰望着皓月星空，輕輕地說了一句：「謝謝你，我親愛的兒子，謝謝你願意再給予爸爸一分鐘，給我重新領會父親含義的一分鐘。」但願每一個疼愛孩子的父親都能緊緊地握住這一分鐘，因為時間老人很苛刻，不會輕易地再給我們這一分鐘。

小編評語：文字優美準確，情節感人。十分擅用情景襯托，寫出父子相處的和諧與難能可貴。通篇圍繞着「一分鐘」來寫，結尾畫龍點睛作出呼籲，佳！（林永隆）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創作天地 創作獎勵計劃 中學組 散文 亞軍

給老師的一封信

中四 黃秋嫦

敬愛的王老師：

您好！

古人說：「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淚始乾」，短短一句就道出了老師您為我們學生付出了多少心血。王老師，我心中有千言萬語想要對您說，但卻不敢當面對您說，只好借這封信，將我想對您說的話化作文字從筆下一一流瀉下來。

王老師，您桃李滿天下，在您看來我可能僅僅是您其中一個學生罷了，但您是我踏入初中這個人生新階段時遇到的第一位老師，您也見證了我從一個懵懵懂懂，什麼都不會的「小屁孩」一步步走向明白事理，做事不再急躁的中學生。您不僅是我的數學老師，還是我的啟蒙老師，雖然我離開母校已久，但彷彿坐在課堂上聽您講課還是昨天的事，您那溫暖的笑臉，輕柔的語氣和您那永遠生動形象的講課方式，一切仍歷歷在目。

在我中一那年，數學成績一次比一次不理想。在這之前，數學一直是我引以為豪的科目，但屢屢在數學上「摔倒」，我對它的熱情也在一次又一次的不及格中磨滅得所剩無幾了。我開始喪失信心，抱着破罐子破摔的心態上課，不再積極回答您提出的問題，總是低着頭，生怕被您叫起來回答問題。

可是，躲得了初一，躲不過十五。我自暴自棄的學習態度只會令我在數學上越學越差，在一次考試中，我又

再一次不及格。那刺眼的分數，彷彿在嘲笑我活該。那天我坐在教室裏悶悶不樂地趴在桌上，看着那些成績優秀的同學在我身邊嘻嘻哈哈地走過，頓時感覺更加傷心難過了，就在這時突然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原來是您來叫我出去談話。

那天我以為肯定少不了一頓臭罵了，可是您卻沒有責罵我，也沒有質問我為什麼成績如此不理想，您只是關切地問我，是不是覺得學數學很辛苦，而認為自己再也學不好數學了。那瞬間，我感動至極，從來沒有人問過我學習累不累，大家關注的只是我的成績，而您卻恰好相反，你更加注重我的想法。您那天語重心長地跟我說了好多話，其中讓我印象最深的是您說的那段「人不怕摔倒，就怕摔倒後，再也沒有站起來的勇氣。如果你一直害怕再次摔倒而停留在原地不願站起來，又怎麼能發現，其實取得成功並不如你想的那麼困難。」。

您那番話可真是「一語驚醒夢中人」啊，讓我明白，其實一次兩次的「摔跤」並不算什麼，更重要的是自己有沒有吸取教訓，想辦法避免以後再「摔跤」。我不應該因為那幾次的數學成績不理想，就選擇放棄，敷衍對待數學，相反我更應該「站起來」，去尋找問題的根源，一步步挪開求學路上的絆腳石，不讓它們有機會阻擋我獲取成功的機會。那天與您談話後，我學會了如何「站起來」，找出自己的問題。因此，我的數學成績開始慢慢重返「巔峰」，甚至比以前更好了。

謝謝您，您當初不僅沒有放棄我，還扶了我一把，您就像是我人生中的指路燈，帶我走出困境，讓我不再在黑暗中感到彷徨。謝謝您，是您教會我如何不畏懼困難，如何在逆境前「站起來」。從那時候起，我再也沒有輕易地放棄過任何一件事，學會了迎難而上，一步步攻破難關，獲取勝利的果實。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您的教導，我永記在心。

祝

教安

學生

何一心敬上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

評審點評：文筆練達，意亦周到，抒情懇切。（林一君）

這是一封親切的謝師信箋，開門見山借以「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淚始乾」詩句喻擬道出老師為學生們所付出的心血。作者自言「心中有千言萬語」，但卻不敢當面對老師說，只好借信中文字細訴。作者憶念師恩，行文真摯，以「您就像是

我人生中的指路燈，帶我走出困境，讓我不再在黑暗中感到彷徨。」此比喻貼切，符合上文內容，好！（潘金英）

歸途

中四 楊天深

古往今來，地位高尚如達官貴人，地位低賤如販夫走卒，滿腹經綸的聖賢，目不識丁的黎民。他們皆在追尋，追尋那人生的意義。意義為何物？大概就是那生命於歷史、群體、個人所追尋的尊嚴和價值。人生而平等，但身而不同。不同的是那路上的路途、歸途及那對人生意義的看法。

新年已臨，常有親戚拜門造訪。寒暄與客套數句，似乎熱鬧過後，只剩下沉默。在現今物欲橫流的社會，精神陷阱的誘惑，人們淡忘了理性，脫離了真實的情感，孤獨的靈魂找不到依歸。因此，收下了那份紅包，我倆便相顧無言，送客罷了。明知為陷阱，仍不假思索地縱身躍下，這或許是這時代的可悲之處。

在俗世眼中，我們應接受一切輪音。四歲入讀學前班，五歲入讀幼稚園，六歲入讀小學，十二歲入讀中學。故事到此，仍未結束。這年我十六歲，正埋首於書冊中，兀圖吞棗地背誦着課文。於腐朽的教育制度下，苟延殘喘地活着。往後的十九歲必須入讀大學。他們說只要跨過大學門檻，踏足社會便可平步青雲。那懷疑已經扎根於我的心田，蔓延，糾纏。凝視着眼前堆積如山的書籍，我首次仰高了頭，掀開了帷幕，任由陽光輕灑於身上。

身處於幻想的國度，我不禁開始緘默地思索，人生的意義。也許是那好奇心與懷疑所驅使下，不安的心開始躁動着。以生命化作燃料的氣焰總格外耀眼奪目。青春的氣息，又是多麼飛揚跋扈啊！

但當踏上追尋的道路上後，取而代之的卻是緊蹙的眉頭和躑躅的腳步。那阡陌交錯的前路，總讓你舉手投足間，皆有投鼠忌器的意味。生為炎黃子孫，漫長的歷史化作一脈血河，於我身上肆意地流竄着。也許是感受到那榮耀的召喚，我毅然翻開了面前風塵覆蓋，古樸的典籍。

人生，為矛盾與選擇的結合體。

佛家的人生意義為止惡揚善。佛家常言道苦海無邊，回頭是岸。苦，支配了一生，猶如清泉於石上流，流不盡。無悲無喜，無喜無悲，世間皆虛妄，明鏡亦非台。然而人不染紅塵，紅塵自染人。孽障深重，六道輪迴，無始無終。何以脫苦？惟有行善。眾生皆有佛性，皆可成佛。行善積福，才能脫離無邊苦海。

佛家既認為世間皆虛妄，否定自我學說。但無自我存在，又何來主體承受孽障。既無罪孽，何需行善？且若德行無法抵消緩增的罪孽，難道人的一生只能無止境的行善？

我若成佛，天下無魔。若能成佛，不惜行善。但若人生只剩下虛無的意義，我寧肯成魔，而佛，又奈我何？

道家人生意義為無欲無求，無為而無不為。道家常謂清靜無為，反對鬥爭。道，無處不在，無所不載。世間萬物似是還非，似非還是。相互依存，轉化。乘天地而御六氣之辯，以遊無窮。看破功、名、利、祿、權、勢、尊、位。人生在世不稱意，明朝散髮弄扁舟。主張不為外物所動，打破俗境——「有所恃」，追求最高境界——「無所恃」，亦即是絕對的自由。如那老子騎青牛出函谷關；又或莊子以天地為棺槨，以日月為連璧，星辰為珠璣，萬物為賚送之語。

道家既無欲無求，無為禁欲。但無欲亦為有欲；無求亦為有求。看破紅塵，卻從未看破。畢竟道家提倡亦正亦邪，無錯對之說。那麼「無所恃」即為「有所恃」，自然即為俗世。

所謂道法自然，無所不容，不過是自圓其說。束縛仍一直存在，只是換了形式。

相對於佛家與道家，儒家更注重個人的德行，階級的禮節，對社會的貢獻。對人生意義的看法，就我看來，不甚注重，姑且不論。

尋覓中國哲人的思想後，仍意猶未盡。偶然看到西方哲人尼采的一句：「生命是不斷地從自己拋棄將要死滅的東西。」難道踏上追尋的旅途，不是不斷自我征戰的過程嗎？今日之我與昨日之我挑戰，明日之我與今日之我挑戰，不斷拋棄自己將要死去的思想。於庸俗不堪中提取可用之物，再否定自我，超越自我。人生如競賽，旅途如競道，不斷挑戰，方可為王。猶如登高，拾階而上，而踏腳石為自己。

就如昨天的我尊崇佛家，今天的我唾棄佛家。

就如昨天的我尊崇道家，今天的我鄙棄道家。

就如今天的我唾棄佛家，明天的我尊崇佛家。

就如今天的我鄙棄道家，明天的我尊崇道家。

人性是複雜的，或善或惡，看破紅塵，重回世俗，或佛或道，不過是眾多人性的分支吧！它們理應伴我踏上歸途。

驀然回首，我找到了人生的意義。儘管人生的意義有無數種理解，我只有一種——簡單美。不用對自己的言行進行刻意的修飾；脫下那層層的面具；撕掉對人性真淳的重重包裹。冗繁削去，削去那世俗的眼光、束縛，留下那看雲起風湧的赤子之心。

我不太確定那記憶是否已定格於客觀的世界，那過去一秒的記憶是否還尚存腦海，抑或消失無蹤。人在世，不留痕跡，或筆留痕跡，我選擇了後者。於是我忽略了時間於指縫掠過，提起了筆。提起了筆，記憶被凝結了於主觀的世界。

筆桿道出了字，道出了詩，道出了詞，亦道出了人生的意義。

我已找到了人生的意義，亦意味着找到了目的地。從今開始，我會以筆桿為承載，承載那份生命不能承載的重，並踏上歸途。願那筆留痕，能一時流行。

評審點評：詞雅文練，見解脫俗，理順意明。（林一君）

《歸途》一文鋪排別具心思，作者能選取特別角度來寫，巧妙地藉走路喻人生，把心聲放言高論，質疑人生會否總要走些彎路，聯想不俗，頗有寄意。文中寫道、佛哲理，嘗拼出人生圖景，頗有寄意，引人共鳴。（潘金英）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創作天地 創作獎勵計劃 中學組 故事／小說 冠軍

因果

中四 陳俊濠

「七月三十一日，一名中學生在月台不慎下滑而墮進路軌，活活被火車輾過而死……」二零一零年的報章寫着。

唱機播放着：「又回到最初的起點，呆呆地站在鏡子前……」時間轉逝，那些年的時光早已逝去，但友儕間的情誼卻永恆不變的。時隔五年，今天總算能與昔日知心好友敘舊。

到了飯店，我算是最遲到達的一個，一進門，便看見了各種熟悉的面孔。偉雄和家仁是我中學時期最好的朋友，偉雄是一個大胖子，總是喜愛吹牛。家仁身體壯健，是人稱的「大隻仔」，但其實是個「膽小鬼」。坐在旁邊的女孩是一心，她是我從前的暗戀對象，但最後未能如我所願，我們只能成為好友。接着，我們聚在一起談論近況，也不時回憶起過往的趣事，好讓人回味無窮。

談到了中學往事，我恍然記起不是還有小美還未到嗎？我這樣一說，眾人才好像如夢初醒。若沒有記錯的話，小美是一個文靜而怕事的人，正因她這種性格，令她常常受他人欺凌，而我也當中的一員，往事確令我懊悔莫及。此時，我仰頭嘆息，卻發現門口突然出現了一個人。我頓時嚇得震抖了一下，但仔細看下去，她是一位年輕女子，身穿一件過時的連身大裙，長髮披肩，面色蒼白，露出楚楚可憐的樣子，頸上圍着一條大頸巾，把頸包得密密實實的。我道：「啊！小美，好久不見，你怎麼走路沒有聲音，嚇了我一跳。」小美只是輕輕一笑以示歉意。偉雄上前打量了小美一番，嘲笑說：「大熱天，你怎麼圍着厚厚的頸巾，不覺熱嗎？」小美亦沒有回應只是一笑帶過。偉雄心有不甘，接着說：「這幾年沒有被我們『玩弄』的日子過得啥了？畢業那天我們放進你袋中那隻假蛇，你發現了嗎？」小美一聽，臉色一沉，我便立刻阻止：「好了好了，小美坐下吧！」

忽然，看到電視中介紹着本港十大「猛鬼」地方，當中的一間古屋令我過目不忘，那裏就好像有一種說不出
的吸引力。就在此時，一心露出好奇的樣子說：「不如去那裏探訪一下，好像挺吸引人的，反正我們也沒有什麼活
動。」我和一心的想法一致。家仁聽後，臉有難色，腳一直在抖着說：「好……像不太好吧……」偉雄卻氣定神閒
的笑說：「怎麼了？怕了嗎？」家仁一聽立刻緊握拳頭，臂上的肌肉擠出了一塊大石頭，勉強笑道：「去便去，怕
你不成。」我看了看小美：「你去嗎？」小美依舊沒有回應，只是小心翼翼的點了點頭。因此，我們便決定前往那
間古屋。

古屋早已被棄置，牆上生滿雜草，古屋外形如同大宅，大得非常，遠看屋內沒有燈光，但還隱約可見屋內環境。
四周充斥着狂風拍打樹葉發出的「沙沙」聲，以及鐵路不時發出火車經過「隆隆」的聲音，令那裏顯得格外恐怖。

一進古屋，我們開了手電筒，看見屋內環境殘破不堪，牆上的油漆及牆身已掉落得可見露出的生鏽鐵管，地上
的玻璃碎四處皆是，讓我們走起來不斷發出「格勒格勒」的聲音，讓人毛骨悚然。「嘩！」背後傳出尖叫聲，這聲音
在這環境下顯得格外恐怖，家仁 and 一心被嚇得像樹熊般抱着我，我回首一看，原來偉雄只是增添「氣氛」的叫喊。偉
雄看到大伙驚惶的表情，便沾沾自喜起來。我立馬怒視着他，正當我想破口大罵時，偉雄的呼吸開始急促了起來，急
得十分異常，突然他不斷吐出白泡，眼睛反白，頭一直在搖，接着倒在地下，不斷說着「報……仇……」，最後更
斷了氣。家仁看此情況嚇得拔腿就跑，只剩我跟一心還在互相凝視，從對視中我已看出一心異常地驚惶，四周鴉雀無
聲，我過了一會才回神過來：「小美在哪裏？」一心驚魂未定說：「大概和家仁一起嚇跑了吧，先不要理會他們，快
離開這裏去求救。」我同意一心的說法，在這混亂的情況下，最好的辦法便是救助。我便拖着一心繼續前行。

走了若干一段時間，不論我們走到哪兒，最後都只是回到原地，這就像進了迷宮似的，迷失方向，看不到出
口，也看不到前路，更看不見希望。我跟一心的手電筒也快沒電了，但也沒有辦法。正在此時，走廊轉角的房間發
出慘叫，我跟一心想都沒想便跑到那間房間，一開門便看見滿地鮮血，我們忍住呼吸一步一步的沿着血跡源頭走
去，一心突然說：「看！是家仁。」我一看家仁躺在地上，沒有氣息，血源從他的口中流中，他的所有牙齒均被掏

出，失血過多致死，滿口鮮血，叫人不安。我強忍着嘔吐的衝動，但一心已在旁不斷地嘔吐。我仔細一看，發現家仁手握着一份殘舊的報紙，我便小心的從他手上拿起來看，報章寫道：「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一名中學生在月台不慎下滑而墮進路軌，活活被火車輾過而死，該名女子身首異處，其後證實受害者是曾小美。在她書包中發現了一條假蛇，警方相信這是導致該意外的原因。」當我看到「曾小美」三字時已快要暈過去了，這解釋了今天的種種怪事。一心卻還未弄清事件，問我發生什麼事，我便說：「小美早已在畢業那天意外身亡，那是因為我們的惡作劇所致的，最好的力證便是這份報章、小美那條頸巾及偉雄臨死前所說的話，小美回來向我們報復了。」我再看一心的樣子，就像是一隻快要被送進屠房的小羔羊。我一看手錶，「快要天亮了！」我們慢慢走出房間，可說是一步一驚心。

「那不是出口嗎？」一心興奮得跳了起來，我們飛奔般衝向那裏，但當我們快到門口時，大門忽然自動鎖上了，我和一心都頓時顯得不知所措，而鄰近的鏡子慢慢出現了一段血字，滴滴血字寫道：「只有一人能活。」我不禁倒抽一口涼氣。「我不會背叛你的，要走一起走！」一心堅定的說道，我們看了看彼此雙眼，便深深地擁抱着，這也許是「患難見真情」吧！就在此刻，我感到肚子一股刺痛，低頭一看，一心已把從地上拿起的鋒利的玻璃碎插入我的肚上，我從未看過一心如此猙獰的樣子，我已來不及反抗，意識也漸漸失去，倒在地上，看見門慢慢開了，一心立馬奔走，正在此刻，一輛火車經過，剛好把一心撞飛。「對不起，小美！」我流着淚用最後一息氣說，接着便是漆黑一片了。

光芒把我的眼睛照得疼痛，這裏是醫院？這裏是醫院！我還未玉樓赴召，我慢慢動動身子，發現袋中有一張字條，寫着「原諒」。我放下字條，嘆息了一會。我心想着：他們已還清了欠下小美的債，也許小美原諒了我，我才得以倖免於難，但我身上這罪孽卻一生都揮之不去。

評審點評：故事明快緊湊，極具迫看性及電影感，讓讀者能從文字得到想像畫面。（朱佩君）

頑綠

中四 任佩珊

「呼——」一陣空靈的奏樂聲徐徐響起，越來越接近，越來越強烈。一場大屠殺在這個絢麗多彩的夏季和蕭瑟淒涼的秋季交接的時候進行着，連平時高傲的玻璃窗都嚇得顫抖着，顫抖着，顫抖着，連門都害怕自己的同伴會粉身碎骨，搖動着發出求救聲……

心中的不忍，催促我拿起膠帶，這些膠帶雖貌醜，可有着一門功夫能夠好好的保護窗子，避免窗子透亮的面貌多了如蜘蛛絲般的傷疤吧！此時外面的雨像浩浩蕩蕩的軍隊進攻大地，霸佔了孩子們平日歡樂嬉戲的露天場地，阻擋人們前進的步伐。風也不斷地肆虐着，肆虐着。年輕的小樹才剛剛佩戴了綠釵子，卻在這狂風暴雨的肆虐下變得花容失色，搖搖欲墜。我一邊在窗子上黏膠帶，一邊祈禱，希望新樹們能夠在這場強風暴雨的洗禮後，依然如初吧！

忽而，一陣心碎的聲音飄入我耳朵，乍一看，已經有兩棵樹摔倒了，跌入地面的懷抱。古有多嬌的江山令無數英雄折腰，今有威武的風雨令年輕的樹兒折腰。如此看來，其他新樹亦未能倖免於難。沮喪飄落我心房，是我對樹兒抱有太大期望了吧！

翌日早晨，鬧鐘把我從睡夢中拉了出來，推開窗戶，一片綠映入眼簾，佔據了我的範圍，意料之外啊，清新的感覺褪去了濃濃睡意，這樹可甚是頑強。風雨以為它冥頑不靈，其實這棵樹是堅守崗位，頑強地對抗這場暴風雨的入侵，從沒退縮，也沒打算退縮，為了生存……

除了失了些綠釵子，其他的是保全了，相比折了樹枝的同伴，它成功地熬過了這場災難。

古有白居易「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到了陸蠡《囚綠記》的「它是生命，它是希望。」再到夾縫裏茁壯生長的小草，到現在不為暴風雨折腰的樹兒，這些綠色的生命，處處彰顯它們頑強的生命力。此時此刻，此「頑綠」在你眼中還是冥頑不靈嗎？它們在困難中不畏死神直面向前，難道不值得我們學習嗎？

低等生物在困難面前尚且如此，那麼作為高級生物的我們，號稱智慧最高的人類，為何在困難面前出現種種劣況——半途而廢、推卸責任、甚至自尋短見呢？

有些人胸懷大志，經常揚言自己要成就一番大業如何如何的，結果只得「三分鐘熱度」，才走了一小段路，就被困難嚇怕了，更甚者還在埋怨是「天命難違」，推卸責任。生活在今天知識型社會的人，竟然可以屈服於命運之下。貝多芬在耳疾的情況下有放棄過作曲嗎？如果放棄了，還會有那麼多優秀的作品流傳至今嗎？而現今這些只懂埋怨的人只會知難而退、紙上談兵罷了！

放棄了理想也罷，斷斷不能自尋死路啊。生命是寶貴的，正如古語所說「花有重開日，人無再少年。」，生命也沒有第二次啊！大地萬物都在珍惜自己有限的生命，如「頑綠」，在有生之年活出精彩一生，為什麼人們為了逃避一些暫時的困難而非要拿自己寶貴而短暫的生命與死神做交換呢？

縱觀現代社會，每日都會有人死亡，可有很多人都是自尋死路的。有些人經濟上遇到困難卻只會着重眼前的利益，而不去負責，而去選擇自殺這條不歸路。就像前幾年的金融風暴，有多少人受不了刺激從高處「墮下」。有的人在感情上遇到問題而自殺，有的人通過吸毒尋找快樂，這不是等同慢性自殺嗎？有的人則抵擋不住學業壓力和輿論壓力而自殺……

是我們社會冷漠無情所造成的嗎？不是。只是我們沒有發現以及珍惜身邊的溫暖而已。就例如現在的青少年為情自殺，都是覺得人生沒有了愛情就什麼都沒有了，可是父母呢？親人呢？同學呢？他們也許都忽略了「身體髮

膚，受諸父母」父母養育的心血在一瞬間化為烏有，他們失去了依靠，子女的自殺讓他們的希望、期望亦化為烏有了。是的，他們大概絕望了，讓父母白頭人送黑頭人，孝何在？讓同學朋友傷心，義何在？讓所有愛你的人沒有了希望，信何在？

我知道，人的最終歸宿還是死，可是既然父母給了你一個生存在世上的機會，為什麼要那麼急着去向死神報到呢？生命真的不值得你譜寫一段精彩人生嗎？死亡真的是你唯一的出路嗎？

負起你的責任吧！不一定是幹一番轟轟烈烈的大事，至少最基本的，你來到這個世界上，就要「活着」。「活着」就是你最大的責任，沒有這個責任，你甚麼都幹不好！

陽光猛烈的照着那片綠，發亮如寶石，讓心中的晦氣亦褪去了許多。眼前的綠，非常珍惜它所擁有的，同時它更讓我敬佩的，是它根子裏的「頑」，那種頑強不息的精神。對着這片綠，我有了新的希望：愿天下人能夠像這「頑綠」一般珍惜生命以及所擁有的，有困難要迎難而上，毫不畏懼……

陽光拂在我臉龐上，暖暖的，也許它聽到了我的祈禱……

小編評語：作者通過描述植物在面對風雨時屹立不倒的姿態，借此帶出現今青少年心志不穩而輕生的社會現象，其主題深刻，令讀者讀後對這現象感到唏噓。而且文中心理描寫頗佳，一連串的反問，加強文章氣勢，引用詩句，過渡自然，結尾更用了省略號，讓讀者有意猶未盡之感。（麥文鳳）

二零一七年 4 · 23 世界閱讀日 創作比賽 優勝獎

中華文化的傳承

中四 麥文鳳

中華上下五千年，期間朝代更替無常，人才輩出。所遺留下來的文化更是多不勝數，而其中包括精美的工藝服飾，宏偉的明勝古蹟，浪漫的民間傳說。這些無不使人驚嘆中華民族的長遠歷史及古人的智慧，是歷史見證古人創造的文化。

可與此同時，隨着時間的流逝，許多文化都因不合時宜而被淘汰，例如：優美的旗袍被現代摩登服飾所代替，雖偶爾仍可見，但大部分都經過改良，已失韻味。而原應該完整保留的建築物，有些因戰爭的洗禮，最終也都如圓明園一樣，變成一片廢墟。在這眾多的文化中，能夠真正意義上符合承傳的，當屬傳統節日。

「五月五，是端陽。門插艾，香滿堂。吃粽子，曬白糖，龍舟下水喜洋洋。」這首民謠主要是描寫端午節的時候，家家戶戶插艾、掛蒲、吃粽子和划龍舟等熱鬧景象。而這一天是為了紀念愛國詩人屈原。

每年的端午節，政府都會放假一天，讓我們可以好好享樂。於是，在那天，大大小小的店舖都可以看到粽子的蹤影。素有「美食天堂」盛名的香港，更是集齊各式各樣的粽子，五花八門，令人食指大動。每年，我都會和媽媽早早上市集去買材料，然後回家一起包粽子。這樣不僅有意義，而且還可以增進與家人之間的感情，所以端午節在我家還稱為「聯歡日」。

而端午節另一個主要的活動——划龍舟，更是享譽全球，被標榜為最富中國色彩的節日習俗。每逢端午節，香港會舉辦國際龍舟邀請賽，邀請各國健兒參與，陣容盛大。當天，河道兩旁掛滿繽紛的彩旗，河上雲集各式的龍舟，耳邊響起鼓聲，健兒的喝采聲，喧鬧震天，熱鬧非凡。划龍舟不僅增添了節日氣氛和娛樂，還可以鍛煉身體，

可謂是兩全其美。

說完意義上的傳承，緊接着我便要談談文化上的傳承。

詩詞歌賦，我想大家一定不陌生吧！它們是偉大古人的產物，我們成長的見證。從小到大，我們一定背過朗朗上口的「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嘗試理解李白離鄉背井的傷痛。我們也聽過簡單易明的「江南可採蓮，蓮葉何田田。」細心體會採蓮女喜悅時的隨口之作。甚至，我們也曾背誦過「人生自古誰無死，留取丹心照汗青。」感受過痛心疾首的死前遺作。無論哪種風格，我們都能從中體會到古人不同的內心感受，也讓我們知道古人的思想境界，他們因何而喜？因何而悲？而這些都是值得我們學習，畢竟在這個物質利益充斥的世界裏，古人那種不為金錢所動，純因愛好而喜的高潔情懷，更應該流傳百世，萬人承傳。當然，現代不乏詩詞愛好者，他們都喜歡作詩抒情，也正是有了他們，造就現代新詩的發展，說起也是文化的一大創新和傳承。

當然，節日不只端午，詩詞也不只幾首。這些都是我們對古人的懷念，同時也是我們維繫和抒發感情的法寶。每逢佳節，無論我們工作或學習多忙，只要到了那天，我們都會齊聚一堂，共慶佳節，所以節日的承傳，也是情感的傳遞。而每當難過寂寞時，我們也會讀一下詩詞，從中學蘇東坡人間如夢的豁達思想。所以，文化的傳承，也是思想的延續。

就讓我們將文化代代相傳，因為美好的事物值得大家共享！

小編評語：引經據典，引例恰當，貫穿古今精粹，首尾呼應「文化」，對主題「傳承」持獨特見解，若能在某一優秀文化添多幾分筆墨，必能更上一層樓。（譚婉莹）

第九屆大學文學獎「少年作家獎」

熟悉的過客

中六 鄭旭珮

你曾說過願一輩子粗茶淡飯，只若我在身邊；後來我聽聞你痴戀榮華，妻妾成群。我在這充斥着我們昔日回憶的秦淮河邊漫步着，一個又一個只專屬我們的片段，驀然襲上心頭。我還記得，昔日你打水，我做飯；我洗衣，你幫忙。日子雖然不富足，但我倆卻好不快活，我們曾承諾：「一生一世一雙人，生生世世長相依。」可惜……只可惜一切也俱往矣，自你出城後，前塵也因之散盡。

當年我們繞過紅線千匝，可惜一念之間，我也要為人作嫁。當年你我仍是青澀的少年，單純的以為會有至死不渝的愛情……世界上最遙遠的距離並非天涯海角，而是曾經熟悉的人變成紅塵過客，陌路涼人。我在停泊了一艘小舟前駐足，瞥見河上倒影着一個穿着一襲紅裝的女子。我乘上那艘小舟，拿出玉簫，吹起那首古老的曲子……當年秦淮河上，我倆共引長歌；後來曲終人散，事過境遷。這一首曲子冷冷清清的，卻使人斷腸。

還記得當年那個夜夜不寐，只為一個虛寒的女子趕製毛裘的小伙子；惦念着那個不怕艱辛，每月都深入林中，採摘那些能止我痛楚的草藥的熱情小伙子。這十年來，我痴情地等待那個答應我「待我名成利就，許我一世幸福」的你。可惜痴情太過，也成了痴傻。我以為你還是我熟悉的那個你，也以為你會履行承諾。

「英秀回來了！英秀乘着華美轎子回來了！」村民興奮地叫喊着。「你回來了！我終於等到了！」我拿着那支你贈我的玉簫匆忙出門迎接，可映入眼簾，不止有那讓我牽腸掛肚十年已久的臉，更有一張使六宮粉黛無顏色，回眸一笑足已令百媚生的臉……你摟着那美人兒朝我這走來，我握緊手中的玉簫，咬了咬唇瓣後，露出一張虛偽的笑臉，因為我以為你會迎上來。佛說：前世的五百次回眸，才能換得今生的一次擦肩而過。看來我倆前生

修行不夠，使我們無法修得共枕眠的機會。你走過了，卻沒為我駐足。

「姑娘，今天可是你大喜之日，何解露出一張使人心痛的臉，吹着這首滄涼的曲子呢？」船家的聲音，把我從回憶中喚醒過來。眼前不再是我倆曾涉足的地方，綠水繞青山，偶有幾聲鳥鳴划破穹蒼。「良辰美景奈何天，賞心樂事誰家院……」我輕歎一聲，便把玉蕭投入河中。從此忘字心中繞，前塵盡勾銷。

少頃，小舟泊岸，岸邊早已停着一頂大紅花轎。轎子與我那襲紅衣互相輝映着，彷彿要炙傷天涯似的。登上轎子後，外面響起那雖吵鬧卻喜慶的曲子。人非草木，孰能無情？奈何我心匪石，不可轉也。奈何我心匪席，不可捲也。熟悉的人，終究也敵不過時間的改造。明夕何夕，君已陌路。

若教眼底無離恨，不信人間有白頭。把光陰剪成煙火，一轉眼，便看盡一樹繁花，終使你成為熟悉的過客。若只如初見，何事悲風秋畫扇？前塵散盡，來生尚遠，願君珍重。

小編評語：用字典雅，文筆優美。文章情感真摯，富古典文學意味，用典恰當，充分體現詩教「溫柔敦厚，哀而不傷」的含蓄美。然而文章未能擺脫傳統閨怨詩的意象，若能突破傳統框架更佳。（楊天深）



情世談暢

人生在世，要面對高低得失、生離死別、愛恨情愁……種種情感。究竟情為何物？情是由外界事物所引起的內心感受：喜、怒、哀、樂、愛、恨……如何把這些情感融入文章？不妨細看這單元的作品。同學運用細膩的筆觸，或以觸景生情，或以緣情寫景的手法帶出對朋友、情侶、家人，甚至世間的種種愛與恨。



我終於明白了！

中二 張妍

我終於明白了！

深沉的夜，喧鬧的街，窗外日復一日，還是那般燈光燦爛，她卻一個人靜靜趴在窗邊，淚眼漣漣，似乎與這燈光格格不入。看着從窗外躍進來，最後悄落桌旁的束束暖色燈光，最後一滴未乾的淚珠被反射得明亮，伴着柔美如清潭的月光，她的哭泣聲漸弱。

「別再坐着了，快去寫作業！寫完再去做別的事。」中年男人看着眼前無所事事的女孩說出這句話，話中是嚴肅、惱怒以及忍耐，但卻是一條突如其來的導火索，防不勝防燃點起女孩本就煩躁的心。「每天都這樣，就不能讓人休息一秒嗎？又不是不寫，天天不停地學習、寫作業，就不會累嗎？」女孩漲紅了臉，眼睛直勾勾地怒視着中年男人，隨即便快步走進房間，把門狠狠摔去。啪！門的拍擊巨響與爭吵的尾聲一齊迴盪，充斥在家中，最後又像落葉般飄散、銷匿。此時，世界彷彿被人悄悄按下靜音鍵，安靜得可怕，猶顯漫長。

怒氣依舊，她只是靜靜地盯着前方，漸漸地，許是安靜的緣故，她不再是怒氣沖沖，情緒也慢慢地平靜下來，不再有晶瑩溫熱的液體划過臉龐，她輕輕地問了句：「是不是我錯了？」淡淡的話中是懊悔與傷心。

隨着月影朦朧，原本洶湧的哭泣聲已銷聲匿跡，她擦去附在臉頰上兩行若隱若現的淚痕，對着窗外的暖光微笑，此時不再感到格格不入了，相反它給予慰藉與勇氣，軟綿綿地感動着內心。

她小心翼翼地打開門，客廳裏明亮的光刺着她的眼睛。中年男人不停忙碌的身影使她心頭一顫，他淡淡地說：「來吃飯吧。」她低垂着頭，慢吞吞地走過去，餐桌上氤氳的熱氣，再一次模糊了她的雙眼，兩個人就這樣

簡簡單單的用過晚餐。

凝視這熟悉的一幕，伴着偷溜進窗邊的清風，我終於明白了。那位中年男人就是我的父親，我在無數次的憤怒與錯誤中，都看到了他的忍耐與包容，因此我在心中無數次的感謝他。

我想告訴心中的他，愛可以有很多種不同的表達，在某些時候，它是隱藏着的。我也由此明白，不要封閉這個世界上所有無聲的愛，請為它開啟一扇門，即使只是一扇窗，亦會看到滿溢的溫情與愛。

我不再拒絕無私且無聲的愛，我雙手熱捧着理解與包容。

音樂的力量

中三 何思琪

媽媽曾告訴我，科學家利用音樂對一位患有癌症的病人進行實驗，結果聽音樂的病人明顯比其他接受化療的病人更輕鬆愉悅，治療效果更佳——這說明音樂能夠使人放鬆。

自那時開始，我便對音樂充滿了好奇。

音樂是絢麗的，是多姿多彩的，是不可思議的。不一樣的音樂有不一樣的色彩，就像幻變的天空，可以描繪出不同風格的畫面……每次獨守在寂靜的家，都會感覺心中恐懼不安。這時，我便會選擇聽一些輕快的音樂。當音符跳動着流進耳朵，我的心就如被洗滌過般沉靜下來，像是在腦海中讀到了大海：湛藍，廣闊無邊，自由自在。這時，音樂是純淨的淺藍。

當傷感的音樂在耳邊響起，我就會想到一個個感人的故事，催人淚下。我彷彿目睹了汶川大地震，那些失去親人的痛苦和想要生存下去的堅定信念，是多麼的震撼人心。那一刻，音樂是沉鬱的深藍。

當我和家人一起坐在陽臺，看着傍晚的夕陽緩緩西沉時，一首緩慢、動聽的爵士樂便是最佳的點綴，如同一杯香醇的咖啡。我們品嚐着音樂，享受着甜蜜與幸福。此時此刻，音樂是溫馨的紫。

當我飽受委屈，或者學習上遇到困難、挫折的時候，心中就會哼起：「拍拍身上的灰塵，振作疲憊的精神，遠方也許盡是坎坷路，也要孤孤單單走一程。」——這是最喜歡的一句歌詞。它告訴我們不管前方的路有多艱辛和困難，都不要隨便放棄，或許努力過後就會取得大的成就。就算惆悵、就算心碎，我也會重新振作起來，繼續前進。在這激動人心的瞬間裏，音樂是熾烈的紅。

音樂對於我而言，有一種神奇的魔力，讓我無法控制自己不去靠近它。音樂是五顏六色的，不同顏色的音樂能帶給我不同的感受。隨着音符的起伏，我在音樂的世界裏遨遊着……

我，被這種神奇的力量深深吸引。



冬天裏的一封信書

中二 麥文鳳

「好冷啊！」走出校門，心裏忍不住道。已經到二月份了，天氣像是一個變化無窮的小孩一樣，說翻臉就翻臉，早上還陽光明媚，下午放學卻寒冷十足。走在路上，看着地上的樹葉被寒風吹得到處飄舞，像是個郵票一樣，想把溫暖郵寄到人們心裏，卻終究抵擋不出寒風的威力，只能發出「嗖嗖嗖」的聲音來宣泄寒風帶給它的痛。街道昔日熱鬧的場面像是懼怕寒冷冬天而變得冷冷清清，熙熙攘攘出行的人們一個個穿着羽絨，連我在這樣的環境下也不禁縮了縮脖子，加快了步伐，想快點回到家裏取暖。

回到家裏，當我正在抱怨外面的寒冷時，我卻收到一封讓我意料之外的信——一封沒有信封，也沒有郵票的信。彷彿是一張普普通通的紙，可是一打開，幾個顯眼的大字映入眼簾「給寶貝的一封信」。熟悉的字跡，親暱的稱呼，讓我意識到這封信是媽媽給我寫的，「可是為什麼她要給我寫信呢？明明我們平常就生活在一起，完全可以當面說啊。」帶着心中的疑問，我開始閱讀這封讓我好奇的信——

親愛的寶貝：

今天，我提筆寫下這封信。原因是因為最近我覺得你和我之間的關係發生了微妙的變化，你不再像以前一樣一回到家就跑到我身邊撒嬌，也不再像以前一樣跟我聊天，聊一些學校有趣的事情。現在你變得沉默寡言，似乎我們之間隔着千萬條代溝，無法溝通，每次我主動想跟你聊的時候，你總是敷衍幾句，或直接說「好煩不要管我」。我不知道這是不是你處在一個「敏感」的時期，或是你在學校遇到什麼不順心。但是，媽媽想對你說，媽

媽在你身邊，如果你在外面遇到什麼，你都可以回家跟媽媽說，媽媽永遠是你的「避風港」，無論你長到多少歲，你永遠是媽媽的寶貝，媽媽會為你遮風擋雨。

愛你的媽媽
時間：一輩子

這短短的幾行字，雖然並不是什麼千古名句，卻也足以讓我的心融化，彷彿剛剛被寒風侵蝕的身體也一點點溫暖起來。想起這幾個月來我和媽媽的關係似乎真的有所變化，可能是因為年齡的增加，我總感覺有些事情應該自己解決，不要什麼事都向媽媽傾訴，可是，看過媽媽的信後，我才發現原來自己的想法是錯的，無論長多大，我們都是媽媽的孩子，無論發生什麼事情，她都會在我們前面保護和照顧我們，這是她的天性也是她的責任，如果給這種責任添一個時限，那她一定會說「一輩子」。

曾經有人問過我「你覺得什麼最重要？」那時候的我答不出來，可是現在的我會很堅定的說「親情最重要。」難道不是嗎？在這個寒冷的冬天，不需要暖手爐，也不需要羽絨，只需一封媽媽用「親情」寫出來的「書信」，就足以讓我溫暖如春，不僅僅是因為它具有無限魅力，還因為它是沙漠裏的甘泉，寒冬裏的暖茶，它是我們生命中不可缺少的東西，這是媽媽在寒冬裏給我最溫暖和難忘的「情書」，它讓我相信，只要你在，我的生命裏就只有溫暖，沒有寒冷。



遇見另一個自己

中三 高倩

天空陰沉，烏雲籠罩了整個城市。黑壓壓的天空透着失望與悲傷。我整個人蜷縮在長木椅上，淚眼朦朧，腦中不斷回想着剛才發生的事。

編輯無情的話語猶在耳畔：「唉！我和你說過多少次？寫文啊——別裝有風格！寫，就要寫讀者喜歡的！你看，你呀！總是按照自己的心意寫文，每一篇的題材都不一樣，這樣怎麼會有固定的讀者？怎麼能賺更多的錢？」「若大家寫文都是同一種類型，千篇一律的文章有什麼好看？世上不僅只是科技要創新，文章也要創新啊！」我竭力反駁她的觀點。電話那頭的她卻回來一個冷笑：「呵！好一個不嗅米氣的丫頭啊！等你長大後就知道自己錯得有多離譜囉——」她掛上了電話。

我開始迷茫，對未來充滿着恐慌。突然，雨嘩啦一聲落下，打在身上，卻全落在心中，漾起陣陣悲傷的漣漪。我怕因為淋雨而生病，於是快步跑到一旁的書店避雨。

走進書店，琳瑯滿目的書使我浮躁的心漸漸平復下來。我忽然在書店的一角看到了一個人。我不敢確定是不是她，卻還是上前詢問：「您好，請問您是菁蘿嗎？」她抬頭看我一眼，目光柔和：「是的。」「太好了！我是您的讀者。我沒想到會在這兒跟您碰面！不知道您還記得我嗎？當初我寫第一篇文章就是您鼓勵我的呀……」我話語中充滿激動。「你是安然？」菁蘿認出了我。「我記得你，我看過你的文章，感覺充滿新意，令人耳目一新呢！」我陷入狂喜，可想到剛剛編輯說的話，又轉向黯然。我看到菁蘿關切的目光，鼓起勇氣把剛剛發生的事情告訴了她。她聽後輕笑道：「我也經歷過這種事情。那時候我很彷徨，缺乏自信，也對未來充滿恐懼。我糾

結過，但我依舊選擇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寫、去創新。我知道有些編輯只顧利益而不顧文章的質量，有些人選擇聽從，於是逐漸迷失方向。但我希望你能夠堅持自我，一個好的作者應該忠於自己寫作的初衷。」一聲驚雷仿若在我耳邊轟鳴，圍繞在我心間的愁雲忽然散去，使我豁然開朗！若是我按照編輯的話去做，即使能獲得更多讀者的心、賺取更多的錢，但那樣我一定不開心，因為文章非我由衷之言，也違背了我寫作的初衷——寫出新奇的的文章，不隨風、不抄襲。現在的我雖然沒有那麼多的鮮花與掌聲，但我寫得快樂，寫得滿足。「謝謝您，菁蘿！」我的眼中充滿感激。她見我明白，很是欣慰：「堅持你所喜歡的和你的初心，你一定會成功！至少會像我一般，遇見一些真心的讀者支持着我。」

雨不知何時已停，天空像被清洗後一樣，十分淨朗湛藍。因為遇見了另一個自己，我才能堅定自己的信念，不忘初心。感謝她給予我的啟示，我會帶着這份感悟堅定走下去。



我不再是小孩

中三 楊鈴

我仍記得當時我聽到這個消息時，整個人開始變得不在狀態。我不知道大人們有沒有發現什麼，但我知道自己心中的翻騰。

外公去世了。

上中學前，我一直是個有「糖癮」的人。在上小學前，我最愛做的一件事就是拉着外公的手去隔壁村的雜貨店買牛奶糖。外公有酒癮，常去雜貨店一壇一壇地買酒。我的童年生活並不豐富，唯一值得懷念的就是和外公一起的時候。

從某種程度上看，外公也很喜歡吃糖，他總是在買酒的同時，順便就買回一袋冰糖。他把冰糖倒入罐子放在茶几底下，趁外婆在廚房，便悄悄拿一顆塞進嘴裏。我就在旁目睹整個「偷吃」過程。「噓！別跟婆婆說！」外公總是這樣小聲對我說，我也總是笑眯眯地應下。當外婆出來後，我就指着糖罐對外婆說：「婆婆！公公又吃糖啦！」「嘿！亂說什麼呢！」可惜，外公的反駁並不能幫到他，反而他嘴裏的糖趁機「背叛」了他！糖掉出來了……

外公去世的那年，我唸小學四年級，那年一直到小學六年級是我「糖癮」犯得最厲害的時候，幾乎一天一顆棒棒糖。放學第一件事就是去學校小賣部買糖，五毛錢一顆，通常一個人，偶爾和朋友一起，卻不再是曾經的感覺。

我不再是那個可以任性地拉着外公的手去買糖的小孩，也再沒有人會在我身後笑看我胡鬧，包容我的刁蠻。

小時候總愛和外公頂嘴，常惹他發火。吵得最多的就是看電視的問題，我愛看動畫片，外公愛看新聞。

「這些公仔有什麼好看呢？看新聞有益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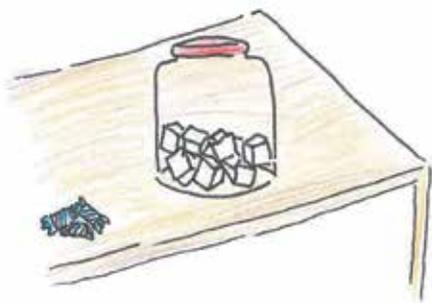
「新聞每天都有，還有重播咧！《喜羊羊》不是常常有！不公平！」

這種事情幾乎天天都發生。

「婆婆，公公是不是被我氣死的？如果我小時候不跟他頂嘴，他就不會生氣，是不是就不會死？」以前從未想過，等到真正面對時，才發現原來外公去世對我的影響是這麼深的。

如今看電視不會有人跟我搶了，但我卻不想再看電視了。「糖癮」頻頻來犯，買糖的卻只剩下自己一人。再沒有人會在我面前偷吃糖，我也無法去打「小報告」了。

時光帶着融化的糖跑了，我不再是小孩子了。



給老師的一封信

中四

麥文鳳

鄒老師：

好久不見，您最近過得好嗎？收到我的來信，您一定感到非常震驚吧！因為上一次，我寫給您的還是封投訴信，而這次沒有投訴，沒有不滿，只有我想對您說的每一句真心話。

說來，我對您的第一印象就是嚴格、專制、古板，是一位只懂「一板一眼」教書的老師。而您也不負所望，第一節課，您就因為我沒有帶書，而罰我站了整整一個小時。那時的我，在心裏暗想這個老師怎麼如此不近人情，人總有犯錯的時候，您不是應該念在我是初犯，而從輕發落嗎？還當着全班懲罰我，以後還讓我怎麼做人啊？我一個人孤零零的站在角落，一邊私底下數落您的不是，一邊躲避同學們向我打量的目光，我的臉因為羞愧而紅得像蘋果，眼淚也一直在眼眶裏打轉，卻一直倔強的不落下來。那時的我，恨不得找個地縫鑽進去，可無奈我沒有辦法做到，只能繼續低頭站着。

等到好不容易熬過一個小時，您讓我回座位，我以為看到我如此「可憐」，您會心生憐憫，從而安慰我幾句，可您只是板着臉說：「以後誰要是沒帶書，這就是前車之鑒，不要仗着自己成績好，就以為手握『免死金牌』，我告訴你們『沒用！』在我眼裏你們都一樣，沒帶就是沒帶，別給我找藉口。」聽到您說的這句話，我感到更加委屈，心裏就像有塊石頭壓着一樣，有苦不能說，於是積壓許久的眼淚終於流了下來。也正因如此，您在我心目中便被冠予「魔王鄒」的稱號，我也因此牢記了您，唯一一位第一次見面就讓我流淚的老師。不過也托您

的福，我永遠記住了那一天的羞愧，永遠記住您的那番話，永遠記住了上課要帶書。可以說，是您徹底改掉我丟三落四的壞習慣，也是您讓我知道成績好並不代表有做錯事的權力。而您的良苦用心，當時我還未能知曉，等到我為此改掉壞毛病時，我才真正明白。可惜那時您已不在我身邊，我亦沒有機會對您親口說聲：「謝謝」。

如果說上課時，您是來自地獄的「魔王」，那在下課後，您就是墜入凡塵的「天使」，您是那麼和善，那麼平易近人，跟我們相處就像是朋友一樣的輕鬆快樂，有時我都懷疑您患有「精神分裂」——上課、下課，判若兩人。可不得不承認，上課時您是認真負責的老師；下課時，您是對我們噓寒問暖的親人，無論是哪位同學有甚麼不舒服、不開心，您總是能在第一時間發現，然後給予我們無微不至的照顧，把我們當作自己的孩子一樣疼愛。不是親人卻如親人般，大概說的就是老師您吧！

正因為了解您的好，所以我感到不解，私底下，您明明那麼好，可是上課時，卻不斷給我們壓力，對我們的要求不斷增加，不斷地精益求精，力求完美。

有一次，我終於忍不住抱怨：「老師，你幹嘛給我們那麼多壓力，搞得我快喘不過氣。」我記得當時您只是笑了笑，並沒有回答我的問題，就在我以為您不會再回答時，您卻語重心長地說：「沒有人天生懂得耐壓，也沒有人天生可以成功。我不知道成功需要承受的壓力是多少，需要付出的代價又有多大，我只知道，如果你連現在小小的壓力都無法承受，將來，你又談何成功。」當時的我一知半解，等到我長大後，從書中看到一句話——「欲戴王冠，必承其重」。意思是：想要成功，首先你要承受所有的考驗與壓力。每當我遇到挫折，想要放棄時，我都曾想起您對我說的話，我便會重新鼓起勇氣，繼續向前，而您就作為我人生道路上的指路明燈，指引我前進。

五年過去了，我不再是當年那個懵懂無知、忽視您苦心的那個小女孩，我已經長大了，開始懂得自己思考了，明白您的用意，明白您「魔王」面具下的溫柔。可是，隨着時間的流逝，我們也失去了聯絡，每一句的真心想，我都無法當面對您說，所以，只能用筆寫下想對您說的話。期待有一天您可以看到信的內容，可以聽到我說的「謝謝」，可以瞧見我的成功，讓您以我為傲。

我堅信不遠的未來，我的願望將會實現，我期待與您的重遇。

祝

工作順利

學生

麥文鳳敬上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

自行車承載的愛

中四 麥文鳳

自行車，俗稱「人力車」，需要有一個人踩踏方可運作。通常它只能容納兩個人，但在我的印象中，它似乎是我與哥哥的共同回憶……它承載着我們兄妹，但它的勞作者不是強壯的爸爸，而是我們偉大的媽媽。

小時候，爸爸外出打工，家裏只餘媽媽照顧年幼的我們。那時候，為了外出方便，媽媽便從二手店淘來一架自行車。為了能同時承載兩人，媽媽便在自行車上加了一個前座。從此，自行車成了我們一家三口的出行座駕。我坐在前面觀望前景，哥哥坐在後面吶喊助威，而媽媽則在中間微笑騎行。坐在前座的我，不曾回望過媽媽那滿頭大汗卻保持微笑的面孔，也不曾體恤過她那嬌弱的身軀，正承受着不能言語的重量。我……我……好像只懂得在車速變慢時，不斷地抱怨，不斷地催促，不斷地喝采。以致於我聽不到其微弱的喘息聲，看不到其疲倦不堪的樣子。她似乎從來沒有埋怨，默默付出，也不曾言語。以致於我忽視她的愛……

等到我上小學的時候，哥哥選擇自己走路上学，而我也從前座晉升為貴賓的後座。每次看到哥哥因走路而滿頭大汗淋漓時，我都感到疑惑不解，明明有寶貝的後座不坐，為什麼要自己走路？真傻！還是我聰明，死守着自行車不放。而我的沾沾自喜就在我聽到他們的談話後破滅……

「兒子，你別那麼辛苦了，反正也順路，媽媽順便載你上學就好啦！何必再自己走過去，媽媽可以的。」廚房裏響起媽媽勸導的聲音，然後，哥哥說：「媽，我長大了，兩個人的重量，你怎麼負擔得了？我自己走路，挺好的！真的！我還可以借此鍛煉身體，挺好的！你就好好載妹妹上學，她還小，需要你。」一連串肯定的回答，保證的話語，改變了我以往「想當然」的認為，原來媽媽不一定要承載我們的，原來自行車不一定非要三個人或兩個人乘坐的，它可以只屬於一個人！一人輕鬆自在地騎行！

坐在後座，我開始重新審視着一切，我開始細心觀察以前所忽視的，我開始從哥哥當年的視野看東西。這時我才發現，原來以前我不曾回望的那人，今昔已不同，她已經隨着時光的流逝，逐漸顯出老態，越來越佝僂的背，越來越多的銀髮，以往能勉強維持不變的呼吸聲，也變得氣喘吁吁，這些都似乎在宣告其大不如前的體力。原來一切的一切都在悄然間發生了變化，媽媽老了，哥哥長大了，唯有我一直不變，我還是他們眼中長不大的小孩，我還是一如既往地享受他們的愛，並且誤以為想當然，我……我……怎麼能一直漠視他們的愛……第一次，我開始討厭自行車，是它的「吃力」令媽媽和哥哥那麼辛苦，我討厭它！討厭它讓坐在後座的人變成一個坐享其成的無情人。可我不是，我真的不是！我為自己無聲的辯護着，但良心已給出最終判決——我就是。

往後，我還是一如既往地坐在後座，享受着家人給予的愛，但這時的我已經會在上坡路時，主動下車幫忙；到達目的地時，也會主動遞紙巾給媽媽，幫忙擦汗。媽媽身體不舒服時，我也會主動提出自己與哥哥一起走路上學。他們眼中的小孩，也在不經意間長大。他們的愛，我已經察覺了，並且會好好珍惜，嘗試回饋他們。

就這樣，我的長大伴隨着自行車的淘汰，電動車的興起。自行車在現代已經不流行，甚至可以說是沒落了，而媽媽也許久沒有騎自行車載我。但是每當有機會騎時，我總是會主動坐在騎手的位置，讓她坐在後座，享受着我的愛。而每次她都會欣慰地點點頭，說：「好，好，好，我的女兒長大了。」

是的，媽媽，您的女兒長大了，您們眼中的「黃毛丫頭」已經長大了。以後，您再也不用一直堅守騎手的位置，您就在自行車的後座上坐着，看着女兒載着您，欣賞人生道路上不同的風景，迎接美好的未來。而自行車於我而言，不僅僅是一個交通工具，它更是我們愛的見證，愛的橋樑。是它見證我的長大，是它把我們一家人的心連在一起，是它告訴我——風雨同車，也不過如此吧！



人在槍聲中

中四 林潔盈

我渴望着上學，渴望着結識同學、朋友，渴望着學習到知識。可是，這是不可能的事，因為我住在戰亂地區。每天面對着槍林彈雨，明天能否再與家人見面仍不能確定，所以，擁有一個這樣的夢想對我來說何其奢侈。

這天又有襲擊，父母都受了重傷。正當我向上帝祈禱時，兩位自稱是國際義工的人來敲門說希望能幫上忙，我半信半疑地開門，讓他們進來為父母治療。其中一名年約六十歲的男人走過來問了我很多問題，但我不想回答。

「你有想做的事嗎？」我聽到了這個問題頓時睜大了雙眼，因為我在這裏從沒聽過這種問題，不敢相信這個男人竟隨便地問我，因為有「想做的事」是十分幸福和奢侈的，在這種沒有未來的地方根本不會有人會這樣問。但是我卻不爭氣地流下了眼淚，輕輕地說：「不用說，能在父母身邊為他們祈禱是我想做的事，但是……」「但是？」我支支吾吾地說：「我……我想上學，我想學習！」

他聽到了我的這番話，忍不住抱着我，「好！說得漂亮！讓我來實現你的夢想！」過了一會兒後，他終於放開了我，另一位與他同行的義工請他到下一家探訪。他轉身點了點頭，然後邁向我家大門之際，他又走回來彎下身，堅定地對我說：「我會讓你學到知識，享受學習的樂趣！」雖然我不知道他會如何實現我那遙不可及的夢想，但那番話卻為我帶來一份希望，我開始看到了曙光。

從那天之後，他時常拿兩三本不知哪兒來的練習本，還帶來削尖了的鉛筆和亮白的紙張。能變出這麼多寶貝，他到底是何方神聖？後來從其他義工口中得知，原來他是一名退休教師，來這裏當義工。即使如此，他為何

要來到這朝不保夕的鬼地方？

他利用休息時間，從零開始教導我認字、造句子和計算。由於我看不懂他國的文字，他會先翻譯和解說明白，即使我只會說和寫少許生字，經過了幾番教導，也開始會寫句子，雖然我沒有上過學，但我肯定他是一名熱心的老師，是一名好老師！

日復一日，我望出窗外發現已經沒有了戰爭的氣息，也沒有了彈灰和彈殼，沒有了坦克駛過的痕跡。想起以前那慘不忍睹的生活，現在是多麼美好！偶然從窗外投來小孩子好奇的目光，那位老師會走過去邀請他們來上他的「課」。起初他們會靦腆地拒絕，後來也會來聽「課餘」時老師的童話故事，我確信這是最幸福的時光。

然而，幸福的日子到此為止了。清早，我聽見從遠方傳來震耳欲聾的轟炸聲、人民的慘叫聲，這些聲音把我重新帶到那令人絕望的深淵。

我連同他帶給我的文具，鎮定地躲到床底下。父母前幾天已被送往臨時醫院作深切治療，現在我孤立無援。一般人或許會驚惶失措，我卻異常安定，是實現了夢想後而帶來的安全感嗎？已經沒有甚麼值得害怕的事了……

我深信那位老師一定會來。我做着他留給我的功課——幾道數學題和一篇簡單的作文。「砰！砰！」槍聲揮之不去，我就用紙和筆「沙沙」的聲音和應着，再舉起十隻手指，自言自語地數着，運用他教我的方法，一一計算着那幾道數學題。第一題完成了，第二題完成了，第三題也完成了……順着這個節奏，我終於完成了他給我的數學功課。

槍聲越來越大，傳來了一股煙硝味，我趕忙掩着口鼻，繼續書寫我的功課。翻開作文題目：「如果面臨世界的末日，你會做什麼？」真諷刺！我看見旁邊的筆記，想起了那位老師的身影，是多麼可靠、有熱誠。我毫不猶

豫地寫下「做功課。」我知道，他懂的。

隨着時間越來越長，戰爭的氣息不見消停，漸漸地，我認為他不會再來了。他送給我的鉛筆不知何時滾到門邊，我打算起來去撿，但槍聲阻止了我。回頭看，我剛完成的功課也被無情的風捲進黑霧中。那一刻，我徹底絕望。

「咚咚！」我聽到一陣使人焦慮又愉悅的敲門聲，我立即站起來去迎接他的來臨。突然，窗外飛來一顆子彈……

他曾經告訴我，學生生活是多麼美好；幾十名學生和老師在學習中互相扶持；上課時有說有笑；結識許多朋友，他當初會成為我的老師，是因為他希望在這種「絕境」盡量給予我正能量，讓我有機會好好享受學習的樂趣。雖然我身處一個令人絕望的地方，但他卻令我重拾了「希望」。感激之情，片言怎能表達？

想着想着，我沐浴在一片紅海中，微笑着陷入了長眠。

壺·暖流

中四 任佩珊

軍事化的管理對於我們這些弱質女流來說可真是無所適從，被子要轉變成一磚磚「豆腐」，打破了我們凌亂的價值觀。脫離了溫室的花朵們無一不是惆悵、苦惱和傷心。三年的初中，該怎麼熬？看起來是必須自立，學會保護自己了！

寒冷時期的學校如冰屋一般，宿舍就像破了洞的陋室，窗戶即使是緊閉着，可也不嚴實，風兒總會偷偷溜進來，此般天氣用寒冷來形容已經不足夠了，躲在被窩依然瑟瑟發抖，有時我們甚至會擁成一團互相取暖。

「熱水來了……」霎時間所有人丟掉暖暖的棉被，從宿舍裏蜂擁而出，衝向那個紮着馬尾，穿着迷彩服的年輕女孩前，一個個小臉上投射出青色的光，彷彿是剛從監獄裏釋放出來一樣。一把把稚氣未退的聲音呼叫道：「姐姐你終於來了，我們一個個好像去了南極一樣，快要冷死了。」「別急別急，慢慢拿，小心，別把熱水壺摔了。這批水壺可是我剛從校務處領回來的，雖然挺小的，但是暫且用着吧！」她笑着說。學校就像個冰窖，這麼冷的天，對於我們來說，如果沒熱水，簡直就要逼瘋我們了。幸好她把熱水給送來了，壺裏的水熱氣騰騰，倒在澡盆裏，手放進去，是暖暖的；腳放進去，也是暖暖的。我們的心也因「她」而變暖了，「她」仿如一股溫泉在冰凍的心房流過。

大大小小的水壺，放在宿舍一樓，每天都是由她管理的，這是裝備用水的水壺，對於學校經常性停水，我們是無可奈何的，熱水是靠太陽能供應的，若是遇上雨天，我們就更糟糕了。那些水壺彷彿就是我們在學校生活的必需品，其中之重要性可想而知了。

那時常常烏雲密布，老天爺若是心情不好，來一頓嚎啕大哭，天氣就比平常更加冷了，即使老天爺只是在流

淚，熱水還是會斷供的。入秋了，不用熱水是不行的。我們當時個個纖纖弱質，加上個子矮小，每天只能在宿舍裏站着，徘徊着，等待着，透過窗口看着她瘦削的身影來臨。她推着裝着熱水壺的車，在熱水供應站與宿舍之間來回忙着。有時，她需要去更遠的食堂，來回宿舍的路又並不好走，要不是她身健力壯，天天為我們供應熱水，我們根本不可能天天有熱水用。因此我們都不敢亂用一點一滴她辛辛苦苦用力氣推回來的熱水。為了讓我們趕上晚修課，她有時連飯都沒有吃，就在那條路來回的奔波着，勞碌着……

有時也會有一些高大的同學幫助她。有次，一位幫她的同學問：「姐姐，你休息一下吧，白天已經很忙了，下午還要這樣子來回奔波，幹着這麼累的活兒，學校又不會漲你工資的，你這樣折騰自己，值得嗎？」她只是淡淡一笑，溫和地說：「雖然我不是老師，但作為宿舍裏的教官，我有責任好好照顧你們，你們爸媽把你們交到我的手上，代表了他們信任我，你說，我能鬆懈嗎？」有幾個同學眼睛都濕潤了，她就像我們的姐姐，當我們妹妹一般疼愛着。她水壺裏的水，都讓我們用了，自己卻每天洗着冷水澡。她給了我們另一個家：有她，有我們，還有水壺。

女孩子每月都會因為「好朋友」而肚子疼痛，難受極了，姐姐把熱水壺裏的水裝進她的私人暖水袋給我們暖肚子，還給我們一些小暖包，需要時可以用。她還會給我們準備紅糖水，讓我們喝下去，活血止痛。她如此「雪中送炭」，真是難能可貴。姐姐的每一個動作，每一句問候，每一個表情，都帶給我們一種親切的感覺，溫暖融化了我冰冷的心，化作一股泉水湧上眼眶，如珍珠般溢眶而出，順着我的臉，緩緩流下……她與我們沒有血緣關係，卻待我們如同自己的親妹妹……

她，就是我們的教官，我們的姐姐，用水壺為我們送上溫暖。我們享受的不僅是暖暖的熱水，還有教官待我們如熱水般的愛，暖意融融的愛。雖然我們已分隔兩地，但每當我看見熱水壺，我都會想起那位紮着馬尾、勤快工作的姐姐。

門外與窗前

中五 劉倚彤

「你還要把自己困在這裏嗎？」對的，今天也是如此。

我身處在一間擺設殘舊，空間狹小的房間，跟香港普遍的「劏房」差異不大。對我來說，房間裏的一扇窗子就是我的世界，我唯一的娛樂法門。今天我一如既往的獨自一人坐在窗前，望向只有窗框般大的景色。

困在這裏，就不用陷入人與人之間的紛爭，不用在意他人的目光和期待，不用感受到生活的壓力，那是多麼的自由自在喔！為了追求這無比輕鬆的感覺，再多的孤寂、再殘破的環境也不在話下，我嚮往的只是一個讓我身心舒暢的環境——這扇窗子、這窗框內的景色、這一刻。「你真的甘願安於現況嗎？」

不甘願，又如何？難道我要強行開啟那道鎖上了的門嗎？更何況，我對門外的世界一無所知，是迅速發展而變得陌生的城市？是被戰爭所摧殘而變成滿目瘡痍的一片荒地？還是……我都說不完了。面對門外無限的未可掌握，我不禁戰慄不已。我始終對那道門退避三舍，彷彿只要靠近一步，就會使我受傷。

多好奇，又如何？那只是一道普通的門，說不上有任何機關，卻擁有一股神秘的魔力，燃起我蘊藏內心已久的好奇的火種。熊熊烈火宛如要奪去身體所有水分，使我口腔和喉嚨乾涸至極，頭暈目眩。為求要掙脫這痛不欲生的感覺，我只有滿足好奇心這一選擇。門外與窗前的景色到底有何分別？有誰能告訴我？沒有，只能依靠自己。

「你確定真的要外出嗎？」

我大不了只是瞥一眼，又不會吃虧的！於是，我鼓足勇氣，壯膽邁出一小步，可卻是我人生的一大步呵！我踏着躊躇不安的步伐走上前，推開門，快速掃視一眼，然後匆忙地關上門。

奇怪了，怎麼會這樣的？展現在眼前的並非令人痛入心扉的慘烈場景，只不過是平凡的都市生活而已。我到底害怕什麼呢？曾幾何時，我這個井底之蛙習慣了如此潦倒的生活，認為這就是世界的一切，把自己的一生限制於一格窗框之內。有限，就像這房間般狹小，永遠令我原地踏步，渡過枯燥乏味而百無聊賴的人生！

我的人生怎可以在這裏白白浪費呢！

鎖呢？那道普通的門不是一直深鎖的嗎？原來「鎖」打從一開始就不存在，只是我一廂情願的將門扣上心鎖而已。一意孤行，因為我懼怕外面變幻莫測的世界，不願意面對人生的困境。我希望可以逃避學業、工作、家庭等責任。說穿了，我只不過是一個幼稚的孩子。是時候了！該成長了！該主動走出窗框，突破內心的高牆，與弱小的我道別，學會負起擔子，履行責任！屆時，我定能挺起胸膛作為他人的榜樣。

「再見了。」我低聲向我曾經停留許久的房間，特別是那曾使我安心的窗戶道別。

人生是一條荊棘之路，承受無窮的社會責任和無盡的壓力均是必要的經歷，需知道經歷艱辛是成長的一部分。人要變得強大就需要勇敢，勇於探索門外的世界，勇於挑戰門外未知的考驗。

我成長了！因為我走出窗子的規限。我懂得擔當了！我成為了了一名社工，幫助一些與「曾經的我」一樣懦弱的人闖難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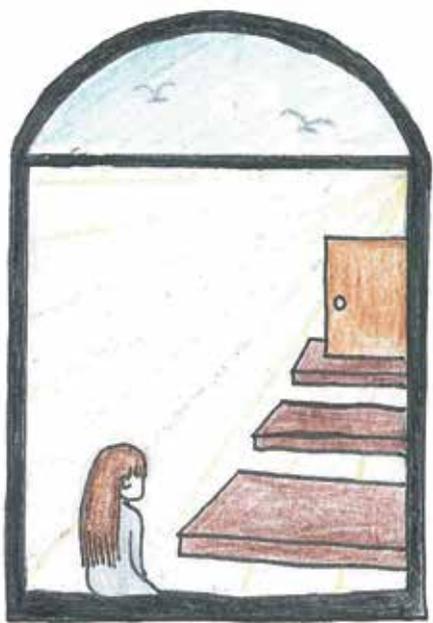
那些只想逃避的「隱青」喔！網絡的世界不是你們的安舒區，反而是毒害你們一生的世界；那些在香港教育制度下苦命讀書的學生喔！不要把你們的青春全放進課本的世界裏，正所謂「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你們在

外學習的事物絕對比你們呆板地啃書背來的更有意思、更有價值、更有趣味。

精緻的窗櫺，有一隻小鳥倚窗輕唱，窗外隨風飄落雪花般紛飛的花瓣……好美呵！

「來！坐在窗前，細意享受人生，好嗎？」

「不！謝了。我要爭取時間，勇闖人生！我出門啦！」



人在旅途

中六 林壞珍

小時候在福州，不知道為什麼我總能認識許多植物。走在路上或是到山裏時，我喜歡沿途為同行的人介紹這些花花草草，「這是桃花……那是秋海棠……還有那個是爬山虎……」。來了香港以後，發覺這裏也有許多植物。道路兩旁繽紛鮮豔的花朵四季常有，有時竟給人一種「假花」的錯覺。路有些窄，坐在車內時，彷彿隨意往外一伸手便能摘下一朵花來。但是，我不認識它們。它們是本土的亞熱帶生命，而我，是個異鄉人。

我覺得我的童年是「上山打鳥，下河摸魚」的。我們住在福州一個依山傍水的小鎮上，日子平淡美好。白天的時候，我常跟着舅舅們上山挖地瓜，摘橄欖；傍晚我便站在家門口，看江畔漁人收魚——可能這便是我愛吃魚的原因。我們那一帶，大多是三層高的屋子，每家每戶都會在底層開個鋪子，各有門面，各謀生計。那時候我們家挺窘迫，父親母親四處借錢蓋房子，得罪了不少親戚。那時候，我們常吃大頭菜，所以後來等生活好些時，每當桌上有清炒大頭菜，我都會和母親說笑一番。

在我五歲時，我們終於在江邊建起了其貌不揚但溫馨的家。母親在樓下開了雜貨鋪，幫補家計；父親則靠他一手的好工藝，雕刻些竹子，做了筆筒、竹對聯板子等玩意兒賣予別人。至於我，父親為我在頂層開闢了一個小的閣樓，他為我淘來一些二手電子琴、畫板……我在這小小的天地和小伙伴們玩得不亦樂乎。那時候，我覺得我是天底下最應有盡有的小孩。

再大些，我便上學了。嘿，上學放學，以校門口一直沿鎮上那條最熱鬧的街走，一間間店鋪數過去，包子鋪、影印店、文具店……數了十來個，家門口便在眼前了。周末，我愛幫父親澆花。等為秋海棠淋了水，我便搬

張小板凳，坐在它前面，細細地看它喝水，細細地看。

沒想到，在秋海棠尚未長到和我一樣高的那年，我和父親便離開了這小鎮，來了香港。

其實我是愛香港的，我愛它熱鬧繁華，愛它的包容體貼。可是，它不是我的。它太忙了，忙得讓人忘了呼吸，忘了生活。我記得等我和父親在此安頓下來時，有一次走在街上，父親說：「我們回家吧。」我心裏一震，立即反駁說：「家？我們的家又不在這裏。」是的，我只有個過客。

我們在這，一切都很好。父親到地盤做事，卻辛苦了他。我呢，在林林總總的學生生活裏，既快樂又疲倦得像條魚。我們靠着電話線，和家裏的媽媽、妹妹話家常里短。有時我也會想，如果我生在沒有電話的年代該怎麼辦？但是，正是因為在這裏一切都好，我才更想家。剛來香港那陣子，和母親通電話，眼淚總是包住眼眶。我想回去，想回去看看我的秋海棠，想回去吃點兒家裏的味道。

終於熬到了春節。我們加入了春運的行列，坐車回家。

我回家探望了外婆外公。還沒到家門口，外婆家的狗便狂吠起來，牠以為我是山野小賊。外婆牽着狗便訓道：「睜着雙狗眼睛！自己家裏的人都不認識了！」外婆挽着我的手，小聲責怪我怎麼來前不打了个電話。然後，外婆突然記起了什麼，回屋捧了一大把糖果出來給我，還說：「比不上城市裏的好吃。」外公外婆坐在院坎上，小心翼翼地看我吃水果糖。臨走前，外公帶我到他的橘園，他說：「入冬了，香港吃不到橘子了吧？」還讓我帶些回去。其實像香港這種城市，想買什麼還會買不到嗎？我伸手捏了捏橘子，把我對兩位老人的感情，層層疊疊包進每一粒果肉。

過年時，我和媽媽買來中國結和春聯，年味就這麼慢慢地，從每個角落生機盎然地散開來，等到拜訪完親

戚，我要回港了。

在回來的那列火車上，我站在窗前，抱緊了自己。窗外的雲十分悠閒，樹木呼哮而過，這種速度差點讓我聽不到周圍打牌的聲音。一會兒我突然扭頭對同行的朋友說：「這是第一次，我要回的地方，不是我的家鄉。」

人在異地，總是狂躁而無所依傍。就像一個人開車久了，汽油氣味塞滿每一個毛孔，衣褲鞋帽都是汽車皮墊的味道，那就是一種人在旅途的奔波和疲憊。

龍應台說，父母子女一切是那麼「巧合」。其實，人在旅途，親情如是。不論是地理上或情感上，都是。

人在旅途

中六 李王幸美

「列車即將開出，請勿靠近月台……」開往羅湖的火車緩緩關上門，不疾不徐地在路軌上移動着。

「好期待喔！」我和妹妹對這次的旅行盼望已久，在香港這彈丸之地待久了，就想往寬敞的地方。「重慶是個怎樣的地方呢？」妹妹興奮道。

「重慶呀，是座古城，有樂山大佛，有你們書本所描述的那種世外桃源，是個好地方！」母親回憶着她成長的那片土地，接着說：「我們這趟玩五天，星期六早上回程。我的大小姐們，你們看滿意麼？」母親開着玩笑，眼睛笑成一條線，不經意間，我瞥見她眼角的魚尾紋，刀刻般的伸延開來。腳下的火車仍開得緩慢，我卻感覺，母親要早我好多下車。

從羅湖出來，乘大巴去了廣州白雲機場，再坐上了前往重慶的飛機。輾轉到達重慶，甫下飛機便感受到明顯的低溫迎面而來，手臂爬滿了雞皮疙瘩，但我們一家四口子的熱情卻依舊燃燒得猛烈，隨意套上大衣，把行李往酒店裏一丟，重慶之旅正式開始！

往母親的舊居途中必須經過所謂的「旅游勝地」，母親卻對此嗤之以鼻：「人工造出來的『古色古香』。讓我帶你們見識真正的重慶。」踏在熟悉的土地上，母親顯得格外雀躍，她領着我們吃了好多好吃的：有第一次嘗試的麵疙瘩，有香甜可口的冰糖葫蘆，有以「兩」作單位的牛肉面線，也有辣紅了我們雙唇的麻辣火鍋。一天下來，咱們四人的胃彷彿是個無底深淵，只管吃，不懂飽。妹妹興致一到，嚼着零食感慨：「姐，這才是人生啊！人生本應如此逍遙快活。」

我卻不曉得該如何回應，仍被保護在襁褓的妹妹啊，真實的人生何嘗像你說的那般輕鬆。一旦我們坐上了人生的列車，它就注定是一列駛向墳墓的車，然而腳下的路軌不會必然的平坦，你會或許感到顛簸，或感到地動山

搖的震撼，我不過比你多活了三年光景，但也見識過死亡，經歷過在鬼門關徘徊的恐懼，幸好也享受過成功的滋味，感受過關愛。我的列車僅行駛了十八年，而妹妹你的也只開出了十五年，前面的路是否能成全你的「逍遙快活」，誰都不會知道。

收回思緒，我卻難以入眠，妹妹怕冷，已躲進母親的被窩——那小家伙，就這麼留我一人面對嚴寒。思及此，我被「一人」二字嚇着了，牆上的秒針走轉，「咯吡咯吡」，一下一下敲擊我的心靈。我忽然擔憂起來，就這樣孑然一身，獨自一人走過我的人生之旅麼？父親，母親，妹妹，你們能陪陪我嗎？腦中閃過某份考卷上「別人只能陪你走一段」的字眼，多麼深刻的領會！動畫片《千與千尋》也有言：「沒有人能在人生的列車上陪你到最後，運氣好的會有人陪你走一段路，但在某站他必須下車，你也要笑着道謝，向他揮手道別。」在各方「名言」的攻勢下，我對「能否有人陪伴」一事似懂非懂。猛然閉上雙眼，暗忖今天的我為何特別傷感。這次的重慶之旅有家人陪伴，一切足矣！

五日的旅行在我們的歡聲笑語中走到了尾聲。第五個夜晚，母親一邊忙着收拾行李，一邊向我們交代：「回程了！把東西裝好，香港不冷，你們裏頭別穿太多了……」我埋頭不語。母親以為我們捨不得這趟旅行，輕聲安慰道：「我們下次還來玩，往返只需幾天，是很容易的事。」

躺在酒店床上，想起母親剛才的話語，我不免得再次聯想到我們的人生之旅。從瞥見母親眼角的魚尾紋開始，或憂或悲的思緒一直在腦海徘徊。我開始擔心母親不知比我早多少接近人生終點，擔心人生的旅途會多麼起伏不定，擔心是否會有人陪我走下去，與其說擔心，不如說「憂傷」或許更適合，因為人生之旅本無回程，容不得我擔心。

從羅湖開往沙田的火車開始了我們的歸家路。火車到站，母親牽着行李車率先下車，回頭喊我們：「小心空隙啊。」看着母親的高跟鞋踩上了另一塊地，而我仍在車上站立不動，像是怕被奪取了什麼似的，我緊握着母親伸出的雙手，下車，結束了我們這次難忘的重慶之旅。



談情說理



創作者是人，人總是激情澎湃的。情感的種類不外乎感性與理性，當兩種情感起衝突時，不一定要作出取捨，可以把它們共融成作品——要麼感動得令人淚落，要麼沉重得令人思索。在這單元中，同學往往能觀察到別人所看不到的細節，體會到別人沒有察覺的道理，然後在一張薄紙上把靈感盡情書寫出來，做到情理兼備。

青春的腳步

中三 陳明凝

瑪莉要結婚了，美麗的瑪莉要結婚了！

下個月，瑪莉就會和她相愛的男朋友共諧連理，和他展開人生新的一頁。在神的見證下，她相信他們將會是世上最甜蜜的夫妻！想到這裏，她甜滋滋地展開了一個幸福的笑容。

啊！差點兒忘了，她今天來到咖啡室是有要事辦的。

「嗨！瑪莉！」大嗓門的南希剛來，就坐在瑪莉的對面，點了一杯飲料：「其他人呢？海倫她們怎麼遲到了？」瑪莉答：「現在才四時十五分，還有十五分鐘呢！是妳早到了。」南希和中學時期沒太大差別，一貫的大嗓門、熱情的態度讓瑪莉感到分外熟悉。

南希二十七歲，比她大半年，是個熱情的大姐姐。中學畢業之後，兩人就只有偶爾的通話，甚少見面。

不久海倫和露西都到了。她們也是瑪莉在中學時期的知心好友。海倫是個較文靜的女孩，相反露西是個樂觀的女孩，喜歡說笑，討人喜愛。

人到齊了。南希首先舉杯祝賀：「當初沒想到瑪莉是我們之中最早結婚的，我先預祝瑪莉妹妹新婚快樂，趁還年輕快生個孩子哦！」南希！妳就會笑話我！」瑪莉笑得尷尬，也有點害羞。

「呵呵！」眾人大笑。

瑪莉向眾人送上請柬，說：「下個月底，不准不來啊！」

「知道了，知道了。怎麼幾年不見，嘮叨了？」露西打趣道，但還是接過請柬。海倫看到瑪莉臉上那由衷的甜蜜笑容，不禁隨着她笑起來。

瑪莉見到朋友們的笑容，她們跟以前的變化都不大……

在她剛到中學的時候，她就認識了同樣是新生的南希。南希是排球隊的其中一個組長，因為她，自己也因此加入了排球隊。便是如此，排球和南希就陪了她整整六年的中學時期……

在排球場上，她們是彼此的戰友。她們曾肩並肩，合拍地創造出排球場上一次又一次的傳奇。她們，曾同在排球場上灑下青春的汗水，臉上掛着同樣的笑容，互相打氣、互相幫助、互相勉勵。贏了，我們光采；輸了，那又如何？我們，有自信，能贏下一次；我們，還年輕，能再拼一場！

呵呵！南希，我想起了以前我倆揮霍青春的日子呢！

隨着瑪莉和南希一直成長，她們認識了海倫和露西。在成長路上，四人相搭着肩，闊步前行，因為大家，才不畏懼眼前的困難。她們之間的感情如同親姐妹般，以前一起嬉戲玩樂，逛街、看電影的時間是數不清的……

想起電影，瑪莉忽然有了想法：「自從中學畢業之後，我們好久沒有一起看電影了。不如下星期我們相約看一場吧！」

眾人認同。「記得嗎？我們曾經一起看過一齣悲情的校園電影。當時我們哭得死去活來，丟臉得很。最近又有一齣同系列的校園電影，我們去看吧。」瑪莉提議。

說起以前那一齣校園電影，大家都記憶猶新：男女主角在校園中相識。女主角在中學畢業之後決定升讀英國

一間高級大學，男主角卻選擇留在本地工作，殊途，卻不同歸。像是她們一樣，畢業之後，各散東西，有人升讀大學，有人踏入社會工作。幸運的是，她們可以重逢，可以相聚。她們之間的友誼，比影片中的愛情更長久……

眾人漸漸沉默，不約而同地想起過去……

想起昔日的往事，回憶像是走馬燈一樣在腦海中一一浮現。那些年，與朋友一起手牽手渡過最美的時光，那任由我們揮霍的青春原來早已遠去……

那條名為青春的路，很短，我們不知不覺地走過了。但是那條路，我們留下的腳印很深，深得一生難忘……



夢的色彩

中三 余蘊恩

小草是綠色的，代表着頑強的生命；

天空是藍色的，代表着寬闊的胸襟；

旗幟是紅色的，代表着熾熱的愛國之心。

那麼「夢」是什麼顏色的？代表着什麼？

醫生——潔白的夢。

醫生，一個神聖的稱呼。

他們能夠把瀕臨死亡的人從死神地獄帶回來，給人希望之光。

當一個病人處於絕望的黑暗之中，突然發現了一絲光線，那道希望之光應該是明亮的白色的吧？這與醫生身上所穿的「白色大褂」似乎沒有什麼不同之處。同樣是純白色的。

農民——黃色的夢。

農民，屬於社會底層的群體。他們有什麼奢求呢？他們只希望能夠種出挺立、飽滿的水稻。

可是你們知道嗎？

農民拼了命的想種出好水稻僅僅是為了希望能夠養活自己的家庭。有時候日以繼夜地拿鋤頭的手都脫皮了、臉被曬傷了，只是為了能賣到幾塊錢一斤水稻的「好價錢」。所以他們無時無刻都渴望着能夠種出金燦燦的水稻。

青春——五彩繽紛的夢。

青春的夢是灰色的。

每天都不得不在「書海」中航行，也不得不通過「題海戰術」操練自己。日復日，年復年，每天的音樂總是那個「旋律」——沉悶的旋律。

青春的夢應該是活力十足的草綠色。

青春是年輕的象徵。正處於青春時期、懵懂的我們總會做許許多多瘋狂的事。我們會私下給某某老師起有趣的外號；課餘時我們會摺紙飛機、互扔粉筆；我們會在球場上盡情揮灑只屬於我們的汗水；也會在畢業的那一天一把鼻涕一泡眼淚地抱頭痛哭，互說約定。

青春的夢是幸福的粉紅色。

好姐妹的青春是手牽手一起上學、手牽手一起上廁所；好兄弟的青春是手插褲袋一起上學去，或是一抓到時機就要酷搭訕；情侶的青春是大膽地在教室裏談情說愛、打打罵罵。不放肆，何堪青春？

醫生的夢是白色的，代表着希望；

農民的夢是黃色的，代表着金燦燦的水稻；

青春的夢是五彩繽紛的，代表着每個人曾經瘋狂的歲月。

你的夢，是什麼顏色的？



夢的色彩

中三 林彬彬

每個人都有夢，可是夢的色彩是甚麼？是色彩斑斕的，還是灰濛濛的一片？這實在讓人猜想不透。我抬頭望着蔚藍的天空發呆，沉思着。甚麼是夢？夢是神奇飄渺的，讓人觸摸不着；夢是童話，充滿了夢幻和美好；夢是人生的色彩，令生命變得多彩斑斕。可是——夢的色彩到底是甚麼呢？這個問題確實很難回答。

夢的色彩是紅色的。紅色充滿熱情，令人聯想起革命，軍人們為革命流滴出一滴滴鮮紅的血，為夢增添了耀眼的色彩。紅色是人們對夢的態度，它充滿了朝氣、熱情奔放，有着一顆熾熱的心。人們努力、勇敢地「追夢」，不怕困難。不論途中有多少障礙，他們跌倒，但沒有放棄。因為夢的色彩引領着他們重新站起來，一直向着那紅的方向「追夢」，永不輕言放棄，執着自己的選擇，堅持到底。

夢的色彩是粉紅色的。粉紅色創造了童話中的公主和王子，它充滿了美好和希望，令人嚮往和憧憬。夢是美好的，為人帶來希望，人們總會為未來編織一個美夢，因為他們確信「夢想總會成真」，他們沉醉在溫柔的粉紅色中。

夢的色彩是綠色的。綠色令人想到茂密的叢林、翠綠的嫩葉、青綠色的蘋果……綠色，大自然界中常見的顏色。綠色充滿生機和力量，綠色代表對生命的執着，「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那種頑強的意志使人敬佩。可是我們離「綠」愈來愈「遠」了！人們不停地填海、開墾田地，令綠油油的草坪、遼闊的平原都消失了，我們的下一代快看不見「綠」了。因此，我們更熱烈地追尋綠色的夢，那一片綠草如茵的世界，是多麼的美麗啊！

夢，充滿了色彩和活力。人因有夢而活得更光彩奪目，人生因有夢而變得美麗和精彩。人們常說：「心想事成」。雖然，夢並不真切，但只要肯付出和努力，夢的距離也只是在咫尺之遙。

等待

中三 馮雅婷

巴爾扎克說過：「善於等待的人，一切都會及時來到。」我們每一個人都經歷過等待，等待仲夏的到來，等待成長的到來，等待一個不可能會到來的人……究竟等待的結局是欣喜的，還是悲傷的？

記得小時候在故鄉時，燕子總喜歡在屋簷上黏些泥巴和樹枝，砌成一個簡單的窩，平時也愛唧唧喳喳地叫個不停。但是每當秋風蕭瑟、樹葉飄零時，燕子便會離開居住地，遷徙到南方。秋分時，原本一片寂靜的後屋卻傳來了燕子的叫聲，且鳴聲響亮。

我好奇地去看一看，意外地發現一隻剛出生不久的小可憐，我心想着。「啪啪」一隻老燕迅猛地飛到雛燕面前，把嘴裏叼着的蟲銀給牠。天氣漸冷後，我不時會過來探望牠們，有時老燕會唧唧地教着雛燕講話；有時麻雀會來坐享其成，搶佔了燕窩，卻被老燕狠狠趕走；有時雛燕會依偎在老燕身旁取暖；也有時會不怕冷地站在電桿上吹風……

忽然有一天，我不再看見老燕，起初倒不留意，後來，我看見了雛燕獨自覓食，這才知道原來老燕消失了。自此之後，我每天傍晚都看到雛燕叼着蟲，孤獨站在電桿上，彷彿是在等待着什麼。一日復一日，雛燕在癡癡地等待着。

眨眼間便到了春暖花開，柳枝發芽的季節，許多燕子都迫不及待地趕回來，雛燕似乎也找到自己的父母，別提有多高興了。雖然如此，牠還是會一如既往地在電桿上等待着。此時，電桿上的燕子像我，而老燕像我的婆婆。以前父母在外工作，我是婆婆撫養大的。婆婆就像老燕一樣，當我感到飢餓時，會掏出一包餅乾；當我感到

寒冷時，會抱着我入眠；當我被人欺負時，會挺身而出保護我。但是，婆婆沒有等到我長大就自私地離開了，我總是幻想着婆婆會回來，幻想着有一天她真的回來了，哪怕我知道這想法根本就是不切實際的。

「皇天不負苦心人」，幸運的雛燕終於等到了老燕！即使牠脆弱了許多，即使牠飛得緩慢，即使牠不能再為雛燕覓食，可是雛燕卻會無比細心地照顧牠。而我的婆婆，卻未能等到我為她覓食的那一天，我亦無法看到婆婆歸來的那一天。人生就是有趣，有趣得彷彿是在故意地捉弄着人們，而人們卻也只能以沉默的方式接受這一切。

燕子飛走了，不論是飛過故鄉裊裊升起的炊煙，還是飛過朝夕相處的農人，牠們仍然會再回來這個溫暖的棲息地。人，若是飛走了，便不會再回來。哪怕是等待，恐怕最後也只會是竹籃打水……

我的歌手夢

中四 陳穎琪

「喂，發什麼呆呢？」媽媽把盯着電視機發呆的我呼喚回來。回過神來，內心仍久久不能平靜，有一股莫名的力量及衝動在翻滾不息。多麼羨慕那歌者站在舞台上忘我的高歌，多麼渴望自己有一天也能和她一樣……

很小的時候，睡床就是我的舞台，杯子就是我的麥克風，媽媽是我的忠實歌迷，而爸爸則是我的攝影師。對，自我有記憶開始，唱歌就成了我人生一大樂趣。開始上小學，在每個歡樂的時候，每個難過的時候，每個想要釋放心情的時候，歌聲總是我最好的語言。我用歌聲唱出我的歡欣和愁苦。直到有一天，二年級的我看到電視裏的歌手站在金光閃閃的舞台上高歌時，我便懷揣着一個成為歌手的夢。正如剛剛萌芽的小樹苗，帶着初生的稚嫩，在生命裏畫出了青綠色的夢。

我逐漸成長，時光流逝，並沒有把我的那個夢帶走，反而像樹根盤繞着地底的泥土一般，不容易拔起。在往後的日子裏，只要是有關唱歌的事情，我都盡所能去完成。我參加了學校的合唱團，老師還選我為領唱。歌唱考試裏，第一名的頭號寶座總是屬於我的。我開始上網了解更多有關發聲的技巧。終於，我迎來了人生中第一場歌唱比賽。

初賽結束後，我告訴朋友，自己一定能進入決賽，而朋友亦信心滿滿地為我慶祝。當我以為自己距離夢想走進一步，並開始為決賽作準備時，老師卻搖搖頭告訴我一個殘酷的事實——我落選了。一剎那間，我覺得全世界都張大嘴在嘲笑我。我的心像披上了一塊黑布，我的夢抹上了一層黑色的墨水，失去了光澤。這消息如同一把鋒利無比的利劍，插入我赤裸裸的心。這沉重的打擊，教我夢碎。我開始猶豫了，我是否應該繼續這塗滿黑色的歌

手夢？我開始質疑自己。迷茫、沮喪，不知所措，教我的夢黯然失色。

直至有一天，我無意間在電腦的檔案中找到一段小時候爸爸為我拍的歌唱片段，我看見小時候的自己站在床上賣力地歌唱，片段裏的小女孩是如此雀躍，那夢幻的光環是如此吸引。那一刻，我彷彿被人摑了一巴掌，教我清醒過來。對啊！那是我七彩繽紛的夢啊！我怎能因為一個小小的挫折，就放棄那麼多年的夢想？我的心此刻燃燒着一團火焰，閃爍着耀目的紅光。我的夢再次被我的熱情染成一片火紅。

我相信，我的歌手夢總有一天會綻放出閃耀的色彩，我知道成功路上一定有挫折困難，而這些磨難只會令我的夢更繽紛更美，就好像美艷奪目的蝴蝶，是由醜陋的毛蟲演變出來一樣。我的夢，在我的堅持和努力下，一定可以媲美彩虹。

靈感的土壤

中四 麥文鳳

土壤是宇宙之本，是大地之母，是眾生之最，它造就了萬物，亦孕育了生命。

靈感是土壤的產物，它是世界最低級的靈草，它沒有任何法術，亦沒有特異功能，它唯一的作用就是讓吃了它的人能夠有無限的靈感，用於創作與發明。所以，許多作家和發明家都以找尋它為使命。

傳說它生處於蠻荒之地，價值連城，無人看過它的真容，卻都相信它的存在，小快和小樂也不例外，他們一直信奉靈草的存在，它真的能令人類擁有充沛的靈感。

小快和小樂是兩兄弟，卻是兩個極端。小快是學校裏的佼佼者，是有名的天才畫家，他的畫風抽象，飽含深意，每次作畫都能得到滿堂喝彩，他是所謂的天之驕子，是同學口中康定斯基的傳人。反之，小樂則是老師眼中的平庸人，他題材普通，毫無新意，畫功平實，是典型的務實派，老師一提起哥哥便嘖嘖稱奇，一提起小樂只會搖搖頭，說：「可惜這個孩子選了畫畫，注定無前途。」

就是如此不同的兩人同時得到了有關靈草的消息。

那天為了尋求靈草，他們啟程去野外，尋找靈感，他們路過一座山，一座他們從沒有聽過的山——天涯山，在他們的好奇心驅使下，他們決定一探究竟，於是在千辛萬苦的努力後，他們終於登上了山頂，眺望着山邊的一切，他們彷彿來到了仙境，隨手一碰就好像可以觸摸雲端，似乎他們來到了離天空最近的地方，就在他們四處驚嘆，以為來到世外桃源之時，耳邊傳來一個蒼老有勁的聲音，只見一個滿頭白髮的老人穿着一身道服走到他們的面前，說：「想必施主就是命中的有緣人吧！你們聽說過靈感的仙草嗎？」聽到「靈草」兩字，兄弟二人都不禁

兩眼發光，點了點頭說：「有。」只見老人笑了笑，說：「靈草十年發一次芽，百年開一次花，我賜你們兩盤土壤，裏面種植着靈草，只有你們細心照料，方可使它發芽。」聽到百年開花的小快不禁發問，「百年開花？現在連芽都沒有長，待到花開，我們已經老去，靈草又有何用？有甚麼辦法可以使靈草快速生長？」道長一聽，笑着說：「靈草有靈性，它喜歡聽故事，你們只需每日一故事，靈草自可快速成長，但這需連續才有用，一旦暫停一日，就會功虧一簣。」說完，他便消失在兄弟眼前，留下兄弟倆捧着靈感的土壤面面相覷，半信半疑地捧回家。回到家後，他們立刻上網搜索「天涯山」，結果卻是查無此山。這時他們才確信他們捧回的是真正的靈草，只要他們好好種植，有朝一日就會長出靈草。

起初，他們兄弟倆都對這件事很上心，他們每天都把遇到的每一件事都告訴靈草，期望它早日發芽。可是漸漸地，哥哥小快覺得不耐煩，認為每天跟它講，也沒有用，還不如節省時間多畫幾幅畫，靈草該發芽時，自然會發芽。所以，他放棄了每天跟靈草的對話，只是每天幫土壤澆水，任由它自己發芽。

反觀，小樂每天都堅持和土壤對話，把在生活中觀察的小事都告訴靈草，漸漸地，他把觀察的事物都畫進畫裏，成為自己的題材和風格，而隨着觀察得越細微，越能反映生活，越能引起人們的共鳴，所以越來越多人欣賞他的畫，甚至用千金購買他的畫。很快，他的風頭蓋過了小快，成為了國內知名的畫家。有人不惜豪擲千金只為了租借他的一幅畫，他成了人生的贏家，當然他那個所謂的種着靈草的土壤並沒有發芽，因為盆栽下面刻着：「靈感的土壤又名生活，生活孕育靈感。」

可憐的小快卻還在期望靈感的土壤發芽……



沒有手提電話的一天

中四 譚婉莹

初夏的一縷微風吹散了內心的一絲煩躁，還順帶把家裏的大門給關上了，「啪！」的一聲清脆而響亮。接收到鑰匙還在屋裏的大腦瞬間懵了，我無奈地瞥了一眼手錶，剛想掏出口袋裏的手提電話，通知父母我要遲一點才能到達，手剛伸進口袋，不安迅速蔓延，我的電話還在屋裏呢！再三思量下，我決定奔向樓下小巴站，先與等候已久的父母見面。

小巴的空調吹出陣陣涼風也無法拂去內心的百無聊賴，沒有手提電話，短短的十幾分鐘車程彷彿過了一個世紀。窗外的風景順着車速撞入我的眼球，大腦暈乎乎的，只想趕快到達相約的酒樓。不知道上了幾個坡，拐了幾個彎，終於到達目的地。與父母相見後，坐在簇簇擁擁的酒樓內，聽着父母的嘮叨：「你這個馬大哈，做事情總是那麼粗心大意……」，不知是不是沒有了手提電話分散注意力，還是剛剛坐車被弄得頭昏腦漲，我竟在這無休止的囉嗦中聽到了一絲絲的寵溺和疼愛。那頓早茶我們彷彿喝了好久，久得讓我們能夠分享對方生活中的酸甜苦辣，久到讓我意識到即使我們每天都住在一間屋子裏，我卻從來沒有用心去傾聽父母的心意。眼眸中不時映著爸爸眼角的皺紋和媽媽手掌上深深淺淺的乾紋。忽然，媽媽的手機鈴聲打斷了這久違的溫馨，「嗯，好的，我會幫你轉告的……」她一掛斷手機便道：「你的同學讓我轉告你今天下午有聚會，地點是……」。媽媽又開始像復讀機一樣反復叮嚀，但不知怎的，這次卻沒有了往時的刺耳和煩厭，我靜靜地聆聽着那深藏的關心與呵護。臨時，爸爸輕輕地拍了拍我的肩膀，一臉歡笑地打趣道：「你都好久沒那麼認真地和我聊天了，看來我的女兒沒有手機時乖多了！」

我又坐在小巴上，又像之前般百無聊賴，不過內心卻多了一絲念想，放空的大腦不由自主地琢磨爸爸那開玩笑般的真心話。內心的愧疚風起雲湧，不知所措。

或許是因為腦子有東西消磨了時間，這頓車程似乎快了些，不一會兒，我便找到了朋友們所說的咖啡館，輕輕推開店門，濃郁的咖啡豆香迎面而來，沁人心脾。「咦，我們的遲到大王難得的準時噢……」朋友們總喜歡叫我這一綽號，好吧，我不得不承認我平時會顧着玩手机而忘記了相約的時間。剛坐下點了一杯咖啡，她們便各自拿出手機，自顧自地滑動起來。於是我故意開啟話題，企圖將她們從手機的漩渦裏拉出來，一開始她們還會放下手機風風火火地談天說地，但是，久而久之，說話聲變得零零散散，彷彿在有一搭沒一搭地敷衍着我。從前無話不談的知心好友，眼睛的靈動都給予了眼前那冷冰冰的屏幕。我抿了一口香氣十足的咖啡，沒有了進門時的那股清爽，只剩下徹頭徹尾的苦澀。時間就像指尖滑動屏幕的速度，一瞬而過，努力掩飾內心的失落，輕輕地告別之後，一個人獨自走向小巴站。

站在小巴站的站牌前，我彷彿是那裏最突兀的人，因為在長長的隊伍裏只有我一人不低着頭而在張望着周圍，他們都沉浸在那小小的屏幕中，探索着屬於他們的小天地，可是他們彷彿忘記了在另一個小天地裏，有可愛的朋友，還有溫暖的家人，有雙向的溝通，還有人與人之間的關懷。我十分確信那小小的熒光幕裏並沒有這些，要不然，那個沉迷在遊戲裏的爸爸又怎會把自己的兒子落在後頭而渾然不知呢？

還是坐在那個靠窗的單人座位上，這一程即將結束我這沒有手機的一天，內心並沒有本以為的慶幸，也沒有白天的百無聊賴，只有一股隨暮色而生起的孤獨和失落。今天，我知道我不僅是失去了手機的陪伴，還明白到平日我丟失了人生中很多重要的時光——那些應該好好經營每段關係的時光，那些應該好好聊的天，那些應該細心觀察父母被悄悄帶走的年輕容顏，那些應該欣賞的街道。我曾以為手機能夠讓我抓住我那五彩繽紛的世界，回首才發現，原來那些不經意溜走的時光和不小心錯過的人才是我想要的全世界。

失去手提電話的一天，我卻得到了從未有過的感悟：曾經捉緊的美好生活不能因為手機而永遠缺席於往後的人生中。



談談如何做到寬容

中五 劉珊

「東海廣且深，由卑下百川。五嶽雖高大，不逆垢與塵。」大海的深邃在於匯集一點一滴，山岳的高聳在於不放棄一塵一土。做到寬容也必如此，需得有虛懷若谷、海納百川的胸懷和氣度，才能包容、諒解，「人非堯舜，誰能盡善。」

「恕」是為人處世的大智慧，是聖人孔子口中終生奉行的原則。因為有藺相如的識大局，把私人恩怨放之次位，處處忍讓廉頗的冷言諷語，才會有後來知錯能改，負荊請罪的廉頗，更產生了流傳百世的成語——「勿頸之交」。也正是因為有鮑叔牙的不錙銖必較，體諒管仲的家境與處況，更犧牲個人利益，向君主引薦管仲，才會有「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鮑子也。」代代相傳的佳話。由此可見，能做到以大局為重，私人為輕，只要對方的出發點是正確的，非作奸犯科之類，就應該包容他們的做法，也就是達到了「君子量不極，胸容百川流。」的程度了。

對於寬容，我們應視它為明鏡。只需退後一步，便海闊天空。照鏡子時，你若咬牙切齒，它必惡臉相迎；你若笑容可掬，它必眉開眼笑。寬容是一步勇於退後的決定，除了各讓三尺得「六尺巷」外，還有明朝王陽明以退讓之法顧全大局。王陽明擒獲反亂者卻遭江彬妒忌並肆意散播流言損害聲譽，為避免不必要麻煩，他退讓一步將功勞拱手他人，謠言才能漸漸銷聲匿跡。這種瞬間的忍讓，不但保護了自身的安全，也將狹隘的人生之路變得無限寬闊遼遠。在未來社會裏，我們應要懂得在努力向前進取的過程中，既需要勇敢拼搏，也需要適當退讓，而這也是顯示你機智的好時機。當然，忍讓不等於膽怯，而是彰顯了君子的仁者風範，厚德載物，也是智者的睿智氣度。

寬容是一泓清泉，能夠撲滅怒火，化干戈為玉帛。水的味道平淡至極，沖淡了硝煙，也沖淡了人與人之間的隔閡及不快。要做到寬容忍讓，就要像水一樣不計較自己的地位，也不刻意介懷喧賓奪主的添加劑。不知是否聽聞過「將軍額橫堪走馬，宰相肚裏能撐船。」？這位街知巷聞的宰相就是受命於諸葛亮的蔣琬，此人為人寬厚，不在意外人拿他與諸葛亮比較，也不在乎下屬對自己能力的猜疑和譏諷。他辦事秉持公正，盡力做好自己職分，承認自己的本領遠比不上諸葛亮。最後，人們對他坦蕩大度的胸懷表示敬佩。對事，像水一樣柔和冷靜；對人，像水一樣默默接納，不必執着於辯駁。

寬容、忍讓本是中國傳統儒家文化的重要思想之一，它是禮的表現，卻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逐漸消失。競爭、利益讓我們眼花繚亂，尤其是在算盡心機的水泥森林裏，差之毫釐，謬之千里，還有誰願意將機會拱手相讓呢？難道五千年古國文明即將終止在我們手上？作為炎黃子孫、堯舜後人的我們難道不該趕快反思嗎？

「和」，我的年度漢字

中五 衛麗詩

我是本年度的學校領袖生，早前我們參加了一個領袖訓練營。期間我們進行了一連串的活動，這些活動全都以團隊為單位，所謂「孤掌難鳴」，沒有人能單獨完成任務。

令我印象最深刻的，是一個需要付出強大體力的活動——步操訓練。我與組員在烈日當空下，聽着導師的哨子和口號：「挺胸——屈腿——踏地——」反覆地練習。為了能達致整齊劃一的步伐，即使豆大的汗珠滑進眼睛裏也不能鬆懈，同心協力繼續練習。除此之外，導師對我們亦相當嚴格，多次嚴厲地提醒我們是「一個團隊」，沒有人能置身事外，必須互相合作。經過這次訓練後，我體會到互相合作和團隊精神的重要，這經驗確實使我成長了。

「和」，這個字看似尋常，卻成為了我今年最具代表性的漢字。「和」是我們常用於句子中的連接詞，有着將兩個詞語加在一起的作用，亦有各數值相加的總數的意思，正好代表今年度我學會了很多事情，不同的知識相加就等於今天的我。此外，「和」亦有其他意思，有和諧、和氣的解釋，而我則從訓練中學會待人處事的態度，要與人和睦相處，才可達成共識。

從字型結構而言，「和」是由一個「禾」加一個「口」組成的，我將「禾」解作「米」，再加一個口，意即我們都有飽飯吃。同時，亦代表訓練期間，我們一起分享努力付出所得的成果。這是無形的成果，它深深地烙進我們的腦海，比任何事物都可貴。

經過這次訓練，除了讓我學會團隊精神外，更重要的是我們作為領袖生能把學會的知識用於學校，發揮所

長，為校內同學豎立良好榜樣。此外，我們更應擁有強烈的責任心，堅守本份，並與校內的團隊共同擔當起這重任。我們領袖生，就是一盞即使在黑暗環境之下，仍能發出耀眼光芒的明燈，以身作則，引領着低年級的學弟學妹。

今年經歷的種種事情，令我明白到，在群體中必須要與團隊和衷共濟，才能克服困難。相信往後，「和」字仍是我實踐人生的方向。

「和」字成為我的年度漢字，實在是當之無愧！



靈感的土壤

中六 霍芊瑩

我緩緩放下指間被掀得滿是皺紋的紙片和許久都未能寫出一隻完整字詞的筆桿，毅然站起身來，隨意撥理有些長了的髮絲，還未來得及穿上栗色的絨大衣，便差點出了門去——這時已入秋了啊。

扭開門把，一束刺眼的光線沿着木門縫透進來，讓重逢陽光的我頓時感到絲絲眩目。我把自己放逐在這暗無天日的屋子已經有好些時日了，腦海中呈現的仍是一團絞着的建築用水泥，終於遇上了瓶頸。

從古到今，多少每執筆就洋洋灑灑寫下千古傳誦作品的大文豪？恐怕是數不清的。那麼他們於文學上的靈感到底是從何而來？我只得出門去找那埋藏這至寶的地方。

我走過鬧市，瞥見人來人往的喧囂；我走過舊城區，聆聽殘垣敗壁的悲鳴；我走過狹窄的街巷，嘗到被遺忘的塗鴉的孤寂。我呼出一口濁氣，便呼吸困難了起來。我觸碰到的不是靈感，而是沉重的落寞之情。

千年以來，東方有一群又一群人，孜孜不倦走遍大江南北，仍尋不到晉末歸隱詩人筆下的桃花源；而西方也有那麼偏執的一群人，誓要遠航每個角落，卻也覓不到智者紙上建構的烏托邦。直至今日，我們仍在尋覓那一隅樂土。也許，那裏就是靈感的土壤，供給我們最自由、最安逸的環境來寫作。

我知道這地方是真真切切存在的，不然昔日的文學家們怎麼得到充沛的靈感。

然而我固執地在街上繞了一圈又一圈，始終還是找不到那個秘密的地點。我腳步踟躕地回到家中，正又將陷入徹夜無眠的黑洞之際，卻因這日過於奔波，打算小寐片刻。

閉起雙眼，「撲通撲通……」只剩下心臟跳動得鮮活的節奏。那節奏一拍一拍把我引領到一個從未見過的仙境。漁夫和航海家一同佇立在船頭談笑風生，河旁錯落有致的青竹林似被擺成八卦陣法。

直至駛至了我的彼岸，輕舟才泊到岸邊去。被竹子圍住的是一塊空地，空地上數棵小樹遲緩地生長。我彎腰坐在冰涼的大石上，回憶今天所見，社會價值淪喪的景象，令我深深嘆息。此時我的腳邊似是憑空出現了一個澆水用的紅色灑水器，我隨意淋向身旁小樹，奇妙的一刻就在眼前發生了。只見那樹受到灌溉之後便嗖嗖往上生長，頃刻就長成結了果子的大樹。我頓時口乾舌燥的想要一嘗那鮮紅欲滴，清香襲人的奇異果實。一口咬下，腦內清明異常，生出些獨特的靈感。

原來每位文人心裏，都有一片柔軟的沃土，每當在現實遇上獨特的經歷，思想的種子就發芽、成長、結果，靈感可隨時採擷。

不必張望，不必氣餒，只屬於自己的靈感土壤早埋藏在你心的深處。



不走尋常路

中六 蘇彥霖

世上本沒有路，只是走的人多了，也就成了路。有一個地方，渺無人煙，當有人走過，這路就叫不尋常的路，多了人走，就叫尋常路。

尋常的路很平，是用鞋底造成的，偶爾瞥見旁邊有多朵小黃花，香氣雖是襲人，卻稍欠新鮮感，使人沉悶，但只要一直順着路走，就能走到盡頭，平淡淡的一段；不尋常的路凹凸不平，有奇形怪狀的石頭，步履稍有不穩，可能會摔一大跤。這裏沒有小黃花，只有許多異常艷麗的花朵，使人大開眼界。你在走這不尋常的路時，可能只顧腳下，忽略了沿途的種種風光，但不用可惜，到了盡頭，會有另一片世外桃源等着你的來臨。

腳下踏着的是前人踏平的地。他們走這條不尋常的路時，又何曾想過會有人後繼而從？只是單純的相信人們會懂得開闢一條獨一無二、新的路。人，赤裸裸的來到這世上，離開的時候，什麼也沒能帶走，能盼的，可能就是那時候你走過的那條路，尚能留住你腳的重量。

風平浪靜，無風無雨，自是從古到今人們在世上想要安居樂業的冀盼。只能說這是無聊至極，走別人走平的路，膝蓋沒有受到任何壓力，汗水沒有滲出一滴，而理所當然的，心裏沒曾注入一絲的成就感。這沿途千篇一律的路，也將在你離去之時，被忘得一乾二淨。你的結果只得和其他人一樣，得不到很多，卻錯失了許多。這一切，就在那一路之擇。

不尋常的路固然是危險得多，走着走着，可能因東望西望而迷路。當你迷路之際，只見邊草無窮日暮。在一望無際之下，無比自由。在這路上，你或許自感孤寂，但不要緊，你開拓着、發掘着一條前所未見的路。人生如

夢，在這奇路上還酹江月。這片未曾被踏足的地，接受你新奇的腳步，助你邁向未知的世界。此時，由你主宰着這路，而不是被這路左右、限制了你的方向。

有幾多人走出一條不尋常的路，不為自己，只為了人民不被一條尋常的路所捆綁？古色古香的紹興，有一個人，走了一條不尋常的路。這個人也曾走過一條平常路，但毅然棄醫從文，誓要改變中國人腐敗的思想。就在他拋下手術刀，拿起筆墨的一刻，他真確的省悟了。他或許曾經徬徨，但最終選擇踏上未知的路程，走一條充滿挑戰的路。

在走這不尋常的路時，若是累了，便坐下來，停下來細看沿途風光，抹掉你的汗珠，讓你的膝蓋休息一下。

「田田多少，幾回沙際歸路。」



本單元主題名為奇思妙想，文章既天馬行空又不失邏輯推理，豐富的想像又蘊含對美好的無限追求。文章內容多為小說作品，內容情節有無限的可能，打破了我們慣性的思維。同學懂得通過人物、情節和環境的描寫來深化主題，作品不乏反映生活及對美好未來的祈盼。閱讀本單元作品，你會驚覺，大千世界，無奇不有呢！



奇思妙想

奇妙旅程

中二 林希桐

東奔西跑了一天，終於完結了。早上要準備下一本小說的題材，下午和晚上都在馬不停蹄地趕漫畫原稿。現在我坐在公車上已經累到連一個音節都發不出來，我只想快點回家然後倒頭睡大覺。

拖着如行尸走肉般的身體，我打開了門，雖然身體不受控跑到床上，但最後一線理智命令我趕急去洗手間清潔，耳旁還響着自家貓咪的「喵喵」叫，我累得一頭栽到旁邊的馬桶裏……

意識一點一點地回來，感覺身下好像壓着一個軟綿綿的物體，那團物體好像還說着什麼「快點從本喵身上滾開」，還有「你這愚昧的人類，本喵之後一定把你殺掉」之類的話。一縷光線閃現，眼睛開始適應光線的入侵，映入眼簾的是一個淚眼汪汪的人形貓被自己的身軀壓住。我連忙站起來，才發現這個空間連站立的地方也沒有。這時人形貓終於開口說話了：「來者何人，膽敢擅自闖進本喵之飛船！」我呆了一呆，現在這個時候我特別感激母親大人給了我一顆面對任何事都能保持萬分淡定的心臟，我「咳咳」了兩聲，然後問了句：「請問你是誰？還有這裏是哪？」人形貓驕傲地說：「我是來自火鳥星，我叫勾陣。這裏是我的飛船喔喵。」他又補充說：「我現在正準備到水星走一趟，你也要去嗎？」難得沒事做，就陪着小傢伙瘋一會吧，我無奈地點了點頭。「啊！太好了喵！」於是，我在還未處理好什麼情況之下，跟着一個認識未夠一個小時的小貓孩準備漫遊宇宙了。

小傢伙在調校這飛船的各種儀器，趁着難得的清淨，我想着現在我去的地方安全嗎？又想了一些未知會否發生的問題。然後我把心一橫，男子漢大丈夫，有什麼事發生也不用怕，之後的旅程可能很有趣的呢。小傢伙突然走過來，一爪子拍到我腦門上，又說：「喂，大叔，你快點坐好吧，要開船了喵！」我看着船外一直流轉的星

光，內心深處才漸漸被一種叫「童真」的東西填滿。

之後我們去了許多地方，好像去了金星看了四十六次日落，去了銀河探訪了牛郎和織女，去了冥王星採了一顆鑽石。我自長大以後就再沒有試過玩得這麼樂了！突然，一顆流星撞向我們的飛船，我因此飛出船外。我看着小傢伙漸漸消失在我視線裏，我的意識也再次迷糊下去……

當我一醒來，已是翌日清晨了。我卻完完整整地躺在床上，我家貓咪則乖乖地趴在我肚子上舔爪子。我看着牠那悠閒的樣子，嘴角竟不知不覺地牽起一個溫暖的弧度，好吧，今天要努力地工作噢！

小傢伙，下次……我們再一起去看日落吧……在火鳥星！

我為什麼變了一隻狗？

中二 蔡逸華

「天哦，我為什麼變了一隻狗？」我大叫，只是叫出來的聲音變成「汪汪」聲，我立刻從地上跳起，跑到玻璃鏡一看，我看到一隻一身雪白毛的狗，頸上帶着一塊血紅色的玉珮，玉珮上印了一朵花，很像彼岸花。我忽然想起媽媽給我這玉珮時，跟我說這是一個和尚送給我的。我在網上看過這花是生長在忘川河邊，是冥界唯一的花，此花花開一千年，花落一千年，難道我變成狗是因為這玉珮？

當時，我正準備睡覺，頸上的玉珮忽然紅光一閃，很多紅色的花瓣圍繞着我，像一個漩渦般，強大的吸力把我吸走，彷彿我只是一顆棋子，而花瓣是下棋的人，一切盡在他的掌控中，我無法反抗。

我不敢回家，只好在街上流離，可是天氣非常冷，我感覺自己快變成冰時，一個滿頭白髮，臉上帶着慈祥笑容的老婆婆慢慢地走來，一陣冷風吹過，她的衣服被吹起，造成一種像仙人從雲上下來的感覺，不知為何，我第一眼看見她就有一種很熟悉的感覺，她就像多年沒見的親人般。她抱起我，我立刻抓緊她的手，她是在這夜給我溫暖的人。

自從那天後，我便以一隻狗的身份陪在婆婆身邊，在家裏只有我和她兩人，日子雖平淡卻快樂，我們之間已有一種深厚的感情。可是有一天，我們經過公園時，警察正在圍捕賊人，我們立刻掉頭走。我看見一顆子彈飛過，我立刻撲向婆婆，擋下了子彈。我雪白的毛染上了紅色，我伸手想拉着婆婆的手，突然一滴眼淚在我的手上。我望向婆婆，她哭了！她的眼淚滴在我的玉珮上，一道紅光一閃，花瓣從天而降，我的靈魂彷彿被花瓣捲起，不受控制，我的眼皮一閉，便失去知覺。

不久，我醒了，卻發現自己在床上，好像什麼也沒有發生過，只是一場夢。可是為什麼我的感覺是這麼真實的呢？我的玉珮還在，而且上面的彼岸花上有一滴未乾透的淚水，我知道這不是夢，可是為什麼會這樣呢？

我走到街上，望着天空，嘆了一口氣。不久一個和尚走過，對我說：「施主，前世因，今生還。莫要尋真相，當是一場夢吧！」說完便消失了！

追夢鳥

中三 周恩慧

我是一隻無拘無束的飛鳥。我喜歡感受一切，大自然中的一切。

春暖花開之時，百花爭奇鬥豔，簇簇錦錦地開着。我站在一株老樹上，懶洋洋的陽光灑在我身上。清風攜來陣陣的花香，吹得老樹止不住的搖擺，吹得我眯起了眼。清風、花香、暖陽。這就是春天吧！我幸福的想到。春天是這樣的，那麼夏天呢？

我睜開雙眼，抖了抖翅膀，從老樹出發，前往夏天！

赤日炎炎，火傘高張，周圍的空氣熱得扭曲了。濕嗒嗒的，黏糊糊的。蟬鳴、知了之聲此起彼落，在這熱得空間都快停滯的情況下，惟見到不遠處一群在結隊遷徙的動物，像是在尋找着什麼，又像是在躲避着什麼。是躲避夏天嗎？為什麼呢？是為了尋找秋天吧！對！一定是秋天。我一定要到秋天去。

跟着他們。我從夏天，走到了秋天。金黃色的麥田，沉甸甸的果實，秋蘭飄香，疊翠流金。秋天的稻田是一望無際的，質樸的農民辛勤勞作，正在收割着什麼？是稻米吧！可他們為什麼要這麼做？是為了冬天吧！冬天，到底是什麼樣的呢！

冬天。我來了，冬天！

「黛絲，吃飯了，黛絲！」

我睜開眼，面前是熟悉而溫柔的面龐。她用親切的口吻說着熟悉的話，要我做着熟悉的事，在這個熟悉的鳥

籠中。話音一落，她便走了。熟悉的一切，卻令我厭煩。我厭倦這被困在籠中的生活，厭倦每天按時做着同樣的事情。厭倦每一天對着這四角的鐵籠。可笑的是，鐵籠外，也不過是個更大、更牢固的鐵籠罷了。

我憤怒了！爆發了！我紅着雙眼，在籠中不停的嘶鳴、不停地撲打，用雙翅，用雙爪。我把盛着飼料的小碗踢翻，用利爪勾住欄杆，抓着它，不停地晃動。鳥籠在空中不止地晃動，發出吱呀吱呀的聲音，但完全沒用。我累得筋疲力盡，攤在鳥籠中，羽毛散滿了籠子，吃力的盡聲嘶叫，卻仍逃不過這無止境的枷鎖……

我絕望的閉上雙眼，感覺時間在流逝，卻感覺不到自己，彷彿掙脫了什麼束縛般。我疑惑的再次睜開雙眼——白，一望無際的白躍進了我的雙眼。銀裝素裹的大地上滿是白皚皚的雪，厚厚的，軟軟的，就如給大地鋪上了一塊巨大的潔白鵝毛地毯。在陽光下，閃着晶瑩潔白的亮光。這，這就是冬天麼！我想大聲叫喊，卻發現自己只能發出陣陣的呼嘯聲。我看着自己。風！我變成了風！我是這世上最自由自在的風！我將會跟隨着四季，踏遍每一個角落，馳騁於天地的任何一個地方！

「媽媽，黛絲怎麼不動了？」母親望向那一片死寂的鳥籠，搖了搖頭。一陣風吹過，她望向窗外，又輕輕地點了點頭。

殺人魔先生

中三 何凱琪

「因為你的前主診醫生跳樓自殺身亡，所以……我是你的新主診醫生，我叫鄭錫，多多指教。」名為鄭錫的男子嘴角上揚，展出一對好看的梨渦，他伸出右手，以示友好。但對面的黑髮少年毫無反應，過長的劉海蓋着無神的雙眼，但還是可以隱約看到他正在盯着窗外的那棵大樹。寥寥又枯黃的樹葉垂在樹枝尾端，看起來弱不禁風，像一個快掉進深谷卻沒人救援的人，很是可憐。鄭錫看少年不太想說話，也只好靜靜地陪他一起看葉子。

過了良久，一陣微風吹過，那片乾枯的樹葉就這樣被吹走了。「你覺得這真的只是宗自殺案嗎？」沙啞的嗓音像沒喝好幾天水一樣，讓鄭錫差點反應不過來。「啊？你的意思是？」對方並沒有回應，反而是低下頭，突然發出極其詭異的笑聲。陰森恐怖的笑聲讓鄭錫雞皮疙瘩都快掉滿地，心想：「真是個怪瘋子……不對，這裏本來就是瘋人院。」回過神來，一張放大的臉出現在鄭錫眼前，害他嚇得倒抽一口冷氣：「閔先生，你……」「我比較喜歡別人叫我殺人魔。」鄭錫眨了眨眼，點頭表示同意。殺人魔笑了笑，潔白的牙齒快和他蒼白的肌膚融為一體，白得快要透明。假如不知道他曾經是連環殺人案的兇手，大家大概覺得笑起來的他就是天使吧。鄭錫尷尬一笑，那對梨渦再次出現。殺人魔伸出手，戳了戳那個凹位，說：「你很可愛，我很喜歡你。」

在殺人魔那次令人尷尬的表白後，每次見面，鄭錫都表現得很不自然，但又覺得殺人魔其實除了平時愛講一些變態的笑話及突然摸他的梨渦外，其實人還是蠻不錯的。見面時，他都會用認真的眼神看着他，無論是詢問精神狀況還是偶爾的寒暄。他那磁性的聲音，手腕上的小刺青，身上的幾道傷疤……全部都令鄭錫覺得神秘莫測。

「殺人魔先生！到了你每月一次的外出時間了，你打算去哪裏？」「陪我去散步吧。」「誒？」「我說，晚

上陪我去散散步吧，早上我要出去買東西。」

十一點的瘋人院像極了巫婆居住的古堡，陰森又恐怖。但膽小鬼鄭錫還是硬着頭皮出門了。準時到達的鄭錫發現一身黑衣的殺人魔已經靜靜地站在花園門口，聽到鄭錫的腳步聲，他眼睛笑得像月牙似的：「謝謝你肯來陪我。」說完便轉身進去，但嘴裏仍輕輕唸着：「一個小時就足夠了。」

一路二人並肩走着，一直說話的都是鄭錫。「這麼晚還散步幹嘛？」「我喜歡。」簡單又爽快的回答讓鄭錫無言以對，不過他也沒有停下發問：「那為什麼一身黑衣，晚上遠看怪嚇人的。」「因為好看。」「啊？那……」「煩死了，再問就殺了你。」這句話嚇得鄭錫呆住了，站在那裏動也不能動。殺人魔看他沒在走，才笑着說他只是開個玩笑罷了。

「真是的，還以為你變回以前那樣，犯癡想殺人。」「那你相信我嗎？」還是那個認真的神情，那對讓鄭錫迷惑的雙眼。「當然信啊，因為……」鄭錫尷尬地乾咳起來。正思緒着應該繼續找話題是好還是說回去是好，殺人魔突如其來的一個擁抱，讓鄭錫反應不過來。「謝謝你。」這一刻的鄭錫真是不知所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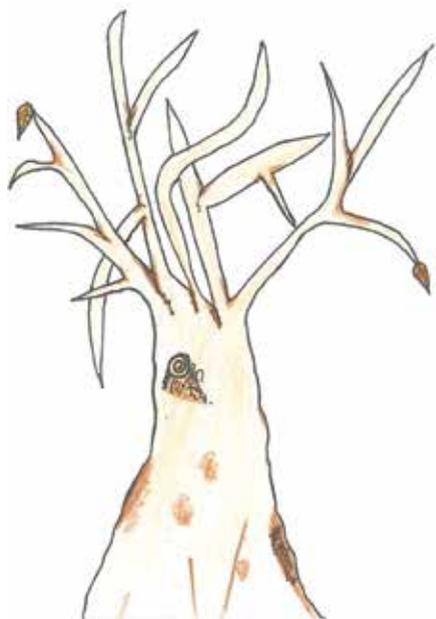
短暫的一秒擁抱，隨即疼痛感讓鄭錫有點懷疑自己是不是出現幻覺，但事實是，一把刀子刺穿了他的衣服、皮膚，再刺入他體內。鮮血不斷流出，讓他身上的白袍漸漸染紅，視線也越來越模糊，只聽到刺耳的笑聲和殺人魔開心地喊道：「只殺一個人可是滿足不了我的啊！哈哈哈哈哈……」

「閔允智！你瘋了吧，這已經是第五次了！你、你真的是……」「就別再說得自己有多可憐多正義了吧，老頭子。」坐在桌上的殺人魔翻了個大白眼，冷漠地看着眼前的男人。「你倒是報警，說我又重犯了唄，然後送我上法庭……我倒很樂意離開這裏呢！」殺人魔滿臉不在乎的笑了笑，起身走去門口。「只是你的貪污證據還在我

這裏哦，院長大人。」哼着小調的殺人魔心情很好，看着窗外的明月，嘴中念念有詞：「真是傻得可憐啊，小伙子，但殺你的可不是我呢……」

翌日報章：「鄭氏青年失蹤多日……」「啊，這個人是不是你之前的主診醫生？真是讓人擔心啊。」身穿白袍的女醫生表情誇張的說道，還時不時看着閔允智的表情。

「呵……」「嗯？怎麼了？」「沒什麼，只是……我覺得你很有趣，我很喜歡你。」



真相

中三 郭芷彤

她一直沒有離開過這間鐵皮屋，裏面充滿惡臭和混亂。裏面有着不同種族的、健康的、不健康的。大家都在狹小的空間掙扎，三至五個在一間箱子大小的空間裏，不管是吃飯、排泄或睡覺都在同一處解決。而她自出生到現在都是獨居的，不用和其他同伴同箱居住。她看到一些生病的傢伙，沒人照顧，不給糧食也不帶他們去看病，最後只能在那裏等死。她感到自己很幸運，因為她覺得自己是被優待的那一個。她覺得大家真心愛着她，而其他傢伙只是被利用的傻瓜。

直到有天，她懷孕了，她十分開心，每天想着給小孩取什麼名字。她的鄰居卻覺得她十分可憐，但當時，她因為只是鄰居在妒忌她。過了幾個月後，她生了六個小孩子，她決定每天悉心照料他們，把他們養得肥肥白白的。

過了幾天，她的小孩被強行帶走了，那時她立刻反抗，咬住那個人的手，但那個人很大力地一手把她甩開，她感到十分傷心，她只跟她的小孩相處不夠三個月就分開了，而且再也沒有見過她的小孩。過了一段時間，她又懷孕了，這是第二胎了，她感到既開心又害怕，怕一生下小孩，他們就會被帶走。幾個月後，她順利生下了小孩，她日夜提防，卻不見那賊的身影。平安度過一個多月後，兒女們都長成了胖胖圓圓的乖寶寶。

誰知一天晚上，又有人偷偷地幾乎把全部小孩都帶走了。第二天早上，她感到悲痛萬分。她終於知道了真相，她知道自己才是被利用的。她看着一個自己僅存的女兒，此時她正躺在旁邊的箱子中，她知道女兒將會經歷跟自己一樣的事情，她不想自己的命運延續到下一代，於是她決定絕食，拒絕生育，藉此反抗那些沒良心的人。就這樣，她因營養不良而死去……

「特別新聞報導：今日早上，警方於新界搗破非法貓狗繁殖場，三男兩女改建豬欄為鐵皮屋，因涉嫌進行非法繁殖、販賣動物、虐待動物等罪行被捕。八十隻動物被救出，鏡頭可見——一隻母狗被綁在欄邊，骨瘦如柴，相信死去不久，應該是活活被餓死的……」

等價交換

中三 曾潔盈

一縷銀白的強光打進她的眼簾，銀光徐徐像煙霞般久而不化，把四周覆蓋成白濛濛一片。她緩緩提起眼皮，一個五官朦朧的女人就出現了在她的眼前。「你是誰？」她對眼前的女人皺一皺眉問道，打破了眼前的一片寧靜。

「你好，這裏是交換屋，只要你說出願望並同意條件，我就可以為你實現，你最近有什麼煩惱想解決？」雖然她眼前的女人被光掩蓋了面孔，但她對女人的熟悉感卻油然而生。這種熟悉感蓋過了對陌生人的疑惑，令她不禁對女人說出了願望。「我希望我的兒子能夠乖巧地聽我的話！最近我都快被他氣壞了！」她想起前天兒子闖的禍，馬上氣得火冒三丈。「我明白了，我給你一個面具，你只要戴着它就可以了，不過交換條件是兒子對你的笑臉，你同意交易嗎？」「沒問題，沒問題。」她心急地接過面具後，女人和光景便如同漣漪般漸漸消散，然後化作一團漆黑。

第二天，她又來了。「太靈驗了！太靈驗了！兒子果然乖巧多了！」她感慨激昂地說道。「既然如此，我這次要兒子的成績保持在十名以內！」空氣震蕩過後，女人神色不動的說：「交換條件是你孩子的所有玩樂時間，你考慮清楚了嗎？」「玩樂時間？難道玩樂能比讀書重要麼？」女人理解了她的意思後，徐步而去，默不作聲地從她瞳中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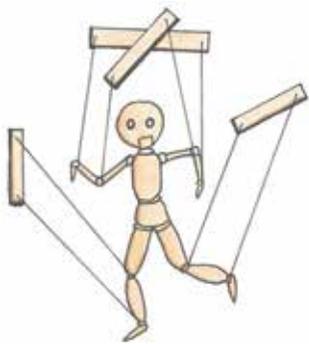
時間轉瞬即逝，她又來了，又身處在這個充滿白光的地方。她仍然看不清楚眼前這個女人，不過也沒所謂了，她繼續道出自己的第三個願望。「我希望我的兒子變成十全十美！逐個逐個實現願望實在太麻煩了，這樣的

話，我以後一定不用再為他操心了！」「你確定了這個願望嗎？交換條件是……」「媽媽，媽媽快起床了。」一把聲音在她耳邊微微響起。「我要走了！你記住要把我的願望實現，不然會趕不上他今天的鋼琴考試！」她邊離開邊喘着氣說。

她勉強揭開了鐵一般的眼皮，去迎接那孩子的呼喚。「媽媽，你終於起床了嗎？」映入眼簾的，並不是她那熟悉的孩子。他的皮膚全部變成了蒼白一片，胸口上也多了一堆莫名其妙的按鈕，聲音怎麼還帶有一種電子音？簡直像「人偶」一般，他是誰？它是誰？

「我的兒子呢？」她再度進入了那白茫茫的房子。「我不是剛把你的願望實現麼？怎麼這麼快又來找我了？」女人注視著滿額汗珠的她說道。「實現？你快說你究竟把我的兒子弄到哪裏去了！我今早把房子是內內外外找了一遍，只發現我床邊多了個人偶！」她的怒火在胸口中不停翻騰。「那人偶不就是你的兒子嘛。」女人理所當然地說道。「那人偶？是我的兒子？不可能啊！」「交易時說得清清楚楚的，要將你的兒子變成十全十美，交換條件是你兒子的心呈上。人是不可能十全十美的，最好的方法就是把他變成人偶。你看，他除了會彈鋼琴，還可以……」她跪在地上，淚水如湧泉般溢出，泣不成聲。湧泉乾涸後，她回過神來，向女人問道：「你是誰？」

「我就是你……」



梔子花

中三 鄭旭珮

我依稀記得，五年前你走的那一天……

「洛！洛！」我發瘋似的搖動躺在床上，一動也不動的洛。

「姐，洛走了，不會再回來了。」紫若抱着陷入瘋狂的我，並安慰着說。

「嗚……嗚……洛走了，一句話也沒有留下便走了！」我在紫若的懷裏放聲大哭。

「沒事的……沒事的！你看，洛還留下了一盆花給你。」我默默地看着那盆正在盛開的花，是純白色的，就像你對我的愛一樣，是真誠的。你走了，卻遺下了你的愛。是那盆梔子花讓我有活下去的理由。

五年後，「咳……咳……咳……」我躺在病床上靜靜地看着那盆你唯一留下來的梔子花。

「這盆梔子花真的很特別，只有在洛離開時開過一次，接着的那五年都沒有開過花。現在到我病危了，每天都飽受痛苦的煎熬，我知我也不久於世，很快便可以與洛團聚了，但我真希望在離開這世界前，再看一次這盆花開花，讓我知道洛要來接我了，我們可以永遠在一起……」紫若捉着我的手默默地聽着。

在一個平靜的晚上，這盆梔子花終於開花了，花香幽香撲鼻，純白色的花瓣令這盆花顯得格外高貴。這盆梔子花在夜空下盛放，如在漆黑中發亮的珍珠，是多麼的美呀！它好像在對我細說你對我的愛，梔子花是代表永恆的愛和約定。我終於懂了，你離開時沒有留下一句話，只剩下這盆花……原來一切也盡在不言中。

我在這芬香撲鼻的花香中，慢慢的沉睡了，輕輕的……悄悄的……來到你身旁。

紫若悄悄地站在病房門外，手抱着一盆她偷偷從病房裏換出來的花。她看着那盆正在盛開的花，她淚流滿面地嗅着那股熟悉的氣味，明明該是芬香撲鼻的，卻為何變得如此刺鼻？

唯一令她感到安慰的是姐姐帶着笑容走的，這使她更肯定所做的決定是對的……

「……我們可以永遠在一起……」姐姐笑着對我說，我捉着她的手，細心聽着她最後的心願。姐姐說累了，便睡着了。我耳邊響起醫生的話：「你姐姐快要離世了，她有什麼心願，趕緊幫她達成吧！」於是我靜悄悄地取走姐姐心愛的梔子花……

梔子花幽幽的花香，伴着姐姐的靈魂飄向窗外，到達很遠很遠的地方……



成功人士

中三 張妍

他西裝筆挺，侃侃而談。「徐啟，混得不錯啊！在同學裏我看就數你最有出息了，和中學時一樣厲害！可不像李航，一副墊底的樣子，連同學會都不敢來了。「我可不和笨蛋相比呢！」徐啟不屑地說着，他的手機響起，繼而走出嘈雜的房間。

「請問是徐啟先生嗎？」「嗯，我是。」「您的簡歷我們已經細閱過了，此次招聘面試由本公司總裁親自約見，請問您這個週六有空來進行面試嗎？」「可以可以，謝謝。」「那麼就上午九時，面試時間約十五分鐘。」「嗯，好。」

掛斷電話後，他輕鬆地走進房間，臉上露出成功的喜悅，並散發出一身的傲氣。「怎麼了？什麼事這麼高興？」「沒什麼，就是一家外企打電話來商量入職的事。」「真是年輕有為啊！哪像我們，大學畢業就失業啊！哎！」徐啟不再說話，只是笑了笑，透着驕傲。心裏想着：從中學就一直成功的人當然不能和這群普通，甚至失敗的人相比。

一場同學聚會喧鬧中結束了，大家要走上各自不同的路。

早上，鬧鐘響起，徐啟快速收拾好一切，搭上的士前往將要面試的公司。他自信滿滿，胸有成竹，大步走向辦公室。輕輕敲門，推開門，偌大的辦公室簡約且嚴肅，港口的景色透過落地窗一覽無遺，氣派極了，徐啟心中是深深的讚歎。

忽然，他看到有一個身影在辦公桌前，像是在擦拭着什麼。「請問……」徐啟話未說完，那個人便轉過頭

來，徐啟定睛一看，驚訝極了，竟是李航！他怎麼會在這？徐啟疑惑着。不過轉念一想，看着李航的簡單穿着，他好像明白了，笑道：「你是我老闊的司機還是清潔工啊？想不到在這裏能遇見你。還真是挺有緣的啊！知道嗎？我即將是這間公司的員工了，職位還不低呢！可不像你！墊底生，也只能給人擦擦桌子。」徐啟不屑地看着李航，李航也不再說些什麼，只是笑了笑，望向窗外。

輕輕的敲門聲打破了此刻的寂靜，助理小姐捧着資料匆匆趕來，恭敬說道：「總裁，這是最新的財務報表和應聘者資料，請您過目。」「放在桌上吧！記得把桌上的抹布帶走。」窗邊的人影轉過身來。徐啟不可思議地看着眼前這個人。總裁……這兩個字不斷在腦子裏迴蕩。

他腦子一片空白，站在原地手足無措，沉默地低下頭，這是他經歷過最漫長的面試。



哥哥

中三 唐淑愉

我生於尋常家庭，父母每天都要上班。我有一位哥哥，不論他的智力或行為都比平常人低和幼稚。

每逢農曆新年，媽媽只會為哥哥購買新衣服，可媽媽總是不為我買一套新衣服，我只能穿哥哥不合身的衣服。每當我問媽媽原因的時候，她只會這樣說：「哥哥沒有合適的衣服，而你還可以穿哥哥的衣服嘛。」每年都是得到這個答案，我已感到厭倦。不過若是我再嚷着的話，媽媽便會大發雷霆，所以我只好乖乖服從。

到外婆家拜年時，我歡歡喜喜的向外婆說恭賀的話，而外婆只說一句：「乖！」，然後給我一封紅包。哥哥也依樣畫葫蘆，與我說同樣的話，他卻得到眾人的讚賞。他笨手笨腳的接過紅包，立即轉身將紅包往媽媽的袋裏塞。所有人的目光永遠只會注視在哥哥身上，哥哥露出一副得意洋洋的樣子和一把裝着可愛的聲音，這令我更加不悅。我明明在學業和溝通技巧上都比他優勝，可大家的目光只會注視哥哥。我真的十分討厭他！討厭他只會裝模作樣，裝可愛，甚至希望有一天他會消失在我眼前。我討厭他是我哥哥，我從不承認他是我哥哥這鐵一般的事實。

有一年，父親得了重感冒臥在床上，我們兩兄弟立即跑到便利店給爸爸購買退熱藥。我試圖加快步速讓哥哥不能跟上我。而當交通燈亮起紅色的時候，我為了與哥哥拉遠距離，便不顧路面的情況毅然衝了出去。

「嘩——」我回過神來，身體已經伏在地上，一點點溫熱的紅色水珠落在我身上，可是我完全感覺不到痛楚。我仰着頭一看，映入眼簾的是沾滿了血的哥哥，他橫躺在血泊之中，任由鮮紅的血水沾染他簇新潔白的衣服，那空洞的目光望着我，是想說些什麼……卻最終無力地閉上眼簾……

「為什麼？你要救我？」我呆望着他不動的身軀，哀嚎道。

不久，一位警察匆匆趕到，對着後面指揮道：「醫護人員快過來，這裏有一個孩子被車子碾過。」轉而又問：「你沒有事嗎？這個孩子是你的親人嗎？」那一刻我心裏很平靜：「是……那個是我親哥哥……」

在事件發生一星期後，我為哥哥收拾個人物品，我揭開他一直珍而重之的鐵盒，從中找到一張已發熏的畫。這幅畫畫了我們全家人，大家都笑容燦爛。在這幅線條粗糙的畫裏，有一道箭嘴似的形狀標注了我的名字，畫中的我緊握着另一位小男孩的手。

這時候，我的鼻子一酸，眼淚早已奪眶而出，粗糙的線條變得柔和起來，我的心如刀割。

哥哥，對不起……

相遇

中三 香仲德

一個黑夜，他眼見一座小別墅，外牆裝飾華麗，只有大門的電燈吐着微弱的光，看來別墅主人早已進入夢鄉。

他懷着糾結的心情翻進了牆，牆角的警報器竟然沒有發出聲響，他心中暗暗竊喜。

他找到一根水管，水管可直達二樓，多年來的經驗告訴他，二樓「房間地帶」的收穫往往較一樓的多。他找到一個着力點，用腳一蹬，就順利到達二樓。

二樓的確和他想的一樣，裝飾得金光閃閃，櫃子內全是名貴的紅酒和貴重的藝術品，電視前有張名卡寫着「黃金公司董事長」，他猜測這是別墅主人的名片。時間一分一秒的流逝，他用簡單的工具及純熟的手法打開保險箱，動作乾淨利落，把裏面值錢的東西帶走。

正當他想轉身走時，背後卻傳來一聲：「兒子，你回來啦！」他發現一位老婆婆朝他的方向走過來。這是他第一次偷竊而被發現的，他仔細看了看，發現她是失明的。「呀——」原來只是虛驚一場，他只好裝成是老婆婆的兒子。

老婆婆越走越近，他有些許害怕。老婆婆問：「兒子，今天工作怎樣？」他心跳加速，不知如何是好。母親在他小時候因交通意外離世，而父親好賭，所以他選擇了離家出走來逃避現實。他只唸過小學，學識不多，最後只能做一名小偷來維持生計。他慢慢地說：「今天感覺還不錯呢！」

老婆婆聽了後，臉上露出微笑。他回想起母親，頓時感到既溫馨又幸福。此刻，他多想做老婆婆的兒子，因為自從他母親去世後，就再沒有人關心他了。

老婆婆走到他面前，撫摸着他的頭說：「兒子啊！工作時要認真，不要做違背良心的事情。做人呀！踏踏實實的過比提心吊膽的好……」

「兒子」聽着聽着便流出了眼淚，心裏很想狠狠打自己一頓。

看着老婆婆滿臉的皺紋，一頭白髮，令他想到如果他母親仍在世，應該也和眼前的老婆婆差不多。他很想躲進老婆婆的懷裏，一訴多年來的苦楚。老婆婆和「兒子」聊了一會兒，就回房間睡了。他覺得這個夜，是他所經歷過最漫長的一夜。

數天後，他經過報紙檔，無意中看到報紙上的頭條寫着：黃金公司董事長兼股票專家涉嫌金融詐騙，被判終身監禁。

從那天起，他不再做小偷了，找了一份正當職業。工作後，天天晚上翻牆越壁，陪老婆婆聊天，把老婆婆當成親母親一樣愛惜。

獵食者

中三 劉曉晴

熾熱的陽光照耀了閃閃發光的一片藍，而我則在那一片藍下與我的同伴暢泳。「不如，我們來一場比賽！誰吃的魚多，誰就是勝利者！」同伴提議，我也點頭同意，並露出一道陰險的笑容。

「三、二、一！」

比賽正式開始！我們向着不同方向進發。

我潛往水底，盡量放鬆身子，讓自己已不發出任何聲音，生怕會嚇走我的獵物。

來吧，我美味的午餐——

一點一點靠近眼前那條肥美的隆頭魚，我緩緩張大嘴巴，並露出一排像矛頭般尖銳的牙齒。不過，隆頭魚似乎感覺到不明物體逐漸接近，便以「三十六計，走為上策」的火箭速度溜走了。我也不甘示弱，隨後跟着牠。有點火冒三丈的我，牙齒都磨蹭得「咿咿」作響。

差一點，還差一點點！

「救命！啊——」

一把熟悉不過的聲音從遠方傳來，那是同伴的叫喊聲。我嚇得停止「追捕行動」，眼睜睜的看着獵物在我眼底下消失得無影無蹤。

為什麼同伴的叫聲那麼淒慘？我怦然一動，心臟突然猛烈跳動。

難道……他遇到危險？

再仔細地聽，就能聽到綿延不絕的鳴笛聲。

糟糕了！有船舶來了！

我顧不了什麼，利用我靈敏的鼻子，嗅到幾公里外的血腥味，隨即向着那兒游過去。

遠望船上的「敵人」向同伴身上砍了數刀，再將他扔回海中，濺起一陣水花。我驚呼！激動得眼中泛出淚光，一時間難以接受。

我趕緊湊到同伴的面前，見到他面目全非，幾乎就要衝破喉嚨大叫出來。

他睜大眼睛，一雙炯炯有神的眼睛漸黯淡下去，鮮血從傷口溢出，化成一個血霧在水中瀰漫，緩緩溶解。逐漸，他失去了方向和意識，向着海底沉落。

崩潰了！我徹底的崩潰了！歇斯底里地哭喊着同伴的名字。

「竟然自己送上門？你逃不了的！哈哈！」

奸猾的笑聲如一股寒意頓時直衝我腦門，我迅速回神過來，驚覺現在不是哭泣的時候，因為「敵人」還在，而且就在離我不遠的範圍內。

調整好自己的心情，我連忙擺動着尾巴向海底邁進。

可惜，來不及了……

突如其來的痛穿透了我的下顎，我尖叫了一下，痛楚直達心扉，還有點麻痺的感覺。但我必須要告訴自己：我不能死在殘暴的「敵人」手上。我要逃亡！我要逃亡！

「快幫我一把拉起來！」「敵人」面有難色，額頭上的青筋突突直跳，雙手仍緊握着那穿透我灰白色皮膚的鐵製鈎棒。

「這樣下去不行的，快！快拿槍來！」另外一把聲音高喊。

正當我努力地擺脫鈎棒，槍已經向着我的腹部瞄準。

「噠——」的一聲響在我耳邊，穿入身體內。

「用力拉啊——」

不消一會兒，我被「敵人」們強硬地拖拉到船舶上。我躺在血流成河的地上，呼吸一口比一口急促。當目睹旁邊堆積如山的鱈，我更是直冒冷汗。

這時，某位「敵人」手握著鋒利的長刀，一步一步的向我邁進。

難道我要死了嗎？

他蹲下身，發出一道陰冷的笑聲，長刀在陽光的反照下閃閃發亮，毫不猶豫地向目標揮落。

「不要！不要切去我的鱈，這可是我的命根兒啊！」

「救命！放過我好嗎？」

「求求你們……」

不管我如何哀鳴吶喊，他們就是聽不懂我的話語，還把我身上的鱈一塊一塊割去，露出肥大的魚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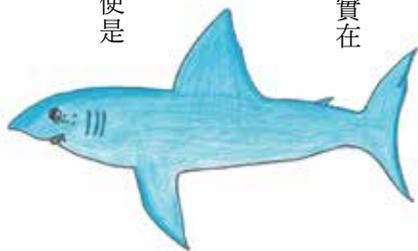
「啊——」我有氣無力，連一絲掙扎的力氣都所剩無幾。

直至最後的鱈都被他們切走以後，他們便齊心合力打算把我扔回大海，但身長八米的我實在太巨大了，因此他們伸出粗壯的腳一踢——

「撲通——」的一聲，我墮回海裏。

身上的痛楚無法形容，沉重的身體使我逐漸下墜。我只是覺得非常眼睜，慢慢合上眼睛。睜倦之間，我好像看見一道光帶領我到另一個世界……

生命，終會有完全消逝的一天。而我的死亡卻意味着什麼呢？是大自然的潛規則——即使是海洋中最強大的獵食者都會有被捕殺的一天。還是……人類的殘忍呢？



小魚

中三 徐楚彤

我是一頭小狗。一天，主人帶我去散步，並從河裏撈了幾條魚兒回家飼養，還把其中的一條魚的名字改為「泡泡」。每天主人幫牠們清理魚缸，餵牠們吃東西，小魚過得無憂無慮。

這天，我趴在地上，狹小的魚缸裏傳出了對話聲，我豎起了耳朵，留心地聽着它們的對話。「早！你們知道嗎？我昨天晚上做了一場快樂的夢！」另外幾條小魚也說：「真的嗎？我也是！」泡泡又接着說：「我的夢是關於我們幾個在一條清澈的大河裏到處游來游去，豐衣足食。」另外幾條又開始說它們的夢。「我的夢是關於我和爸爸媽媽一起在那個既溫暖又溫馨的屋裏吃着豐盛的海藻大餐。現在想起來，肚子又餓了，真希望能夠再次吃到那頓大餐。」另一條小魚又說：「我的夢是關於我和兄弟姐妹一起玩捉迷藏，我們玩得不亦樂乎呢！」

這時，再沒有聲音傳到我的耳朵邊，只見它們很安靜地看着現在所住的家。過了幾秒鐘，大家都垂頭喪氣地游回了自己的房間。

如此的生活過了好幾天，小魚們忽然一條接一條地死去，我十分疑惑，主人也摸不着頭腦。

賭局

中四 梁小麗

學習、努力讀書、讓父母快樂、每天和書堆在一起。這就是她倆的生活。

「噠！噠！噠！」聽到門外傳來腳步聲，同學們隨着腳步的來臨，心跳得越來越快。老師進來了，看着大家一臉緊張的樣子，微笑的說：「這次期中考試大家都考得不錯，老師深感欣慰……」有一位調皮的同學插嘴：「老師，這些話就不用多說了吧！趕緊派成績表為妙啊！免得我們心臟病發就不好了！」看着他那手舞足蹈的樣子，同學們捧腹大笑。

老師慢條斯理地一點名派成績表。同學們有的手舞足蹈，有的垂頭喪氣，有的木訥發呆，各樣的動作和表情應有盡有。派完成績表後，理所當然就是表揚表現出色的同學。「咳咳……同學們，這次考第一名的是黃小欣，而嚴英姍以三分之差距居第二，考第三名的是……」當老師說完後，黃小欣挺開心的，而嚴英姍卻在同學們的掌聲中哭泣起來，不但是因為位居第二，更是因辜負了父母的期望——沒能考到第一以滿足父母的虛榮之心。

嚴英姍拖着沉重的腳步回家。剛進門，父母就奪走了她的成績表，看了一眼，就火冒三丈，怒道：「你這丫頭！怎麼才考個第二名？叫你用心讀書，不要只顧着玩，現在好了！累得我丟臉了，一定會給人家笑話了！」說完，隨手抄起雞毛撻子倒轉拿，藤鞭子在空中一掄，就發出咻咻的聲音，嚴英姍手臂和小腿立刻冒起了一條條發熱的紅痕。

黃小欣帶着輕快的步子，一蹦一跳地跑回家，向父母報上喜訊。她的父母因為可以向他人炫耀女兒的成就，獎勵了她許多東西，令她樂呵呵的。

「黃太，願賭服輸，這是我賠你的！」說完，嚴媽媽把一疊鈔票往黃媽媽手裏塞。原來，兩位媽媽私下打賭，且看誰家的女兒是考了個的第一名！

臨近期末考試，兩位父母都監督自己女兒的學習，不讓她們去玩。她們每天的「娛樂」就是複習、複習、再複習。

考試結束，母女倆都擔心極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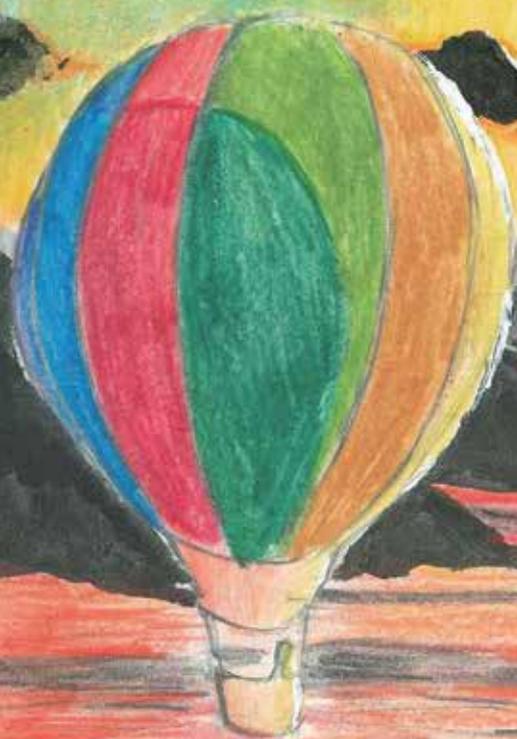
發成績表的當天，老師面無表情地宣佈：「這次考試結果出乎大家意料之外，全級第一名不在我們這班。」黃小欣和嚴英姍對視了一眼，大聲驚呼。「對，這次黃小欣和嚴英姍都位居第二。」

最後，黃小欣和嚴英姍只能拖着如灌鉛的雙腿沮喪地回家。

第二天，新聞播着：嚴英姍瘋了；黃小欣跳樓自殺了。

原來她們的女兒也私下定了賭局，不是第一的就……

隨筆小品



這單元文章的作者多為初中學生，故內容篇幅較短小，但已有同學懂得以細膩的文句和優美的用詞生動地記述事件及刻劃人物的形象。同學所選題材多圍繞生活瑣事，當中亦有脫離現實的話題，嘗試不同的創作。同學的文筆青澀，有待琢磨，但樸素的文字已能表達所思所想，最重要的是能做到情感真摯。

有一種神奇讓我着迷

中一 葉泳淇

繪畫，是一個從無到有，將心思一點點加到紙上的過程。從一張雪白的紙，變成一張色彩繽紛的圖畫，這個過程讓我着迷。

畫可以用顏色筆點綴，可以是五彩繽紛，隨心所欲的。繪畫的好處也有很多，例如陶冶性情、發揮想像力、增強觀察力等。除此之外，更重要的就是可以令孩子在過程中得到喜悅。

其實，人生也像畫畫一樣，一點一點累積，一點一點變得豐富。人一生下來，什麼東西也沒有，猶如白紙一張，在得到了父母的照顧和陪伴後，才能一直健康成長。父母親眼見證了我們所有的第一次：第一次說話，第一次笑，第一次的哭喊，第一次害怕……甚至直到我們有了自己的孩子，他們都陪在我們的身邊，從未分開過，見證了我們的點點滴滴，他們就像拿着畫筆，慢慢地是我們這張「白紙」上，畫出了最初的「草稿」。

一張平凡無奇的紙，是如何變得色彩繽紛？人生並非平凡無奇，是拜誰所賜的？除了是靠自己一手一腳努力繪出來之外，就是父母在我們人生的「白紙」上畫出神奇、鮮艷、動人的色彩。

相反，試想像一下如果你的童年沒有父母的陪伴，沒有父母的百般呵護，你的童年會開心嗎？

少了父母的愛，童年應該不是彩色的，而是黑白的。當你遇到一些不順意的事情，又是誰來安慰你？如果缺乏父母的愛、呵護，孩子性格大多會變得孤僻、敏感、內向，人生的圖畫就會變得空洞，缺乏趣味。

同樣是從無到有，父母的陪伴比繪畫還要神奇，有了父母的陪伴，孩子才能有快樂的容顏。這種神奇的力量使我感到溫暖又放鬆。



記一次與人爭執的經過

中一 吳邦成

如果我跟他道歉，他會原諒我嗎？我知道也許悔之已晚，但我真的希望可以和他和好。也許現在才彌補，已經太遲。但我們的友誼，難道就在這一次的爭執裏磨滅了嗎？

今天午飯後，本來我和小明相約好去圖書館看電腦漫畫。但是後來他卻說：「不如我們別去圖書館了，去打籃球吧！」我聽了很不高興地說：「不行！明明說好了去看漫畫的，你這是不守承諾！」他有些不耐煩了，說：「你就不能遷就我嗎？沒錯，我是說了要去圖書館。但你當我是朋友的話，就不應這麼倔強！」

聽到這句話，我氣得脹紅了臉，說：「我那不是倔強，我那是有原則！答應別人卻不兌現承諾，你這行為非君子所為，是小人！」小明氣得臉紅耳赤，破口大罵：「我沒有見過一個人像你那樣頑固，你就像一塊石頭！道不同不相為謀，你馬上在我面前消失！」我心有不甘。心想：我絕不會言聽計從，我要是走了，我就是個懦夫！

我故意刺激他，說：「你有本事就打我啊！我就不走怎麼了！」其實我心裏早打響了如意算盤。因為這裏是學校，在眾目睽睽之下，他絕不會動武的。但我這句話已成了導火線，事情沒有如我心目中所想像般發展。被憤怒沖昏了理智的他，怒氣沖沖的一掌打在我的左邊臉上。我愣住了，過了一會兒，我才意識過來。那火辣辣的痛，甚至痛得麻痺，令我十分生氣。一向冷靜，甚至連在爭執中都會想計策的我也被那心中的熊熊怒火沖昏了頭。現在的我如火車頭上的煙囪一樣，氣得七竅生煙。我聲嘶力竭的說了一句：「我要和你絕交！」便氣沖沖的走了。

最後我還是跟他道歉了，他也同樣表示歉意。這一次爭執，我和小明足足冷戰了一星期呢！

我眼中的烏鎮

中二 鄒詠琪

初到烏鎮，最先令人感嘆的是古色古香的木屋建築。小巷的兩排木屋上有着時間的刻痕，我觸摸着那被侵蝕的木頭，深深體會到烏鎮飽經滄桑的美。

沿河而建的廊棚裏，清一色的舊石板鋪地，樸素又亮潔。我又望見一座橫跨在水中的小橋，走近一看，一叢叢的青苔給它穿上綠衣。我迫不及待來到河對岸的染坊，桌上的藍印花布是一種我們難以觸及的情懷，讓樸素的烏鎮又增添了幾分秀氣。

路過麥芽糖小舖，我忍不住買了幾盒。小店裏就一張木桌，上面堆滿了麥芽糖塊，旁邊的風扇正呼呼地吹着麥芽糖。就是這樣簡單的陳設，足以令人留下深刻的印象，烏鎮就是如此的古舊。

傍晚，我和家人上了小木船，微風習習，艄公的槳擾出了一圈圈水紋。我看看兩岸的景色，霓虹燈已被點亮，兩岸大多是散步的人，我不禁覺得就是這個奇妙的江南小鎮，讓人從現代化的生活返璞歸真，賦予了人悠閒的權利。經過一道道拱橋，一恍惚的燈光令我的心也不禁動搖了，嘴裏含着麥芽糖塊，沉浸在烏鎮濃濃的甜味中。

靠岸時已臨近九點了，我們一家走在靜靜的小巷裏，不少民屋的燈已熄了，偶爾傳來幾聲談笑。只有行走在這光潔、靜謐的老街上，才能體會到古舊的韻味，而我，早已捨不得離開這個迷人的江南小鎮。



雪中的街景

中一 黃心兒

前往市集的途中，突然下起大雪來，想不到這次回鄉竟巧遇上下雪，一隻隻從天國下來的小精靈親臨探訪大地，勾着行人的眼球。

天氣變得更冷，大家都趕緊把外套穿上，有些人把手伸出來，想接着白皚皚的雪，可是雪瞬間就溶掉在手心裏。經過一個大空地，這個平時是小孩的遊樂場變得比平日更熱鬧，一羣貪玩的孩子在這個被雪蓋過的雪地上手舞足蹈，得意洋洋地迎接雪的來臨。再向前走，眼見到街道旁邊的樹、對面房屋的房頂和小店舖上不起眼的招牌都披上了一層薄薄的雪。離市集不遠的大街上，微弱的燈光照耀着雪花輕輕地飄落，天上的蒲公英接連不斷降下來。路上行人走在雪地時都發出「咔嚓」的聲音，他們小心翼翼地走着，臉帶興奮的表情，同時又害怕滑倒，絡繹不絕的雪輕輕溫柔地飄下來，令人們都有一種莫名的快樂。雪花把整個地方裝扮得像一個童話世界，人們都邊走邊欣賞亮麗的雪景，還在稱讚着雪的美，連小狗也滑稽地在雪地上印上可愛的小梅花。

走到市集，有些商舖正在收拾東西準備關門，一些露天商舖的貨品都加了雪的裝飾。相比起大空地的熱鬧，這裏的人買完所需用品，就趕緊回家，不像往時般停留徘徊，反而想以最短時間歸去。

下雪為人們無趣忙碌的生活添了幾分歡樂和輕鬆。偶爾的「回鄉省親」竟然遇上如此美的雪景，到底是雪花特意歡迎我，還是只是為了裝飾這個地方，為人們帶來短暫的快樂呢？

我想告訴你

中二 徐大鵬

我想告訴你，高貴的日月星辰，
你那無私的陽光使萬物枯榮；
你優美的月光使人不致迷失；
你眾多的星光點綴夜空，成就星辰。

我想告訴你，蔚藍深邃的海洋，
你充滿着愛的海牀孕育着萬物；
你溫柔的水對萬物呵護備至；
你海洋之名無愧於生命之母之稱。

我想告訴你，高尚仁愛的大地，
你仁慈的島嶼組成無盡疆土；
你慷慨地分享疆土予世人；
無私的你無愧成為生命之父。

我想告訴你，奉獻一切的父母，
你慈愛的手摸着孩兒的頭。
無私奉獻一切的父母啊！
你們應與海洋大地平等。

一支鉛筆的故事

中二 廖佳俊

大家好，我是一支鉛筆，今天要介紹我的故事。

我的主人是家寶，他是個內向的男生，平時喜歡寫日記。

我記得家寶父母第一次給他買鉛筆的時候是讓家寶自己選擇的，他選擇了我。買到了我後，他十分珍惜，甚至有時用他的嘴來親吻我呢！雖然有點噁心，但我還是感到高興。

他小學的時候，由於他很內向，所以他只用我來寫日記表達自己的感受。我現在就分享一段給你們吧！

「今天思賢又在分享食物了，他人緣真的很好，如果我有他一成就好了。可惜，他說話浮誇，明明他就沒有運動細胞，但卻說在幼稚園運動拿第一名，真是差勁……」雖然這些都是非常無聊的東西，但這代表了他真誠的感受。至於他在小學喜歡誰……對不起！我不能說。在那段時候，在他的心目中也是佔了一個重要的地位呢！

在他的中學時期，我開始察覺到一些異樣：他做任何事都不用我了，而改用了原子筆。家寶用手心拿着我的時候那種溫暖的感覺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在筆袋內的空虛和寂寞。在那段時期，我看見的只有一片黑暗，只有家寶要畫圖和寫草稿時才需要我。我在他心中的地位已經不如前了，我現在只是作為「文具」的身份出現在家寶手中。

我還是很懷念那段時光，他手心的溫暖，他真誠的感受。現在我通通都不能感受到了……我只是他記憶中的一個點……無論如何，我已經盡了身為「文具」的職責，我為此感到驕傲。

我的故事分享完畢，你們也分享自己的故事吧，堆填區的各位朋友。



編輯組



繪圖組



《剪燭五集》 葵涌蘇浙公學學生文集

編輯委員會名單

顧問：梁健文校長

總編輯：何秀玲老師

編輯：李勵賢老師、林華姍老師、陳婷婷老師、林永隆同學、楊天深同學、麥文鳳同學、

譚婉莹同學、黃秋嫦同學、譚嘉恩同學、李雲瑩同學、李睿悟同學

封面設計：林潔盈同學

插圖：林潔盈同學、賴貞妘同學、楊鈴同學、秦雅兒同學、葉紫蓉同學

攝影：陳國佳同學、謝納賢同學

出版日期：二零一七年十一月